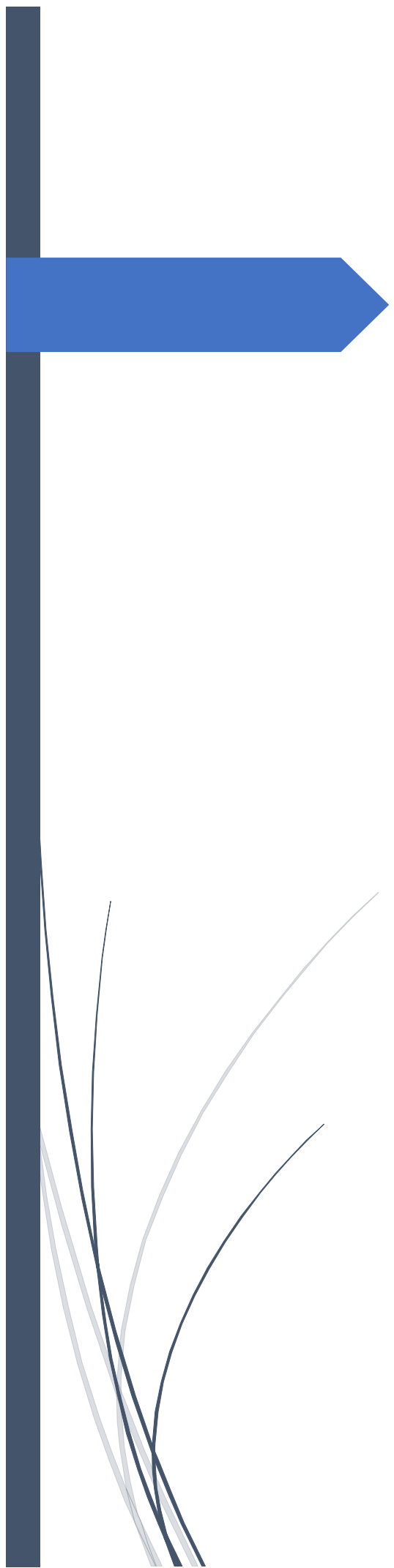


屬靈的事

第二集



屬靈的事（第二集）

目錄

第一部分：屬靈的權柄.....	2
1. 看屬靈的權柄.....	2
2. 代表的權柄.....	15
3. 屬靈的權柄—問與答.....	26
第二部分：屬靈的房屋.....	33
4. 屬靈的房屋（家）的意義.....	33
5. 屬靈的房屋的建设.....	46
6. 屬靈的房屋—問與答.....	60
第三部分：屬靈的順服.....	65
7. 甚麼是屬靈的順服？.....	65
8. 我們如何順服？.....	76
9. 屬靈的順服—問與答.....	89

第一部分：屬靈的權柄

1. 看屬靈的權柄

屬靈的權柄(一)

「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羅十三1）

「主賜給我們權柄，是要造就你們，並不是要敗壞你們；我就是為這權柄稍微誇口，也不至於慚愧。」（林後十8）

「所以我不在你們那裏的時候，把這話寫給你們，好叫我見你們的時候，不用照主所給我的權柄，嚴厲的待你們；這權柄原是為造就人，並不是為敗壞人。」（林後十三10）

「撒母耳說：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頑梗的罪，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撒十五22-23）

「你們當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二5-11）

為着這一次聚集我們的負擔，乃是在屬靈的權柄這件事上。首先，我要說不要懼怕權柄。當權柄這個字被提起來的時候，不要在自己的思想和心裏面，有一個自己也不覺察到的抗拒。這種的懼怕，乃是因為我們對權柄真實所是的，有一種的誤解。若是藉着神的恩典，我們明白了權柄真實所是的。它是最有福的事情，而我們會歡迎它，不是懼怕它。在最開頭的時候，我們願意對於「權柄」立下一個基本的原則。除了從神而來，就沒有別的權柄。當使徒保羅寫給羅馬教會那封書信的時候，在第十三章中他所提及的權柄，乃是被委派的權柄。換言之，它們是神所設立屬地的權柄。然而它確實告訴我們一個非常重要的基要真理。就是除非從神而來，就沒有權柄。用另一個方式來說，它很單純的告訴我們。神是宇宙中惟一的權柄。除了神自己和神所賞賜的以外，就沒有任何其他其他的權柄。我確實

相信，在某一方面意義而言我們都認識這個。然而不幸的我害怕這一個觀念，並沒有真正的深入我們心裏。就因為如此，所以對權柄有如此多的誤解。我們將一些通俗所接受的事物誤解作為權柄，而不知道權柄真實是甚麼。所以我實在盼望，這基要的真理能實在的進入我們心裏。除了神以外，就沒有別的權柄。神是宇宙中惟一的權柄。任何被稱作權柄的，若是不出於神。意思就是沒有神自己在其中，它就不是真的權柄；因為神是整個宇宙中惟一的權柄。

為甚麼祂是宇宙中的權柄呢？乃是因着祂是神。祂是萬有的創造者。萬有都從祂而來，為着這個緣故，祂有權柄主宰萬有。「權柄」這個字在希臘文是 EXOUSIA。它是從一個非人稱的動詞 EXISTI 而來。它的意義，乃是它是合法的。從一個人可以照着他所喜好的，自由的來做事情這個意義，它變成了權柄這個字，那就是有權柄來運用能力。「權柄」真正的意義是行動的自由，可以照着一個人願望的來自由行動。神的權柄是絕對的，並且沒有限制。因此之故，我們必須要向神絕對的順服，與絕對的降服。

神是宇宙中惟一的權柄。祂的權柄是直接的，而不是被委派的。因着祂所是的，祂就是權柄。祂的權柄本來就在祂的裏面，祂就是權柄。確實，祂將權柄委派給其他的人，有的時候是委派給天使，另一些時候是給人類。但是，即便神將權柄委派給別人，祂卻從來沒有放棄祂自己的權柄。更進一步來說，神所賞賜的，乃是有限的，也不是絕對的。換言之，祂仍然保留，在神裏面有宇宙的權柄。祂的權柄必需要被順服。祂不能被挑戰，若祂的權柄被挑戰，一定會有隨之而來的後果。這是神的權柄。

神權柄的性質

認識除神以外沒有任何事、任何人是權柄。我們願意認識權柄的性質。我認為對於權柄許多的誤解，是因為我們不認識權柄的性質。那是我們不能夠在真權柄和假權柄之間分別的原因。我認為對我們而言，認識神權柄的性質是非常非常重要的。

一、權柄乃是屬靈的

首先，權柄是神自己的延伸。換言之，權柄是從祂裏面而出的一件事。對祂而言，乃是自然的。這是祂是誰和祂所是的一個結果。它是祂裏面特性的一個表現和彰顯，權柄是祂的一部分。

我們認識神是靈。在約翰福音第四章中，當那撒瑪利亞的婦人，與我們的主耶穌在交談。祂逐漸的引導她來到敬拜這件事上，向她解釋敬拜。主說：神是靈，

敬拜神的人，要在靈和誠實裏敬拜祂。所以本質上，神是靈。若神是靈，那麼從祂而出的權柄，在本質上必定是屬靈的。它不是一件裝出來的事情，它是從祂所是的出來的一件事；它不是地位的，乃是屬靈的。

神，確實有一個地位，那是真的。我們唱那一首詩歌——我們尊祢在最高的地位。祂是有最高的地位，那是真的。然而祂的地位，乃是因着祂所是的；而不是因着外面加給祂屬靈的。祂的地位，乃是祂屬靈的一個結果。因着祂是靈。祂的權柄在本質上乃是屬靈的。那不是去強奪的一件事，祂的權柄乃是在祂裏面本來就有的。在腓立比書，那裏講到我們的主耶穌神的兒子，祂是與神同等的。那是祂的一個地位，然而那卻不是一件強奪來的事，因着那本來就是祂的。

當我們的主耶穌在祂被釘十字架以前，在最後一次去耶路撒冷的行程中。祂的門徒認為這是他們的主要得榮耀的時候，他們認為，這是主耶穌去耶路撒冷得國的時候，這是我們主得榮耀的時候。然而祂的得榮耀並不是要在地上繼承寶座。相反的，若我們讀經文，我們發現祂所說的得榮耀，實際上是祂將被釘十字架。然而門徒們卻不明日那個，他們認為主往耶路撒冷去，為要得祂的國度。所以那對他們而言，乃是非常緊要的時刻。

在他們跟隨主耶穌那三年半的時間中，他們一直在彼此間爭論，誰是最大的。一次又一次的，主試着要修正他們、要教導他們，然而主的話卻不能夠真正的進入他們的心中。即便在最後的關頭，他們仍然在想這同一件事，因為這是他們最後的一個機會。

在馬太福音第二十章的故事，約翰和雅各請了他們的母親——照着人來說，她是主耶穌的姨母——來幫他們請求。他們來到主耶穌的面前說：主阿！請祢將我們所求的賜給我們。

主問他們說：你們要甚麼，他們的母親就說：在祢得國的時候，請祢容許讓我兩個兒子，坐在右邊和左邊——這是地位。他們認為，權柄是關乎地位的一件事，若你能夠得着左、右手的位置，那麼你就能夠得着坐在右邊和左邊所有的權柄。

而我們的主如何回答他們呢？祂說，你是否能喝我所要喝的杯呢？我所要受的洗，你們能受麼？

實際上，約翰和雅各根本不能領會主耶穌所說的。因為他們的心思意念已經被坐在左、右手的事所充滿。不論主說甚麼，他們根本想都不用想，也根本不知道主祂真正的意思是甚麼。因着他們如此的想要得着那個地位，他們說：是的，祢所受的洗，我們能夠受，我們願意受。即使我們還不明白那個洗的意義是甚麼，我們願意接受，我們能夠喝，祢所要喝的杯。即便我們並不知道那個杯是甚麼，但是我們要得着那個地位。

主就說，那不是我能賜的。那必須由父來決定。換言之，在這裏主的意思

是：你必須要喝我所要喝的杯。

當然，我們很快的就把這杯與我們主耶穌基督被賣的那一夜，進到客西馬尼園的情景連在一起。祂極其憂愁、難過，祂要求祂的三個門徒在那裏等候，並且與祂一同禱告。祂往前，約有丟一個石頭的距離。在那裏祂在禱告中憂傷、掙扎：「我父阿！倘若可行；求祢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太二十六 36-39）——這是主所說的那杯。

甚麼是那「杯」呢？「杯」，乃是個命定的分。雖然我們主耶穌所講的杯，乃是一個苦杯，它卻代表着神的旨意。不論神的旨意是如何、不論它是苦或甜，願祢的旨意成就。

當我們的主耶穌，祂與神同等的時候，反倒虛己，倒空自己。祂取了奴僕的形像，成了人的樣式。在如此行的時候，祂放下了所有的榮耀、能力和尊貴。作為神，那是合法且屬於祂的。祂並沒有放下祂的神性，不！祂不能那樣行，祂仍然是神。然而祂卻放下了所有屬於神的事物——能力、榮耀、尊貴、威嚴和敬拜。祂將這一切事物從祂裏面倒空了，為要成為一個人，為要成為在神面前的一個奴僕。主有一個極大的捨棄，但是即便祂將與自己神性有關，所有的榮耀、尊貴與能力都放下，好使祂成為一個人。但這並沒有摸着祂的性格——祂仍然是聖潔的、祂仍然是完全的、祂仍然是純淨的。這些並沒有摸着祂所是的一祂的性格。

但是在客西馬尼園裏，為甚麼我們的主為着這個杯，是如此的憂傷、掙扎呢？乃是因着喝那個杯，它就摸着了祂自己。它摸着了祂的屬性與性格。祂是不知罪的，卻為我們成為罪。那是作為一個完全的人，祂也退縮的原因。然而即便如此，因着祂向着我們的愛，祂願意被玷污、被污染，完全被人誤會。為着要救我們，而被神和人棄絕。讓我們思想基督的愛，那是祂所說的那杯，祂是何等樂意喝盡那個杯。

主說：「我所喝的杯，你能喝麼？」換言之，你是否願意接受父的旨意呢？不論它是如何，你知道我們所是的。若它是甘甜的杯，我們樂意享用它；若它是一個苦杯，我們就願它從我們身上越過。然而主說：若你真是要權柄，它不是一件地位的事，它是一件屬靈的事。

甚麼是屬靈呢？它簡單的意味着，這裏有一個人，他是願意接受神的旨意，不論它是如何。我所受的洗，你願意受麼？當然主所指的洗，乃是指着十字架。在祂職事的起頭，祂受了施洗約翰的洗，為要盡諸般的義。那一個浸實際上是祂要被掛在十字架上面的一個預表。

甚麼是「浸」呢？浸簡單的意義——就是死。當一個人還活着的時候，你不能為他受浸，因為你要將他活活的埋葬。我們看見，我們已經在基督耶穌裏死了，我們向着我們的舊人死了，因此我們就進到水中來受浸。好使我們被埋葬不被看

見，然後當我們從水中出來，它是一個新造，一個新人。那是浸所代表的意義。這是十字架的意義。十字架是基督被掛、被釘的地方。十字架乃是你和我被釘的地方。十字架是一個已被棄絕、被捨下的地方。這是浸的意義。

所以主說：「我所受的浸，你願意受麼？」換言之，你是否能夠棄絕自己呢？你是否願意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祂，直到我們被釘十字架那最後的結局呢？是否你願意讓自己的己完全被釘死呢？你是否真願意如此行呢。你真能如此行麼？它不是地位的一件事情，乃是一個棄絕己的事情，捨下自己的生命，它是一件屬靈的事。可能我們願意，但是我們真能做到麼？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首先，我們必需要看見權柄在性質上是屬靈的。若你真實愛慕權柄，那麼要記住，它不是可以求來的。若你要求權柄，你是否知道你在求甚麼呢？你在求那個杯。你在求那個浸。惟有那一些藉着神的恩典，不僅他們願意，並且能夠來喝那個杯，並且受那個浸。然後可以坐在父為他們決定的地方；所以我害怕關於權柄的這整件事情是被誤會了。但是若我們能夠真正明白權柄的性質，我確信，它就能使我們免去許多的難處和錯誤。我們可能根本不敢來求權柄，雖然它是一件可以求的事，卻不是為着我們自己，以後我們要發現，權柄是一件最榮耀的事。權柄的第一個本性是屬靈的，而不是地位的。

二、權柄是生命的

其次，「因為在祂，那裏有生命的源頭；在祂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詩三十六9）神是權柄，因為祂是生命的源頭，祂就是生命的本身。生命總是帶着權柄的。使徒約翰說：「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過，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使你們的喜樂充足。」（約壹一1-4）

在約翰福音第一章四節說：「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換言之，我們看見，我們的神乃是生命的神。在祂充滿了生命，祂不僅充滿了生命，並且祂賜下生命。每一件事都由祂的生命而出，那就是為甚麼祂是萬有之上的權柄的原因。權柄不是一件擅取的事情，乃是生命的結果。

我沒有一個好的說明，但是我要用這個作一個不完全的說明。為甚麼在我們的家庭生活中，兒女必須順服父母呢？有一個原因就是，他們比我們活的更長，他們有更多的生命。或者我們用另一種方式來說，他給我們生命，當然是神賜給我們生命；但是我們的父母確實給我們生命，並且供應我們，養育我們長大。父母親有作為父母親的地位，並不是因為他們擅取了那個地位，乃是因為他們有更

多的生命。那是為甚麼，他們在兒女之上有權柄。在神的教會中，當你思想權柄這件事。你看見聖經告訴我們：有長老們。那些長老們，是在肉身年齡上更老，或是在屬靈生命上更老練。我認為那後者可能更對，當然屬靈生命的成長也需要時間。換言之，我們看見在教會中有長老們，而長老們代表神的政府。並不是因為有一班人擅取這個地位，它是因為在弟兄姊妹中，他們似乎有更多基督的生命，他們似乎有更多屬靈生命的彰顯。而因為他們的生命至少走在我們前面一步；因此他們代表更多神的權柄。所以它不是任何人都可擅取得着的一件事，它是因為在裏面基督的生命。事實上，你有越多的屬靈生命，在那裏你就有越多的屬靈權柄。

例如，我們都熟悉巴拿巴和保羅。在使徒行傳第十三章裏，有五位先知和教師一起在事奉主。是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而這兩個人就被分別出來作為使徒，他們就被打發往前。而小約翰（馬可）也隨着他們作一個幫手，所以他們從安提阿起行到了居比路。

當我們讀聖經，我們看見，當他們往前去的時候。它都是記載巴拿巴和掃羅。換言之，即便是兩個使徒和小約翰，在那裏有一個神聖的次序。但是那個神聖的次序，不是安排的，或擅取的一件事。巴拿巴並不是因着他比掃羅先認識主，就擅取那個地位，所以他就要來帶領，掃羅只能跟隨他。或者因為他是介紹保羅給耶路撒冷聖徒的，那麼當然他就要作帶領的。每一個人人都怕你，但是我卻相信你，我將你介紹給彼得。也不是因着他在大數找到了掃羅並且把他帶到安提阿，在那裏掃羅在他底下學習有一整年，所以他就當然來帶領，掃羅只能跟從。「不」！沒作任何的安排，也沒有任何的假設，聖靈說，為我要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就是那樣，在那裏總有一個次序，不是假設的、擅取的，而是屬於生命的。

然而很希奇的，我們看見他們到了居比路。在路上，那個次序開始改變，聖靈在神的話中，告訴我們：保羅和他的同人（徒十三 13）。「掃羅」把他的名字改成「保羅」，而「保羅」的意思是「微小的」，那個微小的和他的同伴。這時小約翰就不高興了，因為他是巴拿巴的親戚。當他發現那個次序改變了，他不能接受，所以他離開了，但是感謝神！巴拿巴認識主，而沒有任何的抗議，他很甘心情願的取了第二個位子。它不是企圖要得着地位那麼一回事，它是生命彰顯的一件事。就各方面而言，在保羅裏面基督的生命，似乎比在巴拿巴裏面基督的生命，更多的彰顯出來。因此之故，保羅就取了那帶領的地位。

它是屬於生命的事。若我們能看見這一點，那麼就不再有爭論了。我們不能就着生命來起爭論，若生命在那裏，它就在這兒。若是它不在那裏，不論你怎麼爭辯，它就是沒有。若在那位弟兄裏有更多基督的度量，它就是有。若你沒有那基督的度量，它是很明顯的。每一個人人都知道，這不是你能夠爭辯的事，你不能

夠假設它，因為這純粹是關乎生命的事。當一個人開始在權柄這件事情上來爭論，我們立刻就知道他是在生命以外的。

更進一步，因為權柄是屬於生命的。當一個人是在生命中與主同在，就有了權柄。但是當他不活在基督生命裏的那個時刻，那個權柄就失去了。這是非常重要的，我要在後面解釋它。所以權柄是屬乎生命的，不是任何人可以假設擅取的。

三、權柄是給

第三、權柄是在給的裏面，而不是在得的裏面。我們整個關於權柄的觀念，乃是在得着。若我有了權柄，那麼我就能夠強迫人做我要他們做的事。那麼我可以為自己得着許多。不！權柄乃在乎捨，在乎給與，而不在于得着。

我們思想神，神是那位偉大的賜予者。祂是如此的豐富、祂是如此的豐滿。神性裏面一切的豐滿是超過我們所能領會的，我們不能明白，但是我們看見神一直都是在給、給、給。神是如此的愛，所以神就賜下祂的獨生子。基督愛教會，所以祂為教會捨己。

在給的裏面有權柄。給的那一位，對接受的那一位就有權柄。那是非常自然的。你能夠給的越多，你就能夠越有權柄。我們主耶穌說：「我為萬人捨了自己作贖價。」因着祂為多人捨了自己作贖價，因此多人就來到祂的權柄底下。

四、權柄是在服事中

第四、權柄是在服事中。我們知道在馬可福音第十章四十五節那有名的經文。在那裏我們的主說：「因為人子（我）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在門徒們中間起了爭論，誰是最大的。所以我們的主開始教導他們一個功課，祂說：在這世界上，那些掌權的人治理其他的人，那些為尊為王的他們執行權柄。但是在你們中間卻不是這樣，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必作你們的用人；在你們中間誰願為首，必作眾人的奴僕。因為我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十 43-45）。

弟兄姊妹們！我們都想為大，我們都想為首。在世界上那些為大的，為首的，乃是那坐在高位上，並且治理掌管別人的人。那是世界的方式，而世界對於權柄的觀念，乃是一個位置。當你達到了那個位置，那麼你就可以管治其他的每一個人。那麼你就是為大的、為首的。但是，主說：「只是在你們中間，不是這樣。」

弟兄姊妹們！我害怕！我們並沒有聽懂主的意思。當主說：「在你們中間，卻不是這樣」，在我們的心思裏，我們說，它仍然是如此。若是你明白主在這裏說了甚麼，它將是非常具改革性的。主說到關於那世界上所說的權柄，必須要丟

在窗外，不要讓那個觀念來污染你。在你們中間，卻不是如此。

那麼在你們中間甚麼是權柄呢？甚麼是為大的呢？甚麼是為首的呢？主說：為大的，就必須作所有人的僕人，為大並且作主的僕人，聽起來還不錯。但是主說：在你們中間為大的，就要作所有人的僕人，那是很困難的，你是否願意為大呢？那麼你要作所有弟兄姊妹們的僕人。

誰是你的主人呢？當然，主是你的主人，然而除主以外，你的弟兄姊妹們是你的主人。我們認為，我們若是為大了，我們就成了弟兄姊妹們的主人，他們乃是你的僕人，你發命令告訴他們該做甚麼。但是，不！主說：那是世界關於權柄的觀念，我關於權柄的觀念乃是，若你要為大，就要服事你的弟兄姊妹們，把他們當作你的主人來服事，那麼你還願意為大麼？

主更進一步的說，若是你要為首，並且為大。不僅為首，你就要成為眾人的奴僕，一個僕人他不願意的時候還可以有他的意見，你可以辭職不作。但是，一個奴僕就沒有任何的權利。若是你要在弟兄姊妹中作為首的，那麼你就要作奴僕，不僅向着基督，並且是對弟兄姊妹。你是否願意作弟兄姊妹的奴僕呢？那是它所是的。那是權柄所在的地方，他是在服事主。主說：「我來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誰服事最多呢？我們的主耶穌，祂服事我們到了一個地步，不僅僅洗我們的腳，並且祂捨了自己的命，作多人的贖價。那是祂如何服事我們，那也是為甚麼祂是為大，且為甚麼祂是為首的。那是為甚麼祂在我們上面有權柄、服事的那一位，在祂被服事的人身上有權柄，那是權柄的性質。

五、權柄是在愛中

第五，權柄是在愛中。我們常常認為愛和權柄是不相容的。若有愛，就不應該在那裏行使權柄。換言之，若你真實的愛，那麼你就讓他們做他們所喜歡做的事，不管他是對或錯，不論他是否使你喜悅。因為你愛、愛，所以你就愛而不作任何的事情，就沒有了管治和管教。沒有權柄、沒有次序，甚麼都沒有，好像那就是愛。另一面，我們認為權柄乃是武力，強迫使人們做他們所不要做的事。當然，若那是關於愛和權柄的觀念，它們就是不相容的。然而神是愛，並且神也是權柄。愛是祂的屬性，權柄是祂的彰顯、祂的權利，這兩件事並不彼此矛盾。這兩件事是並行的，我甚至敢於這樣說，愛就是權柄，權柄就是愛，犧牲的愛，為了服事他人的益處，而捨了自己。若這是權柄，它豈不就是愛麼？若你真的愛，那裏必定會有管治。若是沒有權柄，你就不能夠管教。所以我們看見，愛和權柄，它們實際上是連在一起的一件事。權柄必須是在愛中來運用的，而愛也必定有管教。在希伯來書第十二章中說：我們的天父管教我們，因為祂把我們當作祂的兒子一樣來愛。若祂不管教我們，我們就是私子，而不是兒子了。所以權柄和愛是

不能被分開的，它們是在一起的。這是權柄的性質。

我們現在是否明白權柄真實是甚麼呢？我們明白了權柄，我們就認識了神。

權柄的目的

權柄的目的是甚麼呢？為甚麼有權柄，我們說神是宇宙的創造者。藉着祂話語的能力，祂創造了世界。祂的話語，不僅有能力，而且祂還有權柄。在權柄和能力之間是有分別的。權柄是行使能力的權利。能力是可以作事情的力量。神的話語不僅有能力，並且神的話語有權柄。祂說有就有，命立就立。祂說一句話，事情就成就了，因為祂的話裏不僅有權柄，而且滿有能力。祂不僅用祂全能的話語形成了世界，並且甚至整個世界現今也是被祂的話語所托住。在神創造了宇宙以後，祂用這個權柄，將這個世界帶到次序中。神所創造的每一件事，都在祂的管治、權柄底下，井然有序。所以沒有混亂、沒有無次序的狀態，每一件事都照着神的意念。然而很不幸地，祂的權柄被挑戰，當祂的權柄沒被挑戰之時，祂所創造的宇宙，乃是在完美的次序裏。不僅是物理的，連屬靈的，都在完美的次序中。不僅所有的星宿都照着神所命定的軌跡在那裏運轉。並且甚至天使，也照着他們被設定的來事奉神。每一件事都在完全的次序中，因為祂的權柄，在維持那個次序。

很可惜的有一天，那個權柄和次序被挑戰。路西弗一天使長，可能是頭一個被創造的天使。神將他放在除神以外最高的位置上。他是一個受膏的。若是我們可以用一個比喻，他是站在神寶座後面的那一位。最靠近神，滿有智慧。他被賦予智慧、技巧、主權、管治和能力。然而很不幸地，他在自己裏面起了驕傲，他想要與神同等。

那麼誰是與神同等的呢？乃是愛子。而那不是一件強奪來的事，因為祂本是神。但是對路西弗來說，他想要與神同等，他要去強奪一件原來不屬於他的東西。因着這個背叛，就帶來了審判。這世界就落進了一個沒有次序的光景（在希伯來文 Tohu Bohu）。每一件事都被毀壞了，在空虛之中沒有目的，並且也被黑暗所遮蓋。神來修復了地，並且將它帶回到次序中。祂將主權賜給人，來管治一切受造的事物。但是很可惜的，人犯了罪而將整個世界帶入了咒詛之中，我們仍然生活在這受咒詛的世界中。

權柄是為着建造

我們對權柄的觀念會變成負面的原因，乃是因為在史前時代和在歷史中所發生的事情。換言之，當我們想到權柄的時候，我們就想到傾覆，推翻，處罰，審

判，但是在起頭的時候卻不是如此。

那麼權柄的目的是甚麼呢？使徒保羅一再的說：「神賜給我權柄是要造就，並不是要敗壞。」我們是否聽見了呢？權柄基本的目的，和基要的意義，乃是要建造。它是非常積極、非常美麗、非常榮耀的，不是為着敗壞和傾覆。換言之，權柄有兩重的意義——一個是積極的、是首要的、是原初就有的，它是為着建立。另一個是消極的，是次要的，它是敗壞，和傾覆。若是沒有權柄，就不可能有建立。

甚麼將教會建立起來呢？有兩件事情——生命和權柄，而這兩件事是合一的。若是沒有權柄，就不可能有建立。因為每一個人都要有他/她自己的思想，和他/她自己的方式。若事情是那樣，我們如何能將弟兄姊妹建造在一起呢？它好像以色列人在士師的時代一樣，在士師記第二十一章二十五節，聖靈評論以色列人，幾百年在迦南的歷史：「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因着沒有王，沒有權柄，所以就沒有任何的建造。為着要建造，我們需要權柄來建立，將人連結在一起。

我們主耶穌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太十六 18）祂甚麼時候說這些話呢？那是在彼得承認：「祢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以後說的話。作為永生神的兒子，祂有權柄。作為基督，是奉神所差遣的那一位，祂來為要成全救贖的工作。因着祂對父的順服，就有權柄賜給祂了。祂不僅有作為神的權柄，並且祂有作為人子，成為基督，祂被賦予權柄。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因着祂有權柄，因此祂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

在馬太福音二十八章裏，我們看見那大的使命：「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那麼教會如何能完成這大的使命，就是不僅要向世界傳福音，並且使列國都作門徒呢？若是沒有約束、管教，怎能作門徒呢？沒有權柄，我們怎能約束，管教呢？權柄在那裏呢？在那一節以前主耶穌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在那裏的那個字不是「能力」，在原文中是「權柄」。「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是在那一個權柄上，我們能夠使萬民列國作門徒，教導神所吩咐我們一切的事情，並且為着要來的君王預備國度，這是權柄。

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權柄是一件應該受歡迎的事，因為沒有權柄就不可能有建造。若是主在你的生命中沒有權柄，你會認為自己的屬靈生命能得着建立麼？「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集，我的同在就在他們中間。」這句話的意思是甚麼呢？兩三個人聚集在祂的名裏面，就是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向着那個名萬膝要跪拜，萬口要承認，耶穌基督是主，這是權柄。當我們將自己放在祂的名之

下，這是權柄，那就是服在祂的權柄之下，那麼祂的同在就在那裏，乃是祂的同在，將教會建造起來。當我們真實的看見甚麼是權柄，並且它能夠成全甚麼，就沒有比那個更榮耀的事了。我們輕看權柄，認為那是無用的，那是何等的愚昧，不論是個人或是團體，沒有權柄，就沒有建立，乃是權柄帶來建造，讓我們歡迎它。

然而當然還有另外一面，當權柄被拒絕、輕看、不接受，那麼我們就看見它是帶來敗壞和傾覆。即便在敗壞傾覆，它仍然是為着建立的目的。它不僅僅是傾覆和敗壞，我們的神是非常積極的，祂從不消極。即便是在傾覆敗壞中，祂仍然是為着建造的目的。當那裏有反對、有抵抗的時候，祂就不能建造。所以這一個抵抗要被推翻，要被挪開，要被放在一邊，而在如此做的時候，我們就看見敗壞傾覆，將會有審判、將會有管教。但請記住！這只不過是副產品，它是次要的，不是主要的。若我們真看見權柄，我們就沒有甚麼可懼怕的，而是一件應該期盼的事，因為它是將我們建立起來。但是在我們心中若是有反叛，那麼權柄就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因為神不許可祂的權柄受到抵擋。

回應權柄

我們對權柄的回應是甚麼呢？我認為，若我們真實的認識權柄的性質是甚麼，而且權柄要成全甚麼，那麼對我們而言它是非常自然地，看見我們對權柄的回應，除了順服以外就沒有別的了。順服是對權柄最自然的回應，沒有比聽從神更討神喜悅的事。

聽命勝於獻祭

除了順服以外，沒有任何事更能討神喜悅，而順服是向權柄最自然的反應。很可惜的，除了順服以外我們願意給神任何並所有的事，我們甘心向祂獻祭，獻許多的祭，獻公羊的脂油，然而我們卻不願意聽祂並且順服祂。

但是請看我們的主耶穌，祂是何等一個順服的兒子，作為神，祂不知道甚麼是順服，因為我們不可能將祂與順服連在一起。祂是神！祂不需要順服任何人。我們試着要祂來聽從我們，但我們卻不能那樣行，祂是神！但是當祂在地上作為一個人，作為人子的時候，祂學了順服。祂因着所受的苦難而學了順從。即便對我們的主而言，順服仍是一個艱難的功課，當祂在地上的時候，因為祂有一個完全的魂生命。換言之，在祂裏面沒有罪，在祂裏面也沒有背叛，然而祂是一個人，祂有祂的意志，一個完全的意志，一個無罪的意志，然而祂仍然要藉着祂所受的苦難來學順服的功課。祂是如何的棄絕自己，所以我們的主是一個完全的榜樣。

然而神不僅僅是一個榜樣，在希伯來書說：「因着祂所受的苦難，祂學了順從。」而因着祂學了這個功課，祂就成了我們永遠救恩的根源、創始成終者。換言之，祂不僅僅是順服的榜樣，祂並且將順服的生命賜給我們。

神是完全的權柄，所以向着祂我們有絕對的順服和絕對的降服。順服是一個行動，降服是一個態度。我們必需要向神有降服的絕對的態度。不與祂爭辯，我們必須向祂有絕對的順從，沒有向着祂的悖逆和頂撞。但是當神設立人在我們上面來代表祂的權柄，那麼我們就應該給他們有絕對的降服，只要我們在他之下，但是卻不是絕對的順從。我們應該順從神，勝過順從人。若是有任何人，錯誤的代表了神的權柄，而剛巧神把你我放在他的權柄之下，那麼我們需要有絕對的降服，卻不需要向他有絕對的順從，我們需要順從神。

達到權柄的道路是通過順從。我們的主耶穌倒空祂的自己成為順從，並且釘死在十字架上。因此神就將祂高舉，並且賜給祂超乎萬名之上的名。所以換句話說，達到權柄的道路是藉着順服。

認識權柄的人他們的記號

最後，那些認識權柄的人，他們身上不可缺少的記號是甚麼呢？若是你讀過我們親愛的倪柝聲弟兄的那一本書——《屬靈的權柄》。我們看見他提到了幾件事情，親愛的弟兄姊妹！權柄是我們需要承認的一件事。我們需要認識，不認識權柄在我們屬靈生命上是一個大的缺陷，並且它不僅是一個缺陷，還是一個障礙、是一個攔阻；所以我們必需要認識權柄。承認權柄，有五件不可缺少的記號——第一、無論你到那裏，要找到一個權柄你能夠向它降服。若是我們到任何地方，我們所尋找的是，誰能聽我的話，我們就不知道甚麼是權柄。但是若你真實認識權柄是甚麼，無論你到那裏與我們的弟兄姊妹相聚，我們必定尋找權柄，你要尋找神的權柄，所以你可以向它降服，因為那是作一件最快樂的事情。那是認識權柄的一個確定的記號。第二、若你真實認識權柄，你必然是柔軟和細嫩的；不認識權柄的人是剛硬的人。第三、認識權柄的人，從來不想作權柄。向權柄降服，是比作權柄更為有福。因為作權柄有一個太大的責任，所以你從不想要在權柄的地位，那顯明出你認識權柄是甚麼。第四、若你真實認識權柄是甚麼，你就不是多言的人。在不知不覺中，權柄叫我們閉嘴，若我們真實知道甚麼是權柄，所有的怨言都要止息，許多的談論也要停止，這是非常真實的。第五、那些認識權柄最後一個記號，他們對於每一不法的事是非常敏銳的。願主幫助我們！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實在感覺，我們是站在聖地，因為祢是全宇宙中的那權柄，而我們是在祢的權柄之下。主阿！我們實在禱告，藉着祢的恩典我們能夠成為一班認識祢權柄的子民，不僅降服並且順從祢；並且藉着祢的憐憫我們能

代表祢的權柄。主阿！我們實在承認我們不夠資格，不論是在順從或者是在權柄裏。惟有祢的恩典、祢的憐憫，可以使我們如此。所以我們要再一次在祢面前來謙卑自己，我們在祢的話語中戰兢，而讓祢的話語真實的摸着我們的心，好使我們能夠悔改，回到祢在權柄中原初的心意，使它在祢的子民中成為實際。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2. 代表的權柄

屬靈的權柄(二)

「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罰。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乃是叫作惡的懼怕。你願意不懼怕掌權的麼；你只要行善，就可得他的稱讚；因為他是神的用人，是與你有益的。你若作惡，卻當懼怕；因為他不是空空的佩劍；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罰那作惡的。所以你們必須順服，不但是因為刑罰，也是因為良心。」（羅十三 1-5）

「因為我在人的權下，也有兵在我以下；對這個說：去！他就去；對那個說：來！他就來；對我的僕人說：你作這事，他就去作。」（太八 9）

「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子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父愛子，將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給祂看；還要將比這更大的事指給祂看，叫你們希奇。」（約五 19-20）

「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祂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並且因為祂是人子，就賜給祂行審判的權柄。」（約五 26-27）

「我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我怎麼聽見，就怎麼審判；我的審判也是公平的；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來者的意思。」（約五 30）

「所以耶穌說：你們舉起人子以後，必知道我是基督，並且知道我沒有一件事，是憑着自己作的；我說這些話，乃是照着父所教訓我的。那差我來的，是與我同在；祂沒有撇下我獨自在這裏，因為我常作祂所喜悅的事。」（約八 28-29）

「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五 21）

禱告：主阿！我們剛在祢的桌前記念了祢。我們的心被祢的愛激勵約束，知道祢為我們眾人死，眾人都死了。現在我們為着祢而活，祢為我們死也為我們活着。主阿！我們是屬祢的，我們不屬於自己。我們後悔許多時候我們攔阻祢，而不是服事祢。主阿！赦免我們的無知、赦免我們的頑固，我們不認識權柄，我們也不認識順服。主阿！這些事對我們是陌生的，我們實在求祢開我們的眼睛、開我們的悟性、開我們的心竅，好使我們能看見權柄真實所是的。教導我們順服的功課，並且指示我們怎樣站在權柄中，同時也怎樣在權柄之下。好使祢的工作和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們將這一段時間，恭敬交在祢手中，我們承認我們一無所知。我們求祢開啟祢的話語，將祢的光照在我們身上，並且拯救我們。

引導我們進入神的真理，好使祢真的得着我們。我們奉神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有一個基要的真理，我們必須永遠記住，除了神以外，就沒有別的權柄。或者用另一個方式來說，在宇宙中，在受造中，神是惟一的權柄。不是神的事物，不是屬於神的，那麼就是一個膺品。惟有是神自己的，惟有從神所賜的，才是真實的權柄。神的權柄或者那真實的權柄，和我們一般所領會的、所接受的權柄是何等的不同，因為權柄是神的權利。那是從祂自己裏面所出來的一件事，所以祂的權柄就帶着祂自己的特性。神的權柄是屬靈的，不是地位的。神的權柄是生命，祂不是你所假設或擅取的一件事。神的權柄乃是賜予，而不是去得着。神的權柄是服事，而不是被服事。神的權柄是愛。這些是權柄的本性。

權柄的目的不是為着敗壞和傾覆，雖然那是我們的印象。那是因為我們是一班悖逆的子民。神的權柄主要是為着建造，乃是藉着神的權柄，我們屬靈的生命才可能有任何的建造。它需要神的權柄來實行。若是你蒙了拯救，而在你的生命中拒絕神的權柄，你要發現你就永不會被建立，你一直在基督裏停留作一個嬰孩，乃是神的權柄將教會建造起來，若不然教會就不可能被建造。神的權柄何等的寶貴，祂不是一件我們可以拒絕的，祂是我們應該要盼望並且歡迎的一件事。我們向着權柄的回應，乃是順服。

我們願意往前繼續來看權柄，代表的權柄。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我們說神是權柄，我不相信在這裏有任何人對這個說法有異議，可能我們認為把神當作權柄來順服，對我們而言是容易的。換言之，我們對於神作為權柄，沒有任何的問題。若你在這一點上有任何的問題，那麼你就可能有非常嚴重的難處。我們沒有任何的難處來接受神是那權柄。至少在意念上，我們接受沒有一點的難處。我們必須順服神那直接的權柄。因為畢竟祂是神，而我們是祂所創造的。雖然我們意念上接受祂，但是當我們來到實際的生活，多少時候我們抵擋神的權柄。用使徒彼得來作一個例子，我們發現在他的生命中，不只一次的，他抵擋神的權柄。在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主知道祂是從父那裏來的，祂知道祂要回到父那裏去。祂知道祂是他們的主，是他們的主人。但是祂愛他們，並且愛他們到底。在那一夜，祂洗門徒們的腳，向他們顯示祂對他們的愛。祂是那權柄，而那個權柄表現在愛中，在愛的服事裏，在謙卑的服事中。但是當祂來到彼得面前，彼得說：「主阿！祢在作甚麼，祢不能洗我的腳；我不容許祢作這件事。」那麼誰是主，是主耶穌或是彼得？那一天晚上他是否真的學到了功課呢？很難講。即便我們主耶穌死了以後，復活了，並且升天了，聖靈已經降臨，彼得也被神大大的使用。有一天他在約帕的一個房頂上禱告。他有一點的餓了，因為那時候是午正，而人們正在那裏作飯；所以當他在房頂上禱告的時候，可能他仍然想到要吃。神就用那一個機會，賜給他一個異象。在那個異象中，他看見一塊白色的大布，從天而降，落在他面

前。他向裏看就看見了許多不潔的牲畜，而那個聲音對他說：「起來，宰了吃。」

彼得的傳統是何等的堅固！傳統在一個人的身上有非常堅固的支配和束縛力。雖然彼得是餓了，他的傳統是那樣的堅固，他說：「主阿！這是不可的。這是不可的，因為我從來沒有吃過俗物和不潔淨的物。」而那聲音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這樣一連三次，彼得卻沒有照着行，直到這白色的大布被收回天上去。

我們是否要取笑彼得呢？讓我們取笑自己吧！多少時候我們說：「主阿！主阿！不是如此。」雖然意念上，我們實在接受神那直接的權柄，而且認為我們與權柄之間毫無問題；但是我們仍然有個問題。我們何等需要看見祂作為神，那麼祂在我們身上就有絕對的權柄。而向着祂的權柄，不應該有任何的質問，任何的爭辯，而應該是立刻絕對的降服和絕對的順從。

我們現在要來分享關於代表的權柄這件事，而這一個點是所有問題的癥結。神是權柄，祂用祂的權柄創造了萬有、祂用祂的權柄來維繫萬有、祂用祂的權柄來管治萬有，好使全宇宙可以在和諧和次序中。若是神只將權柄保留在祂自己裏面，那麼事情就變得何等的單純。但是，很可惜的（為着這個可惜，我們要感謝神），祂所喜悅的是將權柄分派出去。請不要問我為甚麼，但是那是祂所喜悅的。神是神，這是祂的權利。若是祂要將權柄分派，那是祂可以作的，沒有一個人可以質問祂。這似乎是神的喜悅，可能在這背後有一個理由、原因。

天使的背叛

當然今日我們似乎能夠摸着一點那個原因是甚麼，但是它仍然是超乎我們的領會。為甚麼神要分派權柄，而不僅僅將權柄保留在祂自己身上？每一件事都是直接的，而沒有其他的作法。那樣是何等的單純，就不會有許多的問題。但是將權柄分派出去，乃是神所喜悅的。甚至，就是在頭一個世界，神將祂的權柄分派給天使。在經文中告訴我們：有眾天使和天使長，有撒拉弗和基路伯、有執政的和掌權的。在祂創造了宇宙以後，祂將祂的權柄分派給天使，有一些得着大一點的權柄，有一些得着小一點的權柄；所有這些代表的權柄都是神的僕人。天使是神的差役，在祂的權柄底下，他們服事神。藉着神所賜給他們的權柄，他們為着神的榮耀來管治這個宇宙。每一件事都是美麗的、每一件事都彰顯神的榮耀、每一件事都服事神的目的。當所有的天使們在運用神所賜給他們的權柄之時，他們都服在神的權柄之下。我們要再說，權柄不是一件假設的、擅取的事物，權柄是所賜的一件事。這些天使們被賦予權柄，只要他們在神的權柄之下來行使，每一件事就完美的在運行。

在那史前時代，有一位美麗能幹，得着最高地位、有恩賜的天使長，被神賦

予牠極大的權柄和管治權。但是不知怎麼的，很不幸地，有一個邪惡的思想進入牠的心思。換言之，牠開始意識到自己。在起初沒有任何事或任何人會意識到自己，在這整個的宇宙中惟一的意識知覺就是神。所有這些天使只意識到神。他們並不意識到他們自己，也不意識到他們的位置，他們也不意識到他們的恩賜，他們只意識到他們所服事的神。每一件事都從神那裏領受，並且也都歸回給神。背叛的開始是自我的意識。

有一個天使長開始意識到牠自己，牠開始意識到牠的美麗、能力、位置、技巧、權柄，就是那曾經賜予牠的。在牠開始意識到牠自己以前，牠只想用神所賦予牠所有的權柄、能力、恩賜和美麗來事奉神。現在，牠反倒用這一切來服事牠自己；而如此行的時候，一個背叛的靈就在牠裏面產生。牠本應服在神的權柄底下，現在牠反倒要建立牠自己的權柄。本應服事神的國度，現在反倒要建立牠自己的國度，牠自己的國權。為着這個緣故，牠被從上面的伊甸園趕下來，牠把自己變成了撒但，就是神的對頭。很明顯的，我們的太陽系那個時候是在牠的控制之下。哦！牠不僅僅影響了在牠控制之下的地，並且牠也甚至影響了其他的天使。牠能夠灌輸那個毒素，那個背叛的靈進入三分之一的天使、天軍中，引導他們一同背叛。並且牠能夠將神所創造的地，變成毀壞和黑暗。

當神的權柄被挑戰的時候，所有這些事情就發生了，因為神不容許祂的權柄被挑戰；所以祂的管教和審判就臨到，那是真實的。但是從另一方面來講，審判是那個背叛的靈所帶來的結果。無論在那裏一有背叛的靈，就會帶進敗壞、帶進黑暗、帶進空虛，那就是沒有目的。因為這路西弗變成了感覺自己、欣賞自己、高抬自己，目空一切，因而就想自己與神同等，要在牠自己裏面建立權柄，而不是服在神的權柄底下，來使用神所賜給牠的權柄。故此牠就從神的聖山被趕下來，而牠所管治的範圍就變成敗壞與黑暗。

但是神卻沒有放棄，祂並沒有放棄分派權柄的意念。若是對你我而言，在發生了這樣的事情以後，我們可能會說最好不要分派權柄。我只要都握在我自己手上。但是，不！神與我們不同。雖然似乎撒但要建立牠自己的國度，建立黑暗的國度。即便撒但背叛了神的權柄，牠落在神的審判之下。然而我們知道，牠仍然是在神的權柄之下，牠試圖將自己拉出神的權柄，而設立自己的權柄，然而牠仍然在神權柄之下，牠並不能做任何牠要做的事情。即便牠試着要試探我們，牠仍然必須從神那裏得着許可。所以不論你如何想要脫開神的權柄，你都不可能達到，因為神是宇宙中的最高權柄。沒有路可以脫開。背叛只會給自己帶來審判、帶來難處。感謝神！祂並沒有放棄分派權柄的這個意念，在這背後必定有一個非常榮耀的原因。

人的被造

我們並不知道那個光景持續了多久，但是我們從神的話語知道，神的靈覆在深淵的表面，好像一個母雞孵育一個蛋，用祂的溫暖和祂的愛來恢復這敗壞的地球。在第六天，神作了一件最奇妙的事。這是祂在第一次創造中從來也沒有作過的事。祂決定要照着祂自己的形像，照着祂自己的樣式來創造人。神從來沒有作過這件事。祂曾經創造了美麗榮耀的天使，但是祂卻沒有照着祂自己的形像來造他們。現在，即便那個劇大的災變發生在神的身上，祂並沒有退後，祂更往前了一步。祂創造了人，人雖然暫時比天使微小，然而祂卻照着祂自己的形像創造了他。換言之，當祂創造人的時候，神賜給人有一個空處在他們裏面可以接受祂自己。祂知道惟一安全的方式來看守那代表的權柄，乃是祂自己的生命。所以祂創造了人，賜給他們一個空處來得着祂自己的生命。祂賜給他們權柄來管理空中的飛鳥、田野的走獸，和海中的魚，並且神將生命樹安置在園子的當中。換言之，神好像在說，我仍然要分派我的權柄。但是請記得！要作我代表權柄的秘訣，乃是必須得着我的生命。這是安全的保障。

人的墮落

再一次，人也犯了罪。他們不但沒有接受神的生命進入他們裏面，好行使神所賜給他們權柄（在祂的生命之下他們能夠得着安全），反倒吃了知識善惡樹的果子。換言之，他們就發展了他們的自我意識。他們想要自己作神，管理一切。當這事發生的時候，咒詛就臨到了這地。地就生出荊棘和蒺藜來。你知道甚麼是荊棘麼？荊棘是發育不全的果子，神的目的是要結果子。但它不僅不結果子，反倒因發育不全而流產了。它並沒有達到它的結局，它就變成了荊棘。那就是咒詛。當神的權柄被拒絕的時候，那麼就有咒詛臨到；那最大的咒詛是你永遠不能達到神的目的。

神設立安排各樣的權柄

我們可能會說，因為神已經嘗試了兩次，都沒有達到預期的目的，是否就此放棄呢？。感謝神！神仍然不放棄，祂要將權柄分派出去的意願仍然在那裏，祂從不改變。羅馬書第十三章說，除了神，和從神而來的，除此以外，就沒有別的權柄。而現在存在的各樣權柄，都是神所安排設立的；如今神仍然在這地上設立安排權柄。我們看見在列國中仍然有君王，主治的和政府，神掌控這一切，不稱職的，神隨時可以改變其時候、日期、廢王、重新立王（參但二 21）。

在路加福音第一章五十二節馬利亞所唱的那首詩中，說：「祂叫有權柄的失位，叫卑賤的升高。」換言之，神仍然分派權柄。在這世界中，祂安排設立君王與掌權的，這些是神的僕役。他們被神設立暫時替神管事，賞善罰惡。你不想懼怕權柄的話，你就要行善。不僅祂在列國中和政府中來設立權柄，並且祂在我們的家中也設立權柄——我們的雙親——父母親。甚至在教會中，神也設立權柄，就是代表的權柄。長老們就是神所揀選在教會中來代表祂權柄的。神仍然分派權柄，祂喜悅這樣作。

甚麼是代表的權柄呢？當神的權柄被委派的時候，那是甚麼意思呢？它的意義乃是，那些被委派作權柄的人是來代表神。這是一個極大的責任。就着神而言，要祂來委派權柄是一個極大的冒險。就着我們而言，作為神所委派代表的權柄，是一個極大又嚴肅的責任。因為我們要來代表神，代表錯誤的罪是一個非常嚴重的罪。摩西事奉神，全然忠心。但是在將近結束的時候，他的靈被刺激，他就作了一件他根本不應該作的事情。他擊打磐石兩次，並且說：「你們這些悖逆的人，我給你們水喝。」他將神的權柄代表錯了，他也誤用了神的權柄。他錯誤的代表了神，因為以色列的百姓將會這樣說：「這是神所作的麼？」不！神不是如此。因着這個緣故，他就被罰不許可進入應許之地。若我們真實認識被委派的權柄是甚麼，我們就不會羨慕如此被委派了。任何一個人想要得着神所委派的權柄，他就沒有資格來作神委派的權柄。請記住這個。

關於這被委派的權柄，我們要在主面前來思想兩件事情：一、就是那些被委派作權柄的，就是那些為着神在權柄裏的人。二、那些在神委派權柄之下的人。當神將權柄分派給一個人，他是要在他做的每一件事上來代表神。當那一個權柄被行使的時候，他必需要來彰顯神，不是要來彰顯他自己，乃是他要來表現神自己。當他不在那裏表現神，而來表現自己的時候，他就是代表錯誤了，而這在神的眼中是一個嚴重的罪。

我們的主耶穌——一個有權柄的人

有一個人，祂向我們顯明甚麼是真實作代表的權柄。那一個人當然就是我們的主耶穌。祂是神，有直接的權柄。祂是神，但是當我們的主耶穌倒空祂自己成為一個人，祂就成為一個代表權柄完美的樣品。當祂來到這地上，祂在這地上沒有任何的地位。即便祂是大衛的後裔，但是祂卻不是出生在耶路撒冷的王宮中。祂是出生在那小小的伯利恆城中的一個馬槽裏。祂在這地上沒有地位，祂從來沒有進過拉比的學校去學習；祂沒有任何的資格與地位。所以當你看我們主耶穌的時候，沒有任何外在的條件帶給祂權柄。然而當我們主耶穌在地上，祂是一個有權柄的人。

當我們主耶穌講了在山上的教訓以後，那些聽見的人都說，祂和我們的文士不同，因為祂講話帶着權柄。甚至今天，當我們讀馬太福音第五章至第七章，我們也會下同樣的結論，我們從一個帶着權柄的人身上聽見這些話。

神的話語滿有權柄，用一句話，病就得着了痊癒。那一個百夫長認識權柄，當他的僕人生病了，他請求主來醫治他。他說：「主阿！你到我舍下我是不配的，祢說一句話就夠了，因為祢是一位有權柄的人。我認識權柄是甚麼，我也在人的權柄之下。」（參路七 2-10）作為一個百夫長，他在凱撒的權柄之下；所以他有權柄來管理他的一百個人。當他說：「去！」他們就去；當他說：「來！」他們就來；當他說：「做這件事！」他們就去做。他們不能違背他的命令，這就是權柄。

我們的主是一個有權柄的人，祂說一句話事就成了。請記住！這一個權柄不是祂作為神的那個權柄。作為神，祂說：「要有光」，就有了光。作為人，祂有被委派的權柄，祂只要說一句話，事就成了。用一句話，鬼就被趕出去。說句話，風和海就平靜了。當祂在地上的時候，祂有權柄掌管海，掌管每一件事；然而祂卻沒有地位。當祂在行使這權柄的時候，祂沒有地位。祂的權柄是屬靈的。這權柄是愛、是給、是服事，而祂自己乃是一位有權柄的。

祂的權柄是如何的受到抵擋！在祂職事的開始，祂進入聖殿四處察看，祂看見所有那些作買賣的和噪雜的光景。我們的主耶穌用繩子作了一根鞭子，就將所有的牛羊趕出去，並且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祂說：「你們使我父的家成了一個作買賣的地方，成了一個市場，你們使我父的家蒙羞。」而猶太人說：「顯個神蹟給我們看」。換言之，祢是藉着甚麼權柄作這些呢？祢是誰？顯個神蹟給我們看！而我們的主給他們甚麼樣的神蹟和證據呢？祂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那就是證據和記號。我們的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甚麼是祂權柄的記號呢？乃是祂為世人捨了祂的性命，捨了神子的命並且又取回來。這是權柄、這是記號。

在祂的職事結束之時，再一次發生了同樣的事（太二十一 12-13）。在祂最後一次進耶路撒冷，在三年半勞苦以後，祂發現聖殿的光景並沒有變得好些，反倒變得更糟。所以祂再一次的潔淨了聖殿，然後法利賽人、官長們，前來向祂質問說：「祢仗着甚麼權柄作這些事呢？給祢這權柄作這些事的是誰呢？」他們知道作這些事是需要權柄的，然而誰給祢這權柄呢？祢是仗着誰的權柄作這些事呢？主並沒有回答他們的問題，但祂卻問他們：「約翰的洗禮是從神來的，還是從人來的？」換言之，很清楚並且很明顯的，主並不需要為祂的權柄來辯護。

法利賽人和殿裏面的官長他們都有地位，可能在起初的時候是由於他們的敬虔。神揀選大祭司，而那些祭司們理應是為着事奉神被分別出來，而法利賽人應

該是研習律法並且遵行律法。可能在開頭的時候是有一些的真誠，有一些敬虔。因此之故，他們就得着了那個地位；然而現在在那裏卻沒有權柄。它是根據於地位和傳統而有的一個假冒的權柄，它不是根據於生命；所以這兩個權柄就彼此衝突。人造的權柄，就是地位的、傳統的；與屬靈的、真實的權柄衝突。那假的權柄，只帶來破壞，它從來不能建立。若是它有建立的話，它只建立了一座巴別塔，一個大巴比倫。

不論如何，當我們的主在地上作人的時候，祂顯出權柄。並且首要的是那權柄不是作為神而有的權柄，祂的權柄是被委派的權柄。我們怎麼知道呢？在約翰所寫的福音書中，我們看見主耶穌一再地說：「我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我才能作。我憑着自己不能說甚麼，惟有聽見父所說的，我才能說。乃是祂在我裏面作事情，乃是祂在我裏面說話。我一直在行那討祂喜悅的事，並且祂也永遠與我同在。若我審判，是神賜給我審判的權柄。我不憑着自己審判，我是照着祂的意思來審判。」

當我們的主耶穌倒空祂自己來成為一個人，祂將祂作為神的權柄放下。祂作為一個人來伏在神的權柄之下，祂將自己完全放在祂的父的權柄之下。到那樣一個地步，祂決不憑着自己的意思作任何事，或說任何話、或者去任何地方；甚至祂的時候，也在神的手中。祂肉身中的兄弟曾經說：「現在是節期的時候，每一個人人都去耶路撒冷。若是祢要顯揚祢自己，應該上耶路撒冷去，那裏是人們聚集的地方，而祢能夠向他們顯明祢是誰。」而我們的主耶穌說：「你們的時候常是方便的，但是我的時候還沒有到。」換言之，祂在神的權柄之下，過祂一生的生活。祂向着神的權柄的順服是如此的絕對和如此的完全。因此神就賜給祂那委派的權柄，是完全的，並且也是完整的。所以祂在地上時候的權柄，並不是神在起初就有那直接的權柄，祂是被委派的權柄。祂將自己放在神權柄之下，所以祂被賦予權柄。祂是如何的使用那個權柄，祂從沒有為自己使用過那權柄，祂總是為着祂的父來運用權柄。祂從來沒有運用祂的權柄來拯救自己脫離十字架。祂可以那樣行。當祂被人們譏笑，並且要祂從十字架上下來，那麼他們就會信祂。祂很容易可以那樣行，然而祂卻沒有如此作。祂卻運用祂的權柄，仍然留在十字架上。這是代表的權柄。

在權柄中

那麼我們怎樣呢？若是神將祂的權柄分派給我們，那豈不是一個大的冒險麼？若是神尊重我們而委派祂的權柄給我們，請記住！它是一個極大的責任。神能將祂的權柄分派給誰呢？神將祂的權柄委派給人可以到甚麼程度呢？那個原則是照着祂的生命在我們裏面的程度，因為權柄是在生命中，在神的生命中。感

謝神！即便我們的先祖亞當失去了管治權，失去了神所賜予他的權柄，今天神再一次將權柄賜給那些屬祂的人，就是在他們裏面祂賜下祂自己生命的人。隨着那個生命而來的，就是委派的權柄；所以我們每一個人都已經有了委派的權柄。你知道麼？你是否知道每一個神的兒女都有一個被分派權柄的度量麼？它是一個極大的責任。祂要你用那個代表的權柄來服事神的目的，來代表神並且作成祂的工作，而我相信那是祂分派權柄的原因。神是如此的愛我們，如此的尊重我們，祂就要我們在祂偉大的工作中有分，就是建造那一座聖城——新耶路撒冷，祂愛子的新婦——的工作。我們需要權柄來作那個工作。祂要你我都在其中有分，所以祂是甘願的在你我身上冒險。

不論神已經賜給你多少的生命，在那個裏面都有權柄的度量。主說：「在我的權柄之下來運用它，在我的權柄之下來操練它。」當你如此行的時候，神的工作就成全了。在那裏就有建造。但是請記住一件事，若要如此行，我們必須要捨己。若我們的主耶穌祂是一個完全人，祂尚且需要每一次無論在最小或最大的事上捨棄自己，那麼我們這班裏面有罪的天性的人，豈不更是需要十字架在我們的生命中作工麼！若是我們不肯捨棄自己，那麼我們總會有一個危險，就是可能誤用了神所賜給我們的權柄。我們會用神所賜給我們的權柄，而錯誤的代表了神。我們會為着自己的目的來運用它，我們會用它來建立我們自己的國度。但是請記住！我們所建造的是那黑暗權勢的國度。請永遠不要有這樣的思想，因為你被賦予了權柄，所以你就變成了權柄。你不是！無論神照着在我們裏面祂生命的度量，賜予我們有多少的權柄，當我們與神的生命失去了連結，當我們不活在神的靈裏面，我們就沒有任何的權柄；我們並不是權柄本身。

我們今天的難處，乃是在於權柄使我們的眼瞎了，並且欺騙我們，使我們認為現在我們就是權柄。所以我們可以說任何我們喜歡說的話，我們可以作任何喜歡作的事。我們告訴人們該做甚麼，他們就必須如此作，要不然我們就處罰他們。這不是神的權柄，這是濫用神的權柄。我們永遠不可能成為權柄。我們可能有的那一點點的權柄，乃是基督在我們裏面，祂才是那權柄。

甚麼是被分派的權柄呢？很簡單的說，代表的權柄是基督在你裏面；乃是神的生命在你裏面。那是代表的權柄，這是你所有權柄的度量。你照着信心的度量來說預言，或是照着神賜給你信心的度量來服事，不要越了界線，不要隨便，認為現在你就是權柄了。你永遠不是。

倪弟兄告訴我們要作一個代表的權柄，有三樣的要求：第一、永遠記住神才是那權柄，別無他人。第二、要一直的否認己、棄絕己，因為你要來代表神的權柄，不是來代替神的權柄。第三、一直要活在與神的交通中，因為當你與神斷了連結，你就失去了那個權柄。你仍然聲稱你有的那個權柄，那就是一個假冒的權

柄。

在權柄之下

現在我們來到在權柄之下這件事情。在權柄中和在權柄之下是一樣的困難。我們不要認為在權柄中是容易的事，它不是，它非常地困難。很可能它比在權柄之下更困難。我們在神直接的權柄底下都不會有問題，我們的問題是出在服在代表的權柄之下，因為我們會說：「你是誰？你不是神，為甚麼我要向你降服？」這是因為我們並不明白甚麼是權柄。若我們明白甚麼是權柄，我們就不會有問題。因為不論是直接的或代表的權柄，它都是出於神。當你降服於神設立在你之上的權柄的時候，你不是向着男人或是女人降服，你是向神降服。若是你能夠看見這個點，那裏會有問題呢？你的問題是出在你與神之間，而不是你與人之間。所以若是你有那個問題，你需要到神面前來對付。不要試着與人來對付，因為你不可能解決它。你必需要到神面前來解決那個問題。

「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五 21）我非常喜愛這一節經文。保羅就要告訴我們在丈夫與妻子之間的關係、在父母與子女之間的關係、在主人和奴僕之間的關係。換言之，他告訴我們：在這個世界中是有一個次序。有一些人他們會被擺在權柄的地位中，而也有一些人要被擺在那個權柄之下。這是神如何安排這個世界的方式。不論是就着國家而言，或是在一個家庭中，或者是在教會中。在他提到那點以前，他立下了一個原則：「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我們第一個的意念不應該是：「我應該來管誰，對誰有權柄？」我們第一個意念應該是：「我應該向誰來降服、順服？」在這裏我們看見，降服必須是我們的態度。我們應該尋求來降服，而不是我們來想要得權柄。存着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基督身體上的每一個肢體，都有一個基督的度量，而對於那一個基督的度量，我們必需要順服。它是因着敬畏基督，而這裏的害怕敬畏，不是懼怕刑罰。這裏的敬畏是害怕不能討主的喜悅。我們要討主的喜悅，因為我們是如此的要討祂的喜悅，所以當我們看見那個度量、那個流露，那一個基督的彰顯從任何的弟兄或姊妹身上出來，我們就向他降服。有些時候，那大的肢體要向小的肢體降服。存着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降服。若這是我們的態度，那麼將會發生甚麼呢？當我們彼此順服的時候，那神聖的次序就會出現。神聖的次序是藉着我們的降服而出現的。神的靈會指示我們，誰是祂設立作為權柄來治理我們，叫我們順服，而誰應該來學習順服，那會很自然地顯明流露出來。

在今天的教會中，為甚麼在對於帶領這件事，或者誰應該在權柄中，有許多的爭執，它的原因乃是在於每個人都想作權柄，而不願意去順服。每一個人都要別人能向他降服，而他不肯向別人降服，這是問題的所在。所以當你是如此行的

時候，要記得那神聖的次序就永遠不可能出現。當弟兄姊妹們真正的看見了它，並且有一個態度，在敬畏基督的心裏，彼此順服，神就要決定誰應該在權柄中。不要在你弟兄姊妹中看見亞當、夏娃，但要看見在他們裏面的基督。試着要找到在他們裏面的基督，並且向他們裏面的基督降服。當我們都這樣做的時候，神必定會顯明誰應該在權柄中。沒有一個人要在權柄裏，他是一個極大的責任。要在權柄中，乃是要作眾人的奴僕。那麼有誰願意那樣作呢？除非主抓住了你，誰願意那樣作呢？但是當神抓住了你，那麼你怎敢不去作呢？它是為着神，不是為着你自己。它是愛慕善工，就是讓神的工作能成全。我全心的相信，那麼次序就要很自然地顯出來，是超然而又自然地顯出來。所以那就不應該是個問題了，我們整個的態度需要被改變。

我實在相信，神的聖靈要真實的指示給我們看見甚麼是權柄。若你真實的認識權柄是甚麼，降服和順服就不再是問題了。但是我再說，就天然而言，我們不認識甚麼是權柄，也不認識甚麼是順服。它不在我們裏面。不論是權柄，它是基督，或者是順服，它也是基督。祂是權柄的那一個原則。祂也是順服的那一個原則。乃是祂在我們裏面，使我們能有那代表的權柄，也是祂在我們裏面，使我們能夠向着神設立是我們上面的權柄來降服。

禱告：親愛的主阿！我們必需要承認，我們並不認識權柄，也不認識順服。但是我們實在感謝讚美祢，為着祢拯救了我們，將祢的愛子賜給我們。在祂裏面，我們看見了權柄，在祂裏面，我們看見了順服。我們求祢不論是權柄或是順服，它們要成為我們裏面的那生命。好叫藉着權柄和順服，我們能服事祢的目的。並願所有的榮耀都歸給祢。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3. 屬靈的權柄—問與答

對人的降服與順從意義的理解

問： 向着神是絕對的降服與絕對的順從。我們向着人是絕對的降服，但卻不是絕對的順從，它的意義是甚麼？

答： 這句話需要解釋才能明白。很清楚的，我們的神是有主宰權柄的。祂是完全的，因此神的權柄是絕對的。向着祂絕對的權柄，我們的反應應該是絕對的降服和絕對的順從。再一次的，我們要說，降服是我們的態度，它是一個內在的態度；而順從是一個行動，也是我們外在的行動。對於神，祂是權柄，是絕對的、是無限的、是完全的，我們應該將絕對的降服和絕對的順從歸給祂。這不僅是在外面我們順服於祂，去作祂吩咐我們去作的事情；並且甚至在我們的心裏面，也必須有絕對的降服。我認為我們對此都沒有問題，而我們的問題乃在於對人。當人被賦予權柄的時候，我們對於那個人的反應應該如何呢？若是神在祂主宰的權柄裏，祂將某一個人擺在我們之上，那麼我們對於神安置在我們之上的權柄，應該有甚麼樣的反應呢？在羅馬書第十三章一節中講的非常的清楚：「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所以我們應當對神安置在我們之上的權柄降服和順從。然而我們當順服到一個甚麼程度呢？若是在神的安排中，神已經賦予一些權柄而我們被擺在這樣的權柄之下，就着我們裏面的態度而言，我們需要有一個降服。因為是神把我們放在它之下，我們需要向這樣的權柄來降服。不僅因着法律的緣故，並且是為着良心的緣故。就着我們的降服而言，他可以是絕對的。那就是，我們不會背叛，我們不會起來反對，並且在我們內在的靈裏，我們是樂意來降服，甘心的降服。然而對於人，不論他是誰，我們只能給他絕對的降服，那是我們的態度；但是我們卻不能給他絕對的順從。我們向着人的順從是相對的，雖然我們的降服可以是絕對的。那是因為人是不完全的，並且經常的，人可能會誤用神賜給他的權柄。許多時候它並不是神的權柄，它是一個地位。因此之故，我們看見我們有一個更高的權柄應該順從、應該順服。所以當所謂人的權柄和神的權柄相衝突的時候，那我們應當順服神，而不是順服人。

在聖經中我們有許多這樣的例子，不僅在舊約中，也在新約裏。舉例來說，當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時候，法老下令給收生婆要殺害每一個男嬰，然而收生婆卻保留了這些孩子的性命；因為他們有一個更高的權柄要來順從。在另一個例子中，摩西的父母不順服法老而將那個嬰孩藏了三個月，因為他們在那

一個嬰孩的裏面看見了一些事情。

在新約中，當使徒們被帶到公會面前，那是猶太人最高的權柄。他們被禁止奉耶穌基督的名傳道；他們說「聽從你們，不聽從神，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們自己酌量吧！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不能不說。」（徒四 19-20）以後，他們甚至更肯定的宣告說：他們應當順從神而不要順從人。當人與神衝突的時候，我們可以給在我們之上的人絕對的降服，而不是絕對的順從；因為那後者是我們必須歸給神的。換言之，當彼得、約翰和使徒們如此說的時候，他們不是在一個背叛的靈裏面這樣說的；他們是在一個溫柔的靈裏面說的：「我們不會起來反對你，但是我們應當要順服神。我們甘願來接受它的後果，若是你們要把我們下在監裏，我們會很甘願很喜樂的去坐監。」這顯示出在那裏有絕對的降服，卻是相對的順從。

權柄—行神旨意的權利

問： 在史前時代，當神將祂的權柄賜給了天使，而路西弗背叛了神的權柄，牠把自己變成了撒但成為與神敵對的。神就把牠從天上的伊甸園裏趕出來，那時牠是否失去了神已經賦予牠的權柄了呢？或者牠仍然保留了一些或全部的那個權柄呢？

答： 這件事上我只能給你一些我的想法。甚至在我來這次特會以前，對於這件事我就有一些的掙扎。讓我們給權柄下一個定義：權柄是運用能力的權利。神是宇宙中的那權柄，所有的權柄都是從神而來。所以我感覺當一個人或天使不服在權柄之下，那麼他所代表的賦予的權柄就失去了。換言之，他已經失去了那可以讓他運用能力的權利。那個能力仍然在那裏，但是權柄卻不在了。在權柄與能力之間是有分別的，權柄是作一件事的權利，我們只有遵行神旨意的權利。若我們不在神的權柄之下，那我們還有甚麼權利呢？換言之，那個屬靈的權柄，就是神所賦予的權柄，就不在那裏了。它已經被一個假的權柄所取代了，而那個假的權柄乃是人的權柄，或者它是一個地位

的權柄。在一開頭的時候，我們就提到地位是從屬靈的生命而來。因着那個生命，就有一個如此的地位。然而當那裏有背叛，那個被賦予的代表權柄就失去了。當那個屬靈的光景沒有了，那麼那個地位就變成了一個虛假的地位，而它必需要用一個虛假的權柄來維持，而這個虛假的權柄背後是用一個能力來支持的，而這是一切問題的來源。

問： 撒但是否有權柄，那真是屬於牠的麼？

答： 這個問題問到，是否撒但仍然保留了一些牠原初從神所領受的權柄，或

者牠是從人那裏接受了權柄？因為在曠野試探主的時候，牠將萬國的榮華和富貴顯給祂看，並且牠說，這些都是我的，若祢拜我，我就將這一切都給祢。撒但並沒有向我們主耶穌這樣說，這全地是我的，它已經賜給了我，我有權利來賜給我所要給的人。牠說：「這世界萬國榮華和能力都交付給我了。」在達秘（John N. Darby）所翻譯的路加福音中它說：「他們原是交付給我的」。是誰將這世界的萬國和能力交付給撒但的呢？是人。是人放棄了這一切的事物，而撒但就變成了這世界的王。當人將自己向撒但降服以後，如今世界就變成了一個系統，是撒但所組織的、並且控制的。換言之，這個地仍然是屬於神的，那個權利仍然是神的權利。祂並沒有放棄那個權利，祂只不過在等待一個時刻來執行那個權利。我們的主耶穌，成為復活的主，就開始來執行運用那權利，和那個權柄，好將整個世界帶回來歸給神，使世上的萬國成為我主和我主基督的國度。所以我感覺當天使或人，不服在神的權柄之下，那所賦予代表的權柄就失去了。而我們就看見有取代的代替品，但是那個能力仍然在那裏，那就是問題的原因。

恢復權柄和順服

問： 若一個權柄是假的，我們是否應該將自己降服呢？

答： 當我們讀羅馬書第十三章，非常清楚的讓我們看見，所有的權柄都是神所設立的。若我們抗拒權柄，我們就抗拒了神的命令，那會為我們帶來審判。怎麼會這樣呢？弟兄姊妹們！這整個世界的系統是錯的。權柄是錯的、地位是錯的，每一件事都是錯的，而我們卻生活在這一個錯的環境中。我們該怎樣行呢？因為每一件事都是錯誤的，所以是否我們也應該錯呢？那是顯出福音榮耀的地方。我們的主耶穌不僅恢復了順服，並且也恢復了權柄。祂恢復了神對於權柄和對於順服的那原初的意念。祂恢復了這些事物，祂就成為我們永遠救恩的根源。那是說，祂還要在祂的教會中恢復權柄和順服，所以祂將我們帶回到原初。當他們用離婚來與主辯論的時候，他們說：「摩西許可我們離婚」，而主的回答是：「在起初的時候，它不是這樣的。」我們看見在我們主的救恩裏面，祂總是把我們帶回到起初，那是權柄和順服起初的意義。所以在起初的時候，當神賦予人代表的權柄，那是祂的權柄。當神設立權柄的時候，那是祂的權柄。但是因為世界的罪，所以有了一個改變。本來應該代表神的，現在反倒錯誤的代表了神。但是即便他在那裏錯誤的代表神，他仍然要代表着祂。因為沒有一個政府會宣告說，邪惡是對的，是善良的。他仍然要維持善就是善，惡就是惡。換言之，他必需要裝作仍然在代表神，雖然那不是真的。那就是為甚麼在羅馬書第十三章中說：你應該要將自

己順服在權柄之下，因為他們乃是神的僕人。他們不是空空的佩劍，他們是要罰惡賞善的。那麼至少我們看見所有假的權柄，它們要仍然裝作它們在執行神的權柄。直到那不法之子出現的時候，牠要出來說：惡是善的。

彰顯權柄和順服

問：雖然神在這世上所設立的權柄，不再照着祂原初的意念，祂仍然在作工。祂不許可這些事情無止息的一直繼續下去，祂在作工來恢復權柄和順服。而當祂正在作這工的時候，祂許可這些不法的事再持續一段時間；因為我們正處在這樣的光景中，我們應該如何行呢？

答：我們不能用不順服來恢復權柄和順服，我們要用降服和順從來恢復權柄和順服。換言之，若是神的旨意安排那個權柄在我們之上，那是祂許可的，並且祂仍然在作工。這恢復還沒有完成，所以我們應該來彰顯那真實的順服和真實的權柄。因此之故，我們仍然要順服在我們之上的權柄。雖然那不是真權柄，那地位和主權確是在那裏。我們應該降服，然而再一次的，卻不是絕對的順從；順從是相對的，我們順從神而不是順從人。

有些時候，我們說我們可以順從一個人，是照着我們良心的程度，若它摸着了我們的良心，那麼我們就要停止；因為良心是神的聲音。我們應當順從神而不是順從人，我們可以降服，但是我們甘心情願的來承擔不順從的後果。我認為這方面是非常困難的，但是原則卻是清楚的。當神對於權柄和順服的恢復來作工的時候，我們應該來學習如何降服，好使那對的權柄和對的順服能夠被恢復。所以就一方面的意義而言，當我們如此行的時候，我們就是與神同工了。最終所有這些假的權柄都要被擺在一邊，所有的權柄都是屬於神的：「國度、權柄和榮耀，都全是祢的，直到永遠！」

當我們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神許可那個在猶太人之上的權柄是個錯誤的權柄，那是羅馬帝國。但是即便它是羅馬帝國，我們必須要說那是神所設立的權柄。我們甚至在但以理的預言中就看見了它。我們的主耶穌生活在那假的權柄之下，而我們的主從來沒有背叛或是反對過羅馬帝國。猶太人期盼着彌賽亞來，並且推翻羅馬帝國，就是那加在他們身上的軛，使他們得釋放，使他們成為世上頭等的國家。當他們發現我們的主並不那樣作的時候，他們就輕看祂，他們就棄絕祂，並且最終釘祂十字架；但是主說：「將該撒的物，歸給該撒，神的物，就歸給神。」祂甚至還向該撒繳稅。我們的主是我們的一個好榜樣。我們應該順服神設立在我們之上的所有權柄，但這個順服是有一個程度的。

在一個家庭中也是如此。父母是神設立在我們之上的權柄，我們應該順服他

們。我們順服到一個地步，就是他們的命令和神的命令是不相衝突的。在教會中也是如此。神興起了一些人來盡長老的功用，他們代表神在教會中的行政和管治。但是同樣的，當他們不服神的權柄之時，那麼他們就沒有任何權柄來命令我們作事情。當那個情況發生的時候，我們可以降服或者我們有一個降服的態度。但是我們卻不需要去做他們命令我們去作的事情，因為我們應該要順服神。所以在那裏有一個界限、有一個範圍，它不是一個無限制的權柄。我們的問題和難處不僅是在這個世界中，並且也在教會中。甚麼時候那個真正屬靈的權柄沒有了，卻被人的權柄所取代，它只是企圖維持那個地位。那麼，我認為我們需要明白，我們可以給他們絕對的降服，卻是相對的順從。

神的保護

問： 若在教會中，有一個人變得非常的專權，非常的獨裁，我們該如何行呢？

答： 若我們讀神的話語，我們會發現神已經作了安全的措施，來防備如此的情況。因為神從來沒有只設立一個人在教會中，來代表祂的權柄。用另一個方式來說，祂從來沒有賦予一個人，作惟一代表的權柄，作教會的頭。絕不如此，我們主耶穌乃是教會的頭，祂可能將權柄賦予人，然而祂仍然是教會的頭。祂並沒有將祂所有的權柄都放棄。祂可能將權柄賦予人，即便當祂將權柄賦予人，那是有限度的，而不是絕對的。若不然神會將祂所有的權柄放出去，而祂就不再有權柄了。祂仍然是那權柄，但是祂不再擁有權柄了。但是祂會在有限度的方式中，將祂的權柄賦予人，而且不僅是在祂的有限的方式中，而且是在團體的方式中。

在聖經中，長老這個詞從來不是用單數的，它總是用複數的。為着神工作的緣故，我們應該要有一些人為着教會的工作來承擔責任。但是他們都是多數的一眾長老，而不是一位長老。若只是一個人，那就變得非常的危險，因為一個人可能會取代了基督作頭的那個地位。但是若長老是多數的，那麼就沒有一個人可以來取代基督。並且眾人在一起，就有一種相互的關係，彼此的制衡。這些有長老功用的人，他們可以彼此制衡。所以沒有一個人可以企圖來聲稱他是那權柄，反倒每一個人要學習來向別人降服。當他們彼此降服的時候，神作為頭的實際就得彰顯；所以聖經實際上已經防範了這樣的事情。很可惜的，在教會歷史非常的初期的時候，甚至在第二世紀的時候，這個意念開始有了變化。有一些多有才能，多有雄心的，他們就企圖要主宰、支配教會。於是主教在長老之上的意念就進來了，漸漸地，那主教的意念或者作頭號長老的意念開始流行起來，有一個人取了前面的位子，而其他的人就緊

緊的跟從他。這些的意念是從人來的，而不是從神來的。若我們跟隨神的話語，應該沒有這樣的可能性。然而甚至在聖經中，也有一個這樣的例子。約翰三書就說出這樣的光景。約翰寫信給該猶，在他所在的教會中，有一個人叫丟特腓，他企圖要支配、管理並且推翻一切的事情。即便使徒寫了一封介紹的信，他也拒絕了它，並且若有任何人接待了那些來訪的弟兄們，丟特腓就把他們趕出去。很不幸地，在歷史中有許多這樣的例子。當事情發生的時候，你要如何來處理他們呢？在約翰三書中使徒約翰說：「我要來，並且要面對這光景來處置他。」這樣的光景惟有藉着屬靈的權柄來處置他，假的權柄惟有藉着屬靈的權柄來對付。若是使徒們不能來，那弟兄姊妹應該如何作呢？使徒約翰教導說：「你們當行你們向來所行的，就是接待弟兄們。那是該行的對的事。」換言之，你們應該不要順從那個自稱是權柄的人，因為那不是神的權柄。你們應該順從神，並且，行神所呼召我們行的事。並且弟兄姊妹們！應該用一個屬靈的方式，就是藉着禱告來處置這樣的情況。通過禱告神會改變這一個人，或是將他挪開。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問： 當我們看見如上述的一種情況，或者當帶領的人不照着所當行的而行，那麼我們該如何行呢？

答： 我們是否應該出去尋找另外一個我們所喜歡的聚會，並且來參加他們的聚會呢？我們應該如何作呢？這整件事是關乎一件事情——我們是否真實明白教會是甚麼，在一個地方上的教會，真正代表的是甚麼？許多時候我們談到在地方上的教會，但是我們卻不真正的認識地方教會是甚麼。甚麼是教會呢？若它是教會，我們不可能跑到教會以外，若它是地方上的教會，那麼我們就沒有方法可離開教會，因為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你怎麼可能從這裏跑出去呢？你怎麼可能改變你的交通呢？沒有路可以這樣行，所以首要的，我們需要認識教會真正是甚麼。很不幸地，有許多人宣稱他們是教會，而卻不是教會，那是很不幸的，若你能看出那分別，那麼我認為我們就可以回答這個問題。

若一個聚集在神面前是被承認是祂的教會，是在祂面前的一個燈台，那麼我們就應當留在那裏；即便那裏有軟弱、有問題。我們需要藉着忍耐、信心、禱告、忠心來仰望主，或許主能夠恢復或作一些事情。但是若它在神的眼中不是教會；或是若它如此的改變了它的性質，以致於燈台被挪開了，即便就着肉身而言，它仍然在那裏，那麼弟兄姊妹們！那就是我們該出去的時候了，但是問題並不是在於出去，那問題是在於我們該跟誰相聚呢？那是問題

的所在，所以我們真正的需要是認識教會是甚麼，然後我們才可能與那些用單純、清潔的心事奉主的人聯結在一起。為着耶穌基督的見證，我們可以與他們聯結，並且與他們同在一起。這真正是一個領會的問題。而不是當你不高興的時候，那麼你就可以去別的地方的一件事，它是我們是否真實看見主所要得着的是甚麼的一件事情。

於 1992 年十月第四屆東北區基督徒特會
在新澤西州哈維杉林營地 (Harvey Cedars) 所釋放的信息

第二部分：屬靈的房屋

4. 屬靈的房屋（家）的意義

屬靈的房屋(一)(屬靈的家)一家的意義(房屋的意義)

「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着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前二5）

「雅各出了別是巴向哈蘭走去。到了一個地方，因為太陽落了，就在那裏住宿；便拾起那地方的一塊石頭，枕在頭下，在那裏躺臥睡了。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着天，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說，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你的後裔必像地上的塵沙那樣多，必向東西南北開展；地上萬族必因你和你後裔得福；我也與你同在，你無論往那裏去，我必保佑你，領你歸回這地，總不離棄你，直到我成全了向你所應許的。雅各睡醒了，說，耶和華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就懼怕說，這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雅各清早起來，把所枕的石頭立作柱子，澆油在上面。他就給那地方起名叫伯特利；但那地方起先名叫路斯。雅各許願說，神若與我同在，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又給我食物吃，衣服穿，使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神，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也必作神的殿；凡祢所賜給我的，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祢。」（創二十八10-22）

「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裏從天而降，豫備好了，就如新婦裝飾整齊，等候丈夫。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又說：你要寫上；因這些話是可信的、是真實的。祂又對我說，都成了。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嘎、我是初、我是終。我要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得勝的，必承受這些為業；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兒子。」（啟二十一1-7）

神要得着一個屬靈的家

為着這一次的聚會，神賜給我們的主題是屬靈的房屋（屬靈的家）。我們實際上是摸着了神永遠的目的。神有一個目的，就是在祂愛子裏面所定的目的，甚至在沒有創立世界以前，祂就定了那目的。而祂為自己在祂兒子裏所定的目的是一個房屋、一個居所、一個家。神創造了諸天和地，但這卻不是祂的家，不是祂的房屋、不是祂的居所。祂的意願乃是要住在人的中間，那是祂創造了你我的原因。神創造了人來滿足祂心中的那一個渴望，祂要住在人中間，祂要使人作為祂永遠的家，好使人也能夠在祂裏面找到他們永遠的家，這是神的目的。

當我們摸到關乎屬靈的家這個題目的時候，我們就遇見了一個問題。因為我們對這些的名詞是如此的熟悉，我們熟悉於神的家，我們也很熟悉教會，就是神的教會。因為這些事物對我們來講是如此的熟悉，我害怕當我們摸着神永遠旨意這件事的時候，我們已經失去了那個必須要有的新鮮感、信服的心和承擔的心志。所以我們的禱告是主使我們能夠忘記以往所知道的家、居所和教會。現在讓我們忘記我們以往所知道的所有的東西，單單的像孩子一樣來到主面前，好使我們能夠從祂那裏領受活潑的啟示，並且真實的被吸引進入神的目的，並且成為其中的一部分。

神所要的家不是一個屬物質的。很可惜的，而那常是我們認為祂所渴慕的。祂要得着一個屬靈的家。祂只能住在一個屬靈的家中，因為天和天上的諸天不能容下祂。對物質的宇宙而言，祂是太偉大了。而祂是靈，所以祂所渴望的是一個屬靈的家。祂要在人的裏面找到那家，我們可以立刻看見人必須要成為屬靈的，好使人能夠成為祂的家。那是為甚麼在以賽亞書中這樣說：「但我所看顧的，就是虛心痛悔，因我話而戰兢的人。」（賽六十六2）神要得着的並不是任何的一種人，乃是屬靈的人，來建造神屬靈的家。

雅各和神的家

在聖經中第一次提到神的家是在創世記第二十八章。我相信我們都熟悉那個故事。雅各那個不老實的人，不僅偷了長子的名份，並且從他哥哥那裏奪取了長子所得的祝福。因此之故，他必需要逃命。他在曠野中當日落的時候，他取了一塊石頭當作枕頭。而那一幅圖畫讓我們感覺，他的光景是何等的可悲和可憐。然而在那最不可能的地方——就是沙漠地；對那最不可能的一個人——就是雅各，那一個排擠人的；並且在最不可能的環境中——因為他是一個無家可歸的人，從他哥哥的面前和家中逃出來。我們看見第一次題到神的家被啟示出來。所以我實在感覺並不是因着我們的所是，乃是因着神的憐憫，祂就將祂的家啟示給祂的子民，並

不是因為我們配得，乃是神的憐憫。

雅各作了一個夢。在那個夢中他看見一梯子通到天上，神站在梯子的頂端，而雅各是睡在梯子的腳下，而神的使者非常忙碌的在梯子上，上去下來；並且神向雅各說話，這是神的家的第一次啟示。

聯合與交通共用

甚麼是「神的家」呢？神的家是在基督耶穌裏神與人的聯合與交通。那是神的家。今天我們知道那一個梯子是甚麼，因為在約翰福音第一章五十一節，拿但業——那個真以色列人，被引到主的面前。他不能相信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東西，然而當主看見他，主說：「你在無花果樹底下我就看見你了。」很希奇，聽見這話拿但業立刻就說：「我的主、我的神」。為甚麼呢？因為他是一個真以色列人，很顯然的在那無花果樹底下，他在夢想着那個國度；因為無花果樹是以色列的一個豫表。他在那裏夢想着國度，就是彌賽亞的國度。他在渴慕着那一個國度的降臨。所以當主說：「我看見你在那無花果樹底下」，主實在是對他的心說話，因此立刻他就明白這是彌賽亞。然而主說：「你要看見更大的事」。拿但業只不過是在思想到那個偉大的彌賽亞的國度，然而有一件事比那更大。而主說：「你將要看見天使在人子身上，上去下來。」

這裏我們看見那個梯子，它是人子，它也是神的兒子，祂是與神同等的，祂是有神的形像，然而祂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並且成了人的樣子。祂來到這世界成為人子，因為祂要作那個梯子。祂是那一位將天與地，地與天聯在一起的。祂是那一位將人與神，神與人帶到一起的，祂是我們可以到神那裏去的惟一的道路。祂是神能夠來到我們這裏的惟一的道路。不僅祂將神與人帶在一起，並且我們可以看見人與神中間有了交通。天使在那梯子上，上去下來。我們都知道天使是服役的靈，他們將神服事給人，並且將人服事給神。換言之，我們看見藉着天使的工作，他們要將基督為我們所完成的帶到我們中間。所以神家的第一個意義是在基督耶穌裏神與人能夠來到一起，在生命中與神聯合，神與人中間可以有交通與共用。

神站在梯子的頂端向雅各說話，祂說：「我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我必賜福給你。你的後裔必像海邊的沙那樣多，這地向東西南北我都要賜給你。地上萬國、萬族都要因你和你的後裔得福；我必與你同在，直到我向你所說的都成全了。」

這裏我們看見神是那賜予者。祂賜下一切的事物，而雅各乃是那領受者，他是那一位領受的人。但是很可惜的，當神向他說話以後，他醒來說：「耶和華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他就懼怕說：這地方何等可畏。」（創二十八 16-17）

就一方面的意義來說，雅各認識自己對神是不稱與不配的。神是聖潔的，看看雅各，他是怎麼樣的一個人，他明白這個，所以當那一個啟示賜給他的時候，他說，這是一個使人驚奇的事。他並不知道神在那裏與他同在。誰會認為神會與這樣的一個人同在呢？然而神卻在那裏，所以雅各感覺這是一個可畏的地方。

如今，當我們談到神的家的時候。我們感覺的是那樣的好、那樣的舒適、那樣的安寧。我認為那可能就是我們的問題，因為若我們真認識這個地方是何等的可畏，那麼就還有希望。我們把它看得太平常了，好像神的同在不算一回事。雅各知道神的同在是有許多的要求，他知道自己完全與神是不相稱的。神遇見了他，他就懼怕，然而他知道那裏是神的家，神要與人同在。神要來靠近甚至像雅各這樣的人。他認識那個，所以他說：「乃是神的家，也是天的門。」

但是雅各如何來回應這一個神家的偉大的啟示呢？我們知道神的家是一件比彌賽亞的國度更大的一件事情，因為它是普遍性的。但是雅各是何等的被他那狹小的「己」限制了。就一方面意義來說，我們看見雅各沒有辦法超越他的自己。雅各怎麼樣來回應呢？就一方面意義來說，他明白這是神的家。神要得着一個家，神要藉着耶穌基督來與人聯合。他也知道神渴慕與人交通，這些事他都知道。他知道這全部的意義。然而在另一面，他卻沒有辦法將它接受進來，他沒有辦法領會，他沒有辦法超越他自己，他畢竟是雅各；所以他開始與神談條件。可能你會認為他不相信神，也不相信神所說的；但是我卻認為他是相信的。問題是在於，他實在是被他自己所限制了，神賜給他極大的應許，然而他卻為着小事來與神談條件；因為那些是他所能領會的。他說：「若」。他沒有辦法信任任何一個人，即便是神，所以他說：「現在祢既然應許我這極大的應許。好吧！若祢給我食物吃，若祢給我衣服穿，若祢引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的家，那麼我就以祢作我的神。我就要將作為枕頭的這塊石頭，立起來作一個柱子成為祢的家；我要將我所有的十分之一獻給祢。那太好了！」

他所想的全是他自己，他並不明白神家的啟示是為着神的。他是以己為中心的，不是以神為中心的。他只是對自己和他自己的益處有興趣，他並不對神的利益有興趣，他是如此的被自己所限制，以至於即便是神給他食物吃、衣服穿，最後安全的引他回到家。他說：「這個柱子將要作祢的家。」換言之，我們看見他只想到肉身的，好像神所要的只是物質的家，他並不明白神要使雅各成為祂的家，為了要使雅各成為祂的家，神必需要改變雅各成為以色列，並不在於雅各能作多少可以來為神建造一個家。事實上，一根柱子並構不成一個家。這並不是他的服事，神也沒有催他這麼作。我們所看見的，乃是神在雅各的裏面作工，為着那一個家來作工，藉着改變他成為以色列，好使神能夠在生命中與他聯合，並且在那裏可以有共同的交通，然而雅各卻不明白這意義。

但是感謝神！在神對付過那個人以後，二十多年以後，他再回到伯特利（創三十五章）。他稱這地方叫「伯特利」，就是「神的家」。最終他回到了伯特利，並且在那裏他築了一座壇；他稱那地方叫作「伊勒伯特利」就是「神的家之神」的意思。一個祭壇是交通共用的表現，所以最後，雅各開始領會神在他的生命中真正所要的是甚麼。神要一個聯合與交通的家。

我們如今笑雅各，但是我們又如何呢？我們有沒有一個神家的啟示呢？或者我們是如此的被自己所纏累，以至於即使神賜給我們一個啟示，我們也不領會呢？可能頭腦上我們確有一點這是神的家、天的門的意念。然而在我們實際的生活中，我們是全然的被自己的事所纏裹，我們仍然為着自己的利益，並且我們與神談條件說：「若是在我的一生中祢賜給我食物吃、衣服穿，並且賜給我平安，和一生的保障。那麼我就要以祢作我的神，並且我要事奉祢。我要為祢建一個家，一個物質的家。」

弟兄姊妹！這豈不是我們如今所正在作的麼？我們是否真實明白神的家是甚麼呢？我們是否認識祂真正所要的乃是我們，而不是我們能為祂作甚麼；我們是神真正所要的。我們是否明白，為要使這個家成為實際，祂必須要在我們的生命中作許多的工作？祂必須要把我們改變，從雅各——因為我們都是雅各——祂必須要把我們改變成為以色列，就是與神同在的王子。我們是否明白祂渴望與我們交通，在基督耶穌裏與我們聯合。我希奇，我們需要從我們的「己」裏面被拯救出來，我們需要從以自我為中心的光景中被拯救出來，我們要從己的興趣、利益中被拯救出來，好使我們能真實的進入神所要的那個神的家。所以我實在感覺是：現在是時候了，讓我們一同來到神的面前重新思想，是否我們真正明白甚麼是神的家。

正如雅各一樣，我們是否合適、相稱呢？在基督耶穌裏與神合一呢？我們是否意識到在我們的裏面有許多的地方，幾乎是我們的全部，都需要厲害的再被神對付，好使我們能夠相稱的來作為祂的家？我們是否明白祂所渴望的乃是交通，而不是我們能為祂作甚麼？我們有多少人正在忙碌的事奉祂。在從事於所謂基督徒的工作，參與許多的活動，建造教會、開墾教會，這一切的種種呢？這真是神所要求的麼？或者祂想要有一段的時間與我們在一起呢？馬利亞已經揀選了上好的福分。這是神的家。所以首要的，神的家是在基督耶穌裏，神與人的交通，共用與聯合。這是神的家。

會幕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告訴以色列人當為我送禮物來，凡甘心樂意的，你們就可以收下歸我。」（出二十五 1-2）

「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樣式。」（出二十五 8-9）

「要將施恩座安在櫃的上邊，又將我所要賜給你的法版放在櫃裏。我要在那裏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出二十五 21-22）

第二、當我們來到關於神家的這件事，我們看見會幕。在神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後，祂領他們到了西乃山。當祂拯救他們從埃及出來，祂並沒有告訴他們為甚麼祂拯救他們，祂拯救他們的目的是甚麼。但是當祂領他們到了西乃山以後，祂不僅向他們啟示了十條誡命，並且也啟示了會幕。很可惜的，如今我們對於十誡的認識要多過於會幕。好像在西乃山上神除了啟示十條誡命以外，就沒有啟示別的事物了。事實上，神確實啟示了十條誡命給以色列人作為祂的見證；作為祂賜給祂百姓的律法。然而還有更多；我們看見在神賜給他們這十條誡命作見證，作律法以後，神向摩西啟示了會幕的樣式。祂說：「人當為我送禮物來（獻舉祭）。」一個舉祭，乃是一個愛的奉獻。換言之，祂不是強求的，而是從愛中給出來的。向着蒙救贖的子民，神在這裏有一個要求，就是愛的奉獻。事實上，我們這些蒙救贖的人，乃是用重價買贖回來的，就是用我們主耶穌的血。我們不再屬於自己了，我們乃是屬於神的。祂有所有的權利來命令我們向祂奉獻，但是那不是神工作的方式。若祂這樣行的話，祂就不會得着祂自己的家。所以在心中有了家的意念，即便是在蒙救贖的子民中，神從來不用一個律法的方式來對待我們，神總是在愛中來對待我們。所以神說：你們蒙了救贖，我將你們從為奴之家帶領出來，你們是自由的子民。那麼現在，從你的自由意志中，你將那能為我建造一個聖所、一個家、一個會幕所需用的奉獻出來，好使我能夠住在你們中間。

所以救贖的目的，是神能夠在祂子民中間得着居所。以色列人長期的作奴工，而忽然之間他們得着了自由；他們一旦得着了自由，他們可能這樣想：「現在我們可以作我們以往所不能作的事情，現在我們可以隨心所欲了，現在我們可以過我們自己的生活。從前我們是奴僕，我們沒有權利，我們不能作我們想要的事，我們不能有我們想要的，現在我們自由了。不僅自由，並且當我們出來的時候，我們事實上將埃及所有的都帶出來了，我們奪取了埃及所有的財富，而現在我們有了所有的金、銀、和所有一切的財物。從今以後，我們可以過一個何等舒服的生活。」

假設以色列人有這樣的意念。現在神說，請等一下。那不是我拯救你們的目的。我拯救你們從為奴之家出來，是因為我想要住在你們中間。我想要與你們同在，這是我的目的。

弟兄姊妹們！今天在我們中間豈不也是真的麼？我們這些人是主用重大的

代價買贖回來的，主從來沒有命令我們將自己獻上給祂作為一個活祭。主說：那必須是一個舉祭；它必須是一個愛的奉獻。「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所以神說：「為我送禮物來」。為甚麼我們需要將自己的身體獻上當作活祭呢？那是因為神要住在我們中間，祂要用我們所獻的來建造一個聖所，為祂自己也為我們建造一個聖所，那是目的。

當神將山上的樣式賜給摩西，在另一面來說，好像神在那裏說：「你不能靠近我，因為我是聖潔的。你是不潔淨的，你是不聖潔的，你是有罪的。即便你們蒙了救贖，你們仍然是污穢的，你們不能靠近我。」所以我們看見要靠近神是相當講究的，並不是那麼的簡單。我們要經過銅壇，我們要經過洗濯盆的潔淨，並且要經過聖所；那裏有燈台、陳設餅，香壇，然後我們看見到幔子，沒有一個人可以進去，只有大祭司一年一次帶着血和焚燒的香爐可以進去贖罪，並且快快的出來。換言之，進入至聖所的路並沒有開通。

所以當我們讀到會幕。我們得着一個印象，神是如此的聖潔。我們是誰，竟然能夠靠近祂呢？我們不能，那是非常的困難。然而在另一面，我們看見神將會幕賜給人。因為它顯示出神渴慕要交通，神渴慕要與人來交談。在我們的心中我們得着一個複雜混合的感覺，神渴望來與人們交通。在會幕中，在至聖所裏是約櫃；在約櫃裏，乃是法版，見證的版，而約櫃的蓋子，蓋子上面乃是施恩座。而且神說：「我要在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與你說話，我要向你說所有吩咐你的話，你要與我相會並且你要與我說話。」

交通與交談

神的家是甚麼呢？神的家是一個交通交談的地方（我在這裏所交通的不是一個物質的建築，而是在家中，在屋裏的人們）。那麼甚麼是一個家呢？一個家不僅僅是磚頭、木料，甚至是稻草、泥土所建築的；家比這些要多更多。一個家是在屋裏所有的人，並且他們是彼此相交的人們，那才構成一個家。

若在這裏有一個家，可能由四個人或八個人組成。而在他們之間，父親和母親並沒有交通與交談；在父母、兒女之間也沒有交通；並且在兄弟姊妹中間也沒有交通。沒有任何的交通交談，他們都住在那一個家中，但是卻沒有言語的交談，每一個人都是安靜的、沉默的，彼此注視着，你能稱這是一個家麼？你能稱這是一個家庭麼？

甚麼是「會幕」呢？會幕是一個相會的地方，神和人在那裏相會。神能夠向人說話，並且人也能對神說話，那是神的家。當然，在舊約時代那是非常的困難，

那裏有外院、聖所、幔子、然後才是至聖所。現在我們當然知道約櫃是基督的一個豫表。而神的律法，神的見證，只能存放在基督裏。

我們記得當律法賜下的時候，以色列人說：「神所吩咐的一切我們都要遵行。我們甚至不需要直接的聽見神，只要我們間接的聽見祂就夠了，我們要遵行神所吩咐的一切事。」但是在兩塊石版賜給他們以前，他們就已經犯了律法。換言之，沒有一個人能遵行律法，惟有在基督耶穌裏律法才被成全。祂是一切律法的總結。但是感謝神！祂不僅遵行了神的律法，而且我們看見約櫃乃是用帶有施恩座的蓋子蓋上的。基督成全了諸般的義，在這個根基之上，神在基督裏可以向我們施憐憫。

如今我們是在一個如此美好的地位，因為基督已經來了。祂就是我們的施恩座，幔子已經裂開了。在神與人中間再沒有阻隔了，所以我們與神之間的交通交談與共用，可以不再間斷。這是如今我們的地位，在基督耶穌裏我們可以與神有一個沒有間斷的交通。神能夠對我們說話，並且我們也能夠對神說話。在神與人中間有了交通，那個就構成了一個神的家。

「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為要證明將來必傳說的事；但基督為兒子，治理神的家；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便是祂的家了。」（來三 5-6）

這裏我們看見，若我們將所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便是神的家了。

「聖靈有話說：你們今日若聽祂的話，就不可硬着心。」（來三 7-8）

我們是否是神的家呢？若我們聽祂的話，我們就是了。我們的神是一位說話的神。不僅祂在古時藉着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而且在這末世，藉着祂的兒子向我們說話。從施恩座中不間斷的有聲音發出來。神在祂的兒子裏持續的向我們說話，然而我們聽見了麼？我們說我們是神的家，然而我們是否聽見了祂的聲音？個別的，我們是否聽見祂呢？會不會有一天過去，我們沒有聽見祂的話呢？那是可能的麼？那是正常的麼？或者若我們曾經聽見了，但我們卻硬着心不肯順服呢？我認為我們今天的情況似乎像士師以利的那個時代，如同在撒母耳記上說：「童子撒母耳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當那些日子，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撒上三 1）

那是否是神與祂的子民，就是蒙救贖的子民之間正常的關係呢？神今天不能向世界說話，因為他們不聽。即便神說話了，他們說打雷了。他們不能明白，他們也不能聽見聲音。但是今天，教會是主所救贖的，就像舊約時代的以色列人。而今天我們看見神的話語稀少，神很少說話，祂也很少向祂的子民顯現，非常的稀少。那是否能代表神的家呢？我們是否每天都聽見我們主的聲音呢？「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然而眾教會卻不聽，我們的光景強迫

神變得沉默。

更糟的，我們看見在瑪拉基以後，就是最後一位的先知，有四百年之久，神是沉默的。祂不能說話，那叫祂的心是何等的傷痛。試想若是你是作父母的，而你被勉強一整天都不能出聲，你不能向你的兒女說任何的話。因為若是你說了甚麼話，很可能的他們就會大鬧，會更反叛。這稱得上是一個家麼？但是那確是今天所發生的事。我們並不肯聽，我們硬着我們的心，我們何等的需要悔改，並且真實的來到主面前。我們何等需要禱告主，賜給我們一個能聽的心，好使我們每天來聽祂。祂要向我們說話！我並不是說那肉身耳朵能聽的聲音，有的時候神是這樣說話，但是更多的時候，祂要藉着住在我們靈裏面祂的靈向我們說話。我們聽不見祂聲音的原因，乃是因為我們離祂是那樣的遠。我們被許多的事物所佔據。我們聽見許多其他的聲音，以至於我們無法聽見祂的聲音。哦！我們何等需要一個細嫩的心，一個轉向祂的心。我確實相信若是我們的心轉向祂，我們就不會再聽不見祂說話。祂何等喜愛與我們交談，祂何等喜愛把祂心中的事交通給我們。祂卻閉上祂的嘴，悶在祂自己裏面，祂何等渴望能把祂的負擔交通給你、我。祂何等渴望把祂心中的事物與我們分享，但是那裏能夠找到一班人，預備好了來領受祂的話呢？人們由於愛世界，因此對祂的話毫無興趣。

不僅如此，祂更要我們與祂交談。祂要我們靠近祂，並不是因為在我們自己的義裏面是配的。不！永遠是不配的，乃是因為基督是我們的義，並且藉着我們的主耶穌我們得以親近祂了。祂何等盼望我們到祂面前與祂交談，與祂談話、交通，把我們心中的每一件事告訴祂，把自己向祂傾倒。

如今我們看見人們非常的孤單，因為他們沒有人可以交談。然而這裏有我們的天父，一直在忍耐、慈愛、同情中等候我們，要聽我們向祂說甚麼，而為甚麼我們不肯這樣作呢？這是構成神的家。個別來說是如此；團體來說也是如此。教會應該聽見聖靈的聲音。當教會不能聽見神的靈說話的時候，一定是出了非常嚴重的問題。教會應該是一個地方，你能夠將每一件事都帶到祂的面前；所以這是神的家第二方面的意義。

事奉與敬拜

會幕是一個事奉與敬拜的地方。從交通中產生事奉與敬拜。若是你不認識，你就不可能敬拜。我們越認識神，我們越認識祂的心，我們越認識祂的目的，我們越認識祂所作成的，就更使我們能夠敬拜，要不然敬拜是空洞的。許多時候我感覺在我們讚美神或敬拜神的時候，那不過是一些的言語，美麗的言語，許多的話語，敬拜的實質在那裏呢？我們並不認識祂，我們並不認識祂的工作，那就是為甚麼我們的敬拜是如此的軟弱。敬拜是根據於交通與交談，而我們若是越認識

祂，祂就更多能夠從我們裏面吸出那個敬拜來。我們發現祂是配的，我們能夠將祂擺在祂應該在的地位上。並且我們也意識到我們所該在的地位，那是敬拜。當然，事奉實際上是從敬拜中產生出來的，事奉領我們回到敬拜，但是事奉是從敬拜中產生出來的。若是你想要事奉，而那個事奉不是從敬拜產生出來的，它就不是屬靈的事奉。屬靈的事奉是從神開始的，而它必須是從敬拜中產生出來的。若在那裏有敬拜，那裏就不能不產生出屬靈的事奉。你不可能只是一個敬拜者，而不是一個事奉的人。我們不能將這兩件事分開來，這兩件事是走在一起的。所以神家的意義是交通，敬拜與事奉。

大衛

在神賜給大衛國度以後，他住在他的宮中。大衛對先知拿單說：「我住在香柏木的宮中，耶和華的約櫃反在幔子裏（那是不對的）。」（代上十七1）所以拿單對大衛說：「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而行」。但是立刻神的話語臨到拿單：「你回去告訴大衛」。若是我們回去讀歷代志上第十七章，我們必定流淚。因為當大衛有了這個意念要為神建一個家，這整個的意念是安息的意念。

安息

甚麼是「神的家」呢？神的家是神得着安息的地方。大衛安息在他的宮中是神賜給他這個安息。大衛曾經歷過非常沒有安息的生活，他是一個漂流的人，他是一個逃亡者，他被追趕，他必須要逃命，並且藏在山洞裏，他有許多的敵人，他必需要打許多的爭戰，他過一個非常不安息的生活。但是神在祂的恩典中，賜給大衛安息。最後我們看見神為大衛建立了他的家，他有了他的國度、他的寶座、他的宮室，他有了安息。當安息賜給了大衛，他就為神有了不安息，以前他是因為自己而沒有安息，但是現在他得着了祂的安息，所以他開始為着神變得不安息。他開始想到神的安息，那一個意念深深的感動了神。神藉着拿單向大衛說：「自從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直到今日，我從這帳幕到那帳幕，與他們一同漂流。從這會幕到那會幕，即便我把他們栽植在應許地以後，我何曾向他們任何一個人要求，為我建造一個可住的家呢？我從來沒有這樣要求過，然而你是惟一的一位要為我如此作的。」

這摸着了神的心。我們能不能說在整個人類歷史中，自亞當、夏娃犯罪被趕出伊甸園以後。不僅人成了漂流者，並且神也失去了祂的安息？若是兒女都離家成為浪子，作父親的能否安息呢？不會有安息的，神沒有安息，所以祂在尋找一個安息的處所。祂要在人中間得着安息，但是人卻不能給祂安息。人帶給祂許多

的困擾和難處，只有當基督來到這世上，神才在基督裏面找到祂的安息。「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但是神所要的並不只是一個人，祂要得着一個新的人類，祂要一個新的人類能夠帶給祂安息，祂要在祂自己的子民中間安息。

這是神家的意義——安息。但是在一個非常真實的意義裏，若不是祂先賜給我們安息，我們就永不可能帶給祂安息，那是非常真實的。但是當祂將祂的安息賜給我們，就是一個安息日，有一個安息是為我們預備的（來四章），神要我們進入祂的安息，我們需要來進入祂的安息，因為一切的工都完成了，基督已經為我們完成了一切。在十字架上祂宣告說「成了」，一切都作成了。我們可以在基督耶穌裏安息，若我們真在基督耶穌裏安息，那麼那就是我們應該為神而不安的時候了。讓我們帶給神安息，惟有當我們真實的信靠祂，真實的順服祂的時候，祂才能安息。

我們主耶穌因着祂所受的苦難學了順服，而神就在祂那一個人裏面找着了安息。這對我們而言也是一樣的。惟有當我們順服祂的時候，神才能在我們裏面安息。聽命勝於獻祭，請緊緊的記住這個。

所羅門

第四、終於所羅門建造了一個殿、一個家。當所羅門獻殿的時候，他說：「神果真住在我所建的殿中麼？」（代下六章）哦！神比那大太多了，但是那是一個神可以安置祂名的地方。那是一個人們可以來禱告的地方，因為祂的眼目看顧那殿，祂的耳朵垂聽那殿中的呼求，祂要垂聽並且赦免。

神的名

所以甚麼是「神家」的意義呢？神家的意義，乃是神安放祂名的地方，祂將祂的名安放在家中。「若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集，我就在他們中間。」而那就是神的家。然而很不幸的，當神將祂的名放在那殿中的時候，以色列人卻將那個名完全代表錯了。他們羞辱了那名，所以最終那個殿要被毀壞。

那麼教會如何呢？主說：祂將神的名交付給教會。安放一個名表示一個交付。當祂將祂自己的名託付給教會的時候，我們怎樣反應呢？我們是否真的尊榮那名呢？持守那個名，高舉那個名呢？換言之，我們是否將自己放在那名下呢？放在祂的權柄之下，讓基督作教會的元首。讓基督作我們每一個人生命的主呢？我們是否尊崇祂的名呢？或者我們是否羞辱了祂的名呢？這個名賜給了教會。但是，祂是否受羞辱或者得着稱讚都取決於我們。

它是一個我們可以禱告的地方。我們記得主曾經說：「從今以後我將我的名

賜給你們，你們可以在我的名裏面向父祈求，你們向父求甚麼，祂必賜給你們。」（參約十六章）。當我們運用那名並禱告的時候，它的意義是甚麼呢？那是否意味着我們為着自己的興趣，利益在祂的名裏面禱告呢？不！我們在祂的名裏面禱告，好使祂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所以這是神家的意義。

重建神的家

當以色列人從巴比倫被擄之地回來的時候，他們已經在巴比倫居住了七十年之久。他們在那裏建立了自己的家，他們也建立了自己的事業，他們過着一個非常舒適的生活。雖然他們是奴僕，但是他們得着了相當的自由，他們可以敬拜神，他們發展了一套非常聰明的宗教系統，就是會堂，使他們能夠比在被毀壞的聖殿中敬拜神來得更為方便。

忽然之間，他們得着了自由可以回到耶路撒冷去重建神的家。換言之，回到耶路撒冷去惟一的目的，就是去重建神的家，在地上來恢復神的名，好使祂能夠有一個居所。那也是許多以色列人仍留在被擄之地居住的惟一原因，他們不願意費心的回去。為甚麼呢？若是他們歸回，他們要回到一個被毀壞的城市，而且四圍仇敵環繞。並且他們回去的惟一理由，就是要去重建神的家。而神的家在他們生命中是否有那樣重要的地位呢？許多的人認為，那並不是那麼的重要：「我們自己的家更重要，我們自己的利益更重要。」所以他們就留在被擄之地，雖然並不全然理想，但是他們仍然留下了。只有少數的餘民，他們的靈被攪動了，出於愛，他們回去重建那個家。沒有其他的理由，他們愛神，他們愛神的名，他們甘心樂意的放下一切——他們的舒適、他們的生意、他們的房屋、他們的事業。為了神的緣故他們甘心放下一切的事物回到耶路撒冷。為着神去重建一個家，好使祂的名能夠留在地上。這是愛。

愛

甚麼是「神的家」呢？神的家是一個愛的家。神是愛，若有愛就是神的家。在給教會的七封書信中，在給以弗所教會的書信中，神說：「在你那裏有每一件好的事物，但是你卻離棄了你起初的愛心。要悔改，你若不悔改我就要將你的燈台從原處挪去。」「燈台」代表着在神眼中的教會。當燈台被挪去的時候，那意味着見證也被挪去了。

所以甚麼是「神的家」呢？神的家是一個愛的家。惟有當我們向着祂持續有那起初的愛的時候，那麼神的家才是一個實際。當我們向着祂的愛冷淡了，要悔改。請記住神的家，並不只是一個觀念，讓我們來思想，或談論的一件事情。神

的家是非常的真實、非常的真實，祂應該扎我們的心使我們覺悟。祂應該帶我們屈膝並悔改，帶我們進入更新的奉獻和交託給祂。最後請我們記得！它是神的家。換言之，我們得着了滿足，但是祂是否得着了滿足呢？

5. 屬靈的房屋建造

屬靈的房屋(二)(屬靈的家)一家的建造

「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她。」（太十六 18）

「祂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榮耀，好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榮。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為要證明將來必傳說的事；但基督為兒子，治理神的家；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便是祂的家了。」（來三 3-6）

「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因為祂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來十一 10、16）

「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我照神所給我的恩，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立好了根基，有別人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若有人用金、銀、寶石、草木、禾稈，在這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賞賜。人的工程若被燒了，他就要受虧損；自己卻要得救；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裏經過的一樣。」（林前三 9-15）

「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着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 15-16）

我們已經在主的面前一同思想關於神屬靈的房屋（家）這件事情。首先我們題到的乃是，甚至在創立世界以前，這件事情已經在神的心中了。祂要得着一個家，那是為甚麼神創造整個宇宙的原因。那並不意味着祂創造了宇宙來作為祂的家。因為諸天和諸天之上的天，不能容下神。諸天是祂的寶座，而地是祂的腳凳。所以祂所創造的並不是祂的家。神並不是要得着一個物質的家，若是祂要得着一個物質的家，祂可以很容易的為祂自己創造一個。我們看見祂創造了人，神是要得着一個屬靈的家；而那一個屬靈的家，乃是由祂所創造的人所構成的。祂要住

在人的中間，祂要人成為祂的居所、祂的家，而這是神永遠的目的。

在希伯來書中告訴我們：「我們若將所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便是祂的家了。」在提摩太前書第三章十五節告訴我們說：「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就一方面意義而言，我們可以很清楚的看見神從永遠到永遠所要得着的那個家，那個居所是甚麼。這是祂的教會。我們是祂的家，若我們將所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我們就是祂的家了。所以要明白這個家是甚麼，對我們而言是極其重要的。我們都在其中，我們要成為那個家。所以當然的，我們要知道這個家的意義是甚麼。

神家的意義是在基督耶穌裏神和人的聯合與交通。我們是如此的不配，像雅各一樣。而我們的神是聖潔和公義的，然而那是祂的意願，祂要來到我們這裏，我們能夠與祂聯合並且與祂交通。這怎麼可能呢？乃是藉着天梯，就是我們的主耶穌。神家的第一個意義是在基督耶穌裏神和人能夠聯合並且交通。

然後我們看見神吩咐摩西，為神建造一個會幕作為祂的居所。為甚麼祂要那樣的居所呢？祂要向祂的子民說話，祂要在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與祂的子民們說話。不僅如此，祂也希望我們能夠向祂說話，祂渴望有交通，祂渴慕有彼此的交談，我們是否給祂這個機會呢？

然後我們看見在大衛的心中起意要為神建造聖殿，這是一個安息之所。自從人犯罪以後神就失去了祂的安息。祂一直在尋找、搜索，四處尋找要找回那失去的人，祂渴望在人裏面得着安息。但是除非我們首先在基督所完成的工作裏得了安息，我們就不可能帶給神那個安息。

然後我們看見是所羅門建造了一個聖殿，並不是因為他相信神會真正的住在那個殿中；但是他相信神要將祂的名安放在那裏。神要將祂自己交託在那裏，並且垂聽人們在那殿中的禱告，或者是向着那殿的禱告。甚麼是「教會」呢？「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集，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 20）我們的主耶穌將祂自己的名交付給教會，因此之故，我們何等的需要將自己交託給那名。

最後我們也題到餘民們歸回重建了那個殿，而他們如此作乃是出於愛。甚麼是「教會」呢？教會是一個愛的家，而這些就是我們已經交通過的，現在我們一起要在主的面前來思想神家的建造。當我們讀聖經的時候，祂實在開了我們的眼睛。我們看見每一次當房屋或家這個字被題起的時候，它都用到「建造」這個字。或者用另一個方式來說，這個房屋是要被建造的，而不是被創造的。我們的神是創造萬有的神。然而祂也是一個偉大的建造者，藉着祂的智慧和能力，祂創造了諸天和地。然而藉着祂賜下祂自己的兒子，祂建造了教會。建造這個家，是遠比創造宇宙來的更大的一件工作。在創造整個宇宙中，神只用了祂的智慧和能力。就一方面的意義來說，祂並沒直接的參與。然而在建造祂的家，祂自己是如此的

參與在其中，祂甚至犧牲了祂自己的愛子，這個代價是更為重大，因為這家對祂的心而言是更為靠近、更為親切。我們讚歎喜愛祂的創造，但是我們是否也讚歎喜愛祂的家呢？我們愛祂的創造，我們也享受祂所創造的，但是我們有多少真正愛祂的家呢？在祂犧牲祂自己兒子的事上，神將萬有都給了祂的家。若那是實在的話，你我是否認為我們可以為那個家而擺上更多呢？或者你認為，為那個家擺上會太多了麼？若是神為它付上了一切，若我們也愛神的家，我們也應該為着它付上一切。

關於神家的建造這件事情，在整本聖經中是用預表來表示的。甚至從一開始，在創世記第一章中，我們看見神照着神自己的形像照着祂的樣式來創造人，就是造男造女。那是人的被創造。而我們在第二章中真正的看見神在創造人的工作時，神取了地上的塵土——就是紅色的泥土，造了一個身體的形像，神向那個身體形像的塵土，吹了一口生命的氣息。而聖經告訴我們：人就成了活的魂。亞當就被造了。

然後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所以我們看見神將祂所創造的一切活物一個一個的帶到亞當面前。我個人感覺，那是排除的律，因為神說那人獨居不好，需要一個像祂一樣的幫手、一個配偶。所以神將一切的活物都帶到祂面前，大的、小的、奇的、怪的，所有的動物都帶到亞當的面前要祂來看管。這對亞當來說，要更多於僅僅為他們取名字。當然祂為他們每一個都取了名字，祂是一個天生的動物學家。祂並不需要到學校去學習，接着給他們取名字，祂把牠們歸類在不同的類別中。然而祂卻沒有在動物中找到一個像祂一樣的作為伴侶。所以神就使祂沉睡，並且從祂身上取出一條肋骨。在原文裏它是這樣說：神從祂裏面取出一些東西，我們並不知道那是否是一條肋骨。然而神卻從祂裏面取出一些東西，用那個造了一個女人。男人是受造的，然而女人卻是被建造而成的。她是從男人裏裏的東西建造而成的。神並沒有取另一團的泥，作成一個女人的樣子，並且向她吹氣使得她成為一個活的女人，神並沒有那樣作。祂從亞當的裏面取出一些的東西，祂藉着那一些的東西，祂造成了一個女人。然後祂叫醒了亞當，並且將那個女人帶到亞當面前，正像祂把其他的動物帶到亞當面前一樣。但是當那女人被帶到亞當面前，他看着她說：我在她裏面看見了我自己。這是我，是我的一部分，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祂作女人，而他們二人就成為一體了。

甚麼是建造

我們知道亞當和夏娃，乃是基督和教會的豫表。甚麼是「建造」呢？當我們在讀聖經的時候，有一個原則就是第一次題到的原則。當一件事在聖經中第一次被題到的時候，它通常給我們一個基本的意念那是甚麼。照着那第一次題及的原

則，這個「建造」的字，在聖經中第一次用到，是在女人被建造、製作的事上。那甚麼是建造的基本意義呢？「建造」和「創造」是不一樣的，因為創造是從無有產生出一件事來。在那裏甚麼都沒有，沒有材料、沒有物質，神只用祂自己的話。神說一句話，事情就成了。換言之，祂從無有中，造出了整個宇宙，那就是創造。

建造是不同的，它是從原初所創造的中間，取出一些東西來，用它建造成為另一個東西。那是建造的基本意義與意念。把它運用在基督和教會上，神說：「那人獨居不好」。甚至在創立世界以前、過去的永遠中，我們可以這樣說，在那裏只有父神、子神，和靈神，就是三而一的神。祂們是自有永有，並且是一。有一天在那過去的永遠中父注視着子，祂如此的愛祂的子。所以祂說，我的子獨居不好，我要給祂一個幫手，像祂自己一樣。神甚至在祂開始創造宇宙以前，心裏已經有了這個意念。這是為甚麼祂創造了人的原因。然而很不幸的，那個人落入了罪中。而自那個時候開始，神就在尋找人，可以成為祂愛子的幫手，祂兒子的配偶，就像祂自己的愛子一樣。然而祂卻找不到，最後不得不將祂的兒子打發到世上來。

你是否知道為甚麼我們主耶穌要到這世上來麼？約翰福音是一卷福音書，將基督的生命那內在的意義顯明給我們。為甚麼神的兒子來到這世界呢？照着其他的福音書，祂來到世上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但是若我們讀約翰的福音，我們就進入那內在的意義裏，或者進入了神的心意裏面。我們看見神打發祂的兒子到世上來是為着一個目的：來尋找祂的新婦、來尋找祂的配偶。祂在地上有三十三年的時間，祂在四處尋找，但卻找不到像祂自己一樣的，像祂的配偶。最後神就使祂沉睡，然而祂的沉睡，是和亞當的沉睡不同。因為當亞當沉睡的時候，罪還沒有進入世界；所以我們看見亞當的沉睡是非常安穩的睡着。並且不僅如此，神工作的手術是不痛的，那裏沒有流血。但是在我們主耶穌身上卻不同，人已經厲害的犯了罪，所以神子作為人子，必需要在身體上背負我們的罪。祂以無罪的、不知罪的，成為我們的罪。這是一個奧秘。我們不能領會明白。當我們的主被掛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我們才能稍微的明白一點，我們的主是如何的被人棄絕，我們的主是如何的受仇敵的攻擊。

換言之，我們可以明白，我們的主被釘十字架時的頭三個鐘頭，因為在那一段的時間中，祂從人的手和黑暗的權勢中受苦，我們對那個可以有一些的明白；但是我們卻不能完全領會那最後的三個鐘頭。在正午的時候太陽掩蔽了它的臉，並且全地都黑暗了，因為神使祂為我們成為罪。我們所有的罪，都背負在這純潔沒有斑點，神的羔羊身上，祂為我們成了罪。因此之故，神，就是那公義者，將祂壓碎，並且離棄了祂。所以我們的主呼喊說：「我的神！我的神！」祂並沒有

呼喊說：「我的父！我的父！」自永世以來，祂與父有那麼甜美的交通，當祂在地上的時候，祂也與父有從沒有間斷的交通。祂總是討父的喜悅，祂作父所要的事情，又是一直與祂同在，祂一直都看見父那歡喜的笑臉。然而就在那段時間，祂只能這樣說：「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呢？祂站在我們的地位，是一個敗壞、罪惡、污穢、背叛的舊造的人。「我的神！我的神！祢為何離棄我？」這是一個痛苦的死。但是感謝神！在祂交付祂的靈以前祂說：「成了！」工作已經完成了。祂在木頭上背負了我們的罪過。

第二天乃是安息日，而猶太人遵守那一個日子，不許可有任何人被掛在木架上。因為掛在十架上，乃是一個咒詛。所以兵丁來打斷了兩個強盜的腿，好使他們快快的死。因為他們是強壯的，並且仍然活着。當他們來到我們的主耶穌那裏，他們看見祂已經死了，要確定祂已經死了，有一個兵丁就用槍，刺進祂的肋旁，從那裏就有血和水流出來（參約十九章）。約翰在那裏，他看見槍刺進去，也看見槍抽出來，他看見了血和水。他作見證說，他所看見的是真實的，好使你我能夠相信。為何他要如此強調這件事呢？它的意義是甚麼呢？那是因為我們看見神使我們的主耶穌沉睡，進入死亡。而神從祂裏面取出一些東西，就是血和水。有一些人說：那是在祂心臟中最後的一滴血，祂已經流盡了祂的血，然而在祂的心臟中仍然存留了一點血，但是祂是因心碎而死，所以祂的血就分解成為血和水。從祂的肋旁取出了一些東西，從祂自己的心中，流出血來贖我們的罪，流出水來賜給我們生命。

從我們主耶穌基督的身上，神取出那血和水，藉着這個血和水祂建造了教會。血來贖我們的罪，水來賜給我們生命。祂用這些來建造教會，而惟有當我們的罪過得贖，並且我們有了祂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才有建造。這個血和水是從祂裏面出來的，所以祂能說這是我。

甚麼是「教會」呢？教會是基督祂在團體中的彰顯、教會是基督的延伸，祂可以看着教會說，這是我的骨、我的肉。因此之故，教會可以與祂聯合成為一靈。祂就建造了教會。

我們曾經題到雅各，雅各想若是神祝福他，給他食物吃、衣服穿，並且安全的引導他，歸回家中，他就要以神作他的神。他要用他作枕頭的石頭立作柱子，來作神的家。把那石頭立起來說，這根柱子要作為神的家。我要將十分之一歸給神。雅各的意念是說，若神賜福給他，那麼他就事奉神。他要為神建造一個家。事實上，他為神建了一個記念碑，而不是一個家。因為一根柱子，只是一個記念碑，並不是一個家。他要為神建立一個碑，並且他要獻給神十分之一。換言之，要表達他對神的感激，他就用他的工作，他的服事來事奉神。那就是他用來建造神家的方式。然而神說：不！神要抓住雅各—那個原來的雅各—並且把他改變成

為以色列，而藉着以色列祂才能建造祂的家。

這對以色列人來說，也是真實的。神將他們從埃及救贖出來，他們不僅得了救贖，而且他們的婦女、孩童，還有他們的羊群、牛群，都從埃及被領出來了。還不僅如此，在他們離開埃及以前，他們還奪去了埃及所有的財富。在那個時代，埃及是一個非常富有的國家。而當他們出來的時候，事實上他們奪取了埃及所有的財富。他們帶着金，銀，所有寶貴的東西出來，他們不僅變成一個自由的民族，並且是一個非常富有的民族。現在他們要如何過他們的生活呢？他們如何來運用他們的財富呢？他們可以很容易的就過一個舒適的生活，一個奢侈，享受他們自己的生活。因為他們有一切的財富，但是神卻讓他們獻上一個舉祭，一個愛的奉獻，他們要獻上神所賜給他們的來建造會幕。

我們知道對神來講，從天上降下一個會幕是非常容易的。在使徒行傳中，當彼得那個正午在房頂上的時候，他必定是餓了，所以當他在禱告的時候，他可能想到食物，神就賜給他從天而降一塊大白布的異象。裏面充滿了四足的走獸，和地上爬的物。有聲音向他說：起來！宰了吃。當然神也可以很容易的從天上降下一個會幕，並且說，現在我要住在你們中間。不！若是那樣，那就是創造的東西，而不是建造的。所以神說，從我所救贖你的所有的事物中，你取出來獻給我，用那些來建造會幕。這是建造。

所以我們看見，建造教會那基本的意念，乃是建造。我們將神已經賜給我們的取出來，然後我們將他建造成為神的家。這是其中的意念。

誰是建造者呢？

主耶穌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她。」教會對我們的主來說是如此的寶貴。除了祂自己以外，祂不能將教會的建造交託給任何其他的人，所以神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在這磐石上。祂是那建造者，那惟一的建造者。惟一能建造神家的那一位。許多人能夠建造，但是祂是那惟一的一位能夠為神建造一個家，使神得着安息。除祂以外沒有任何人能這樣作。你不能，我不能，天使也不能，我們沒有一個人能夠作到。主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

在希伯來書中說：基督應比摩西受到更多的尊榮，正如同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榮。所以在這裏我們看見，摩西是那房屋，而主是建造摩西的那一位。而在希伯來書第十一章中我們看見，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在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寄居的。若他們想回到他們出來的家鄉——就是迦勒底的吾珥，他們可以如此行。即便是半路寄居的——哈蘭，他們也可以如此行。但是他們卻尋找一座有根基的城，是神所經營、設計，是神所建造的。神為我們預備了一座更美的城，這是在啟示錄第二十一章和第二十二章裏面所看見的那座城，這是神的房屋、神的

家，神與人要在聯合中同住直到永遠。

除了神以外，誰能夠建造那個房屋呢？神沒有辦法信任任何一個人來作那個房屋的設計者；沒有一個建築師有那樣的智慧來畫那個設計圖。祂也不能信任任何人來建造它。在世界上沒有一個建築公司，可以完成這個工作。神自己是那建造者，我們沒有辦法過份的強調到足夠的地步，因為我們看見，在今日的基督教中，從人的善意裏我們企圖為神建造房屋。我們已經努力了將近兩千年，而我們得着了甚麼呢？我們得着了巴別塔，而不是神的家。因此我盼望在我們中間沒有一個人，有一個暗中的願望來建造神的家。我們最好放棄這個想法。如今我們聽見，有許多所謂教會的栽植者、教會的建造者，但是他們所建造的是巴別塔，來傳揚他們自己的名而不是帶給神安息。我們根本不能建造，所以不要去努力，神是那位惟一的建造者。祂設計、祂建造，祂作成其中的每一件事。

你可能會向我提出問題說，在一開始的時候你豈不是讀了一些的經文告訴我們：我們是建造房屋的麼？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三章中說：「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我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有一些版本這樣翻譯說：「是一個聰明的建築師。」而有一些這樣說，一個專業的建造者，一個建造的大師。但是事實上，若是我們真要把他翻譯的合適，可能保羅在那裏的意思是：我是一個聰明的、主要的工頭。保羅說：我是一個工頭，我立了根基——就是基督耶穌；除了基督以外，就不可能有別的根基。然後他說：你們各人，他是向哥林多的信徒們寫信，並且是給所有稱呼主名的人寫信，所以我們也被包括在其中。你們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若有人用金、銀、寶石，或者你用草、木、禾稈。有一天有火要發現。你所建造的，若是用金、銀、寶石來建造，這火要顯出它的榮耀來，而你要得着一個賞賜。若你用草、木、禾稈來建造，它必要被燒毀。然而你們卻要得救，不過是僅僅得救。所以我們是在建造，每一天你我都在建造、每一天你我都在加上並且建造一些東西。在以弗所書第四章中，我們看見，身體中所有不同的肢體都一起工作，聯結配搭在一起。照着神賜給每一個人的度量，在愛中建立自己。換言之，我們每一個人都參與在這個建造中，沒有一個人例外。除非你不是屬於主的，若你是屬於主的，你就參與這個建造。我們怎樣能調和這兩個相反的意思呢？我認為有一節經文，可以解決這個問題。那是在腓立比書第二章十二至十三節：「這樣看來，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既是常順服的，不但我在你們那裏，就是如今我不在你們那裏，更是順服的，就當恐懼戰兢，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裏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

確實，神、主自己乃是那惟一的建造者。但是祂怎麼來建造呢？首先在你我裏面作工，好使你我能夠在恐懼戰兢中，來作成那得救的工夫。你是否看見這幅

圖畫呢？換言之，並不是你我有一個意念，神的家該是甚麼樣子，所以我們就畫一個藍圖，你我成了建築師，而你我提供那個觀念，那個看法。不！神才是那建築師。祂是那一位有關於神家的、神房屋的那一個觀念。祂是那一位畫藍圖的，但是祂卻藉着啟示在你我裏面來作這個工作。祂賜給我們啟示，當我們得着了那個啟示，並且明白了它，祂就從我們身上作出來。所以誰在作工呢？誰在建造呢？是祂在建造，祂在我們裏面建造，通過我們、藉着我們。當所有的工作都完成了，我們只能說是祂作成的，我們並沒有作任何事情，因為從我們出來的只不過是神在我們裏面所作成的。

這不僅在藍圖上是如此，並且在整個建造的過程中也是同樣的情形。我們看見那放在神家中的每一件事物，祂首先作工在我們裏面，然後祂從我們裏面藉着我們的恐懼戰兢作出來。所有的材料，祂首先作工在我們裏面，所有的能力，祂首先賜給你我，然後祂從你我裏面作出來，更在恐懼戰兢中歸還給祂。感謝神！祂要我們與祂同工，而事實上是祂在作一切的工，而我們來同享那個榮耀。

我一直記得一個故事，就是一個父親想要搬一張桌子，這是一個很重的桌子，但是這個父親很強壯。他開始來抬起那個桌子，而他的那個小男孩說：「父親！讓我來幫你。」那麼父親就說：「好的，我需要你的幫助。」所以他就允許那個孩子握住桌子的一個腳，他們就一起搬動那個桌子。事實上，那個孩子加重了那個桌子的重量，所以那父親不僅背負了那桌子的重量，並且也背負這孩子的重量，最後他移好了桌子。這孩子說：「父親！我們一起完成了這工作」。這剛好是我們的那一幅圖畫。

祂是何等的愛我們，並且尊重我們。這是為甚麼當一切都完成了以後，我們要回去並且說，我們不過是無用的僕人。祂是那建造者，若我們能夠記住這一點，就使我們免去許多頭痛的事，這不僅是我們，並且是我們所有的弟兄姊妹都應有的態度。

神如何建造

我們需要來看看建造的過程，它是很重要的，因為那是講到如何建造的細節。神創造人的時候的意念，乃是要將人建造成祂的家。但是很可惜的，人並沒有順服神，人並沒有跟從神，人並沒有吃生命樹上的果子。若是人吃了生命樹上的果子，他們就要得着非受造神聖的生命，而如此他們就能在生命中與神聯合了，而從那個生命起始，它可以被發展成為神的家。但是很不幸的，人卻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人向神宣告獨立，墮落進入了他的自己裏面，成為肉體。靈死亡了，並且他失去了與神的交通。人成為罪的奴僕，成為仇敵的奴僕，在死的捆綁之下。撒但用這些來捆綁人。當神看這樣的材料的時候，祂能拿起他來建造

神的家麼？那一團泥在成為器皿以前，就被糟蹋毀壞了，沒有任何的方法可以修補它。我們總是認為，試着去修補它、更正它、美化它、妝飾它，並且在它裏面加上一些東西，然後它就可以變成神的一件事物。不！神看着人的這種情況只能說：「我還能夠作甚麼呢？我用它再不能作任何事情了，我不能用這種被污染、被敗壞的材料來建造我的家。」神聖的神，不能住在那不潔淨的家中。不！祂絕不能。

救贖的工作

所以神必須作的頭一件事，乃是差遣祂的愛子來到世上，來完成祂救贖的工作。神並沒有完全將人丟棄，而說，這個已經完了。我要創造另外一種的人類，或許是沒有自由意志的人，所以我就可以把他們建造成為我的家。神不能那樣作，因為神是有自由意志的，需要找一個有自由意志的，然後住在他裏面。神不能住在沒有自由意志的人裏面，神不能那樣作，那不像祂自己，那是不相稱的。然而我們看見神作了一件奇妙的事。我不記得是誰說了這一句話，可能是慕迪（Dwight L. Moody）弟兄。神把撒但魔鬼所不要的拿起來說，我可以要它，而那就是整個的事情。我們是一堆甚麼都不是，無用的東西。甚至比無用還糟，而神必需要作一個極大的工作。每一次我們來思想救贖，我們可以看見神的心，祂應該把我們丟棄，然而祂卻不這樣作。祂愛我們，所以神要將祂自己的兒子賜給我們。主必須為我們死，好使祂能夠賜給我們一個新的生命。「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 17）

我們不能領會神要建造祂的家所付的代價有多大。首先祂必需要作救贖的工作，祂必需要帶進一個新的族類、新的人類、新的創造。一班罪惡過犯蒙赦免的子民，在神的眼中成為義，一班有祂自己生命的子民。那是神必需要作的第一件工作。

活石

神工作的材料乃是人。但卻不是任何種類的人，也不是我們知道的任何一個人。神用人來建造，卻必須是一個新人。一個從上頭而生的人，一個重生的人，一個有神生命在他裏面的人；而那在他裏面的生命，那一個新的創造是建造的材料。你不是那建造的材料，我也不是那建造的材料，那是在你裏面的新造，在你裏面的基督，乃是在你我裏面的生命，那才是建造的材料。這是為甚麼我們看見，當彼得承認耶穌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主就對彼得說：「你是彼得，是一個石頭，從前你不過是塵土、是灰塵，但是現在在你所承認的這件事上，那新的元

素，已經進到你的生命中，你現在已經成了一個活石。」所以當我們來到主面前，首先我們就從塵土變成了石頭。巴別塔是如何建成的呢？它是用磚造的；而磚是泥土和稻草的混合，然後燒成的。但是神的家卻是用石頭建造的，就是活石。神的生命在他們裏面，這是建造的材料。

甚麼是「教會」呢？我們說教會是信徒的聚集，就是你和我的聚在一起。錯！那不是教會，那是教會產生問題的原因，為甚麼呢？因為教會產生的問題，就是有了你和我。因為我們試着要進來用草、木、禾稻來建造，我們不用在我們裏面基督的生命來作材料，反倒我們把人的天性，我們自己的榮耀、我們自己的能力、我們自己的工作帶進來，而我們說我們在建造教會；實際上那是在建造的巴別塔。我們必須用金、銀、寶石來建造，那是用在你裏面的基督和在我裏面的基督來建造，祂是榮耀的盼望。在你裏面沒有榮耀的盼望，在我裏面也沒有榮耀的盼望，那榮耀的盼望是在你我裏面的基督。

所以甚麼是「教會」呢？教會是基督在團體中的彰顯。在你裏面的基督，在我裏面的基督，被建造在一起。這些石頭被建立在一起，就建造了教會。所以任何是你的東西，任何是我的東西，都要在我們進入教會以前，被十字架來分開。那裏有人將屬於自己的任何東西帶進教會裏的時候，請記得！我們是在毀壞教會，我們並不是在建造教會。那是為甚麼教會是一件可畏的事，我們必需要在恐懼戰兢中來建造她。

寶貴的石頭

當主用石頭來建造的時候，它們不僅僅是石頭，它們是寶貴的石頭。在聖城中——就是新耶路撒冷，我們看見寶貴的石頭，不僅僅是石頭。我們常常認為，我們得救了，神就將所有被救回來的人，建造成為祂的家。但是那樣我們看見所建造的是育嬰室，都是嬰孩。在這裏有哭，在那裏有鬧，每一個嬰孩都是以自我為中心的。在半夜若他不高興他就大哭，若是人不夠快的來滿足他的需求，他就生氣，而那就是今日我們所看見的光景。神不僅僅是用石頭，就是在基督裏面，僅僅為嬰孩的來建造。神的聖殿是用寶貴的石頭來建造的。

石頭怎麼能夠變成寶貴的石頭呢？寶貴的石頭是一個複合體，而不是一個單一的元素。我們看見那些不同的元素，它們被深深的埋在地底下，在黑暗中有幾個世紀，在高壓、高溫之下，最後與某些金屬元素結合在一起，它們就被稱作寶貴的石頭，而這個寶貴的石頭和其他寶貴的石頭是各不相同的。神只用寶貴的石頭來建造，我們的主自己就是一塊寶貴的石頭，祂不僅僅是活石，祂還是一塊寶貴的石頭。那是甚麼呢？那是性格。僅有生命還是不夠的，這個生命必須被培養發展，長成為性格。當生命隨着他天然的天性發展，它就變成了性格。每一個生

命都有一個天性，然而若你隨着那個天性，有夠長的時間，它就變成了性格。若是你不跟隨，隨從那個天性，它就不會變成一個性格。它仍然停留在那不成熟的階段。在教會中，我們有太多的嬰孩。就一面來說它是好的，因為我們都喜歡嬰孩。但是就另一面來講，它卻叫我們父的心難過，因為我們一直在領受、領受、領受，以自我為中心的階段，所有的事情都要為着我。神是為着我，基督是為着我，每個人都要為着我、我、我。這樣我們怎麼能建造教會，建造神的家呢？

性格的建造是痛苦的，這是為甚麼我總感覺若是神救了我，祂就應該提我。那能救我脫離各種的試探與各種的試煉，為甚麼祂還留我在地上，這個悲慘的地上，經過各樣的試驗、各種的試探，許多的失敗呢？那是因為祂要我們成為寶貴的石頭，祂要在我們的裏面，藉着苦難、壓力、黑暗，藉着高溫來培養性格。讓我們能夠看見祂那神聖生命裏不同的元素，在一個特殊的方式裏面開始成型變成了性格。彼得是一個寶貴的石頭，約翰是另一個寶貴的石頭，但是他們都彰顯了基督。它不是彼得，也不是約翰，然而它是在彼得裏面，在約翰裏面的性格。所有基督的性格，必需要在我們裏面，通過許多的苦楚，而被培養。受苦是好的，它可幫助我們組成基督的性格。

聯絡整齊的石頭

然而他不僅僅是寶貴的石頭，若我們到博物館去，我們可以看見那裏有許多的寶石在展覽，供人們參觀讚賞。有些人盼望他們可以得着那寶石，但是那卻不是神的目的。神的目的不僅僅是來創造一些屬靈的偉人，好使祂可以向世界來展示。那有甚麼用呢？它僅僅給我們帶來屬靈的驕傲，神比那個要實際多了。就一方面意義來說，看見這些石頭被培養，發展成為寶貴的石頭是非常重要的。每一個人都是一個寶貴的石頭，在他個別特殊的方式裏，有基督天性中不同性格的組合。你，只有你，照着你特殊經歷的方式有的。而另外的弟兄或姊妹，他們也照着另外特殊的方式而有他們的光景。在這裏我們看見，神喜愛有一種的個別性，甚至在永世裏我們仍然可以看見個別性。彼得總是彼得，雖然他是那不同於原先開始那粗糙的石頭，他變成了一個寶貴的石頭；但是那仍然是彼得。在那裏有一個個別性，那是寶貴的。你是你，而神要你作祂所要你成為的你。祂不要你變成別人的樣子，祂用一個個別的方式來培養你，祂喜歡那樣，我盼望你也喜歡那樣。

個別性是一件會持續到永世裏的事情，然而那個人主義卻必需要被對付。換言之，你仍然只是一個寶貴的石頭，但那個寶貴的石頭，必須要和其他寶貴的石頭整齊的聯絡在一起。我們不能保留自己的個人主義而說：不！我要單獨的站在這裏，作為神奇妙工作的樣品。那不是神為着你所定的目的。不是為着你的榮耀，乃是為着祂的榮耀；所以我們看見這些石頭必需要被聯絡在一起。而那就是

問題所在，當那石頭變的更寶貴的時候，要和別的石頭要聯絡在一起，對它而言就更困難了。

當我們將這些寶貴的石頭從石礦中挖出來的時候，我們需要在它們身上作許多的工作。當你從石礦中把他們取出來，我們看不見任何的光彩、任何的耀眼、任何閃爍發光的光景；它是被土所包裹，裏面有各種的成分和元素。我們必需要作許多打碎、切割、煉淨的工作，把這些一切附在寶貴石頭上面的東西除去，而對我們而言，這也是相同的。即便主在我們每個人的裏面作工，來培養我們作為寶貴的石頭，我們仍然帶着一大堆各式各樣的事情在自己身上。在我們身上仍然有世界，可能我們身上仍然有一些罪，可能我們身上仍然有一些的重擔，仍然有自己的肉體，仍然有我們的己。而這些事情都要被煉淨，那就是為甚麼我們看見在以弗所書第五章中，主愛祂的教會，為教會捨了祂的自己。然後祂要聖別教會，又要藉着水和藉着道將教會洗得潔淨，好使她成為一個榮耀的教會，沒有斑點，皺紋等類的病。十字架要在我們的生命中作工來煉淨我們，好叫我們所帶的一切渣滓都被除去。

我們豈不是時常發現在我們的裏面有太多的渣滓了？我們是否接受十字架在我們生命中的工作呢？十字架不僅是一個客觀的真理，那是根基。在那個根基之上，我們必須要容許聖靈將那個十字架運用在我們日常的生活中。神要光照我們，祂要向我們顯明渣滓在那裏，祂要讓我們看見那是需要被煉淨的。祂的話要將我們的魂與靈分開，祂要刺透、殺死並且分開，並且讓我們看見這是魂。而不是靈，祂必需要被潔淨。我們的肉體必須要被帶到死地，我們的己必須要被否定與棄絕。十字架的這些工作，必須在我們的生命中一直進行，好使我們能夠彼此的被連接在一起。

切割

更進一步，即便所有的渣滓被煉淨了，我們仍然不可能彼此連接在一起。我們要被切割、鋸開、雕鑿並且磨光，乃是照着我們要被建造在一起的需要，我右邊、左邊、上面、下面弟兄和姊妹的光景，照着神的智慧來作。這裏有一大塊寶貴的石頭，但是要能夠與另一塊寶貴的石頭連接在一起，這個石頭的棱角，甚至這寶貴石頭的一部分，要被切除，好使它被建造進入那個家。

有些弟兄和姊妹太大了，以致於不能被切割，他們太大了以致於無法和其餘的弟兄和姊妹們建造在一起。他們要所有其他的人被切割，好使他們能佔有比神設計中更大的一個地方。甚至神所賜給我們的恩賜，也需要被對付。不要認為因為這是神所賜的，它是屬靈的恩賜。請看哥林多教會，甚至這個恩賜，也需要受節制，好使一切的事情按着次序，並且在美好的光景中完成。讓我們好好思想，

並不是因為神將這個恩賜賜給你，所以無論到那裏，你都說這是我的恩賜。有些時候你的恩賜需要被隱藏一段時間，放在一邊一段時間，照着信心的度量，它還不是使用的時候。

我們的靈性到底出了甚麼問題？許多時候我們的屬靈把弟兄姊妹都嚇跑了。我們要用我們的屬靈來量度每一個人，所以當我們遇見了一個弟兄或姊妹，他們所得着的都是被定罪。我們論斷他們。我們需要被切割。有些時候神可能要把我們屬靈的美德拿掉，神要把你我打碎，好使我們在祂的手中變得柔軟，好使我們與所有的弟兄姊妹相合。

據說當聖殿被建造的時候，所用的石頭都是從摩利亞山裏所發現的石礦鑿出來的；石匠們進入石礦照着樣式來鑿出石頭。在那裏有一個計劃，在聖殿中的每一塊石頭都已經計劃好，並且也都編了號。所有的石頭都是在黑暗中，在石礦裏面鑿出來的。所以當他們被運上來，到摩利亞山上要被擺在一起的時候，聽不見一點錘子，和鐵器的聲音（王上六7）。所有這些石頭都在非常安靜，沒有一點聲音的情況中被擺在一起。在那裏不需要有任何鐵器的工作，所以不會有火花或者是火焰，它們只需要被一塊一塊的堆起來，而它們彼此聯絡的整齊是如此的美麗；因為每一塊都是照着尺寸、度量和彼此的光景鑿出來的。

許多神在我們身上的對付，是遠超過個人的範圍的。就個人而言，你我可能不需要這樣的對付，但是因着神要我們與弟兄姊妹們在一起被聯絡，所以你就需要經過所有這些的對付。一個肩膀可能需要被切割，一個棱角可能需要被切割，有些光滑的表面可能要雕鑿，甚至可能要將它鋸開。弟兄姊妹們！神在祂的家中有你的一個地位，祂已經標定好了。你是第幾號，祂已經把你擺在一個確定的地位——只有你不會是別人——而在你身邊上會有另外一個號數。神已經在那裏定好了一個號數，並且照着那個號數，祂就將你鋸開、切開、雕鑿並且磨光。聖靈是何等的有忍耐，我們是何等的沒有耐心。所有這些工作都要在暗中來完成，在隱密的地方，在你個人的密室裏。若這個工作沒有完成，當這些石頭被擺在一起的時候，我們必定會聽見錘子的聲音、鐵器的聲音，還有很多的火花，而那就是我們現在所經歷的；因為我們沒有允許聖靈在我們的生命中來完成祂的工作。我們都彼此需要，沒有你，我就不行，你也不能沒有我，若是缺少我們任何一個，主也不能作工；而那就是那房屋、那家。那是一件可畏的事，一個可畏的地方，但祂卻是天的門。

我試着要說的，很簡單的說，就是建造神的家不是一件尋常的事。在神的心中是最寶貴的，而我們盼望它在我們的心中變得非常的寶貴。神花費了一切，是為着那個家，我們是否也願意花上所有神給我們的一切呢？實際上，我們是一無所有的，全都是祂所賜予的，然而我們是否願意將自己的一切放在祂的手中，

讓祂來作，不論任何需要的工作，好使我們被製作成為能夠合適的放在祂所命定我們每一個人所應該在的地方呢？在啟示錄二十一和二十二章中，我們看見那一個家出現了，就是那聖城——新耶路撒冷，就是榮耀的教會，沒有斑點，皺紋等類的病，成為與新郎相配的新婦，能夠永遠的與祂聯合，在榮耀中管治與掌權。這是神對你和我所定的目的。願主憐憫我們！

6. 屬靈的房屋—問與答

新郎尋找新婦

問： 你說在約翰福音裏，基督來到地上乃是去尋找一個新婦，能否請你與我們交通，在聖經中那一段經文或經節中說到這一件事？

答： 「娶新婦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故此我這喜樂滿足了。祂必興旺，我必衰微。」（約三 29-30）

這裏我們看見，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先鋒約翰所作的宣告。通常我們都記得約翰宣告主是神的羔羊，祂確實是如此。有些人甚至也能記得，約翰宣告我們的主是用聖靈給我們施浸的那一位，那也是真實的。但是很可能的，我們都不記得約翰也同時見證到我們的主耶穌是新郎。所以當祂被人質問到祂的職事的時候，祂與主的關係的時候，祂說我乃是新郎的朋友，當我聽見新郎的聲音我就喜樂了。祂必興旺，我必衰微。

所以這裏有一個很清楚的見證告訴我們：我們的主耶穌是新郎，而祂來到這個地上是尋找祂的新婦。我們知道約翰的福音與其他三卷對照摘要的福音書是不一樣的。因為那三卷給我們的都或多或少是我們主耶穌外面的故事，但是約翰卻被神使用告訴我們關於主耶穌基督內在的故事。所以外在的來說，祂來到世上是來尋找並拯救失喪的人。但是約翰指明給我們，祂為甚麼來尋找並且拯救失喪的人。換言之，祂並不只是來尋找、拯救失喪的人，好使我們能夠得救進入天堂。比那更多的，祂來尋找拯救失喪的人，是為着，祂來尋找祂自己的新婦，祂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祂的新婦。所以就一方面意義來說，祂必需要帶領祂的子民進到一個地步，他們能夠成為祂的新婦。那就是為甚麼我們看見在約翰福音裏，主與尼哥底母交談，主與撒瑪利亞的婦人交談，主在那裏行不同的事情；所有這些事情都是記號。換言之，我們主所行的這一切奇事，不僅僅是神蹟奇事，而在這些神蹟奇事的背後有一些的意義，他們指向某些事情。主在召聚一班的子民，賜給他們生命，改變他們並且把他們帶領到一起，好使這一班的子民最終能夠成為祂的新婦。這是主耶穌來到這地上裏面的原因。在約翰福音裏看見，我們的主帶進了這一個人，又帶進了那一個人，然後在第十三章中，祂開始與那十一位更多的相聚在一起。換言之，祂不僅僅試着要把這個人帶進來，把那一個人帶進來而已。並且那些祂所帶進來的人，祂試着要把他們建造在一起，把他們擺在一起。然後我們也記得，在賜下聖靈的那一天，他們都要在祂裏面，而祂也在他們裏

面，並且他們都合而為一了；所以整卷的約翰福音是以此為目的的。我們的主耶穌是那新郎，來尋找祂的新婦，而祂要使我們配成為祂的新婦。這是我個人的感覺，為甚麼約翰福音他有一個不同的着重點。

石頭的切割與潔淨

問： 你曾提及，就我們各人來說很可能我們並不需要被切割，但是，是為着我們與別人能夠相合。那麼你的意思，是否是說有一些人為着主，因着祂主宰權柄的揀選，他們要比別人受更多的對付和切割呢？若那是實在的話，那麼在永世裏面，他們是不是要得着更多的賞賜呢？

答： 首先，若是我曾經說了有一些人就着個人來說，並不需要被切割，那麼我說錯了，我希望我並沒有那樣說。換言之，就個人而言，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被切割。在我們的裏面，每一個人都有許多的東西要被潔淨，需要被丟棄，需要被切割，並沒有例外。

第二、對我們每一個人而言，也沒有例外，我們都需要在團體中來被修正和切割。不僅我們每一個人需要神在我們身上作個人的對付，好使每一個人都能成為寶貴的石頭。而且就團體來說，所有寶貴的石頭，沒有一個例外的，都需要被切割，好使我們能夠彼此相合。所以請不要認為你我可以成為例外，我們能夠同有一樣的學習，乃是一個特權，也是一個尊榮。確實，有些人可能需要被切割的更多，因為在我們裏面有太多的己，但是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被切割、被對付，好使我們能夠彼此相合。

我想可能我沒有講得很清楚。我曾提到我們的恩賜不僅是天然的，即便是屬靈的，我們屬靈的恩賜也需要被切割和潔淨。那些若真實是主在我們裏面的工作，主賜給我們的，例如：恩賜、美德、對祂自己的經歷、對祂的認識，那些真正從祂而來的事物，是在我們裏面組成、結合、建造，並且作成的。即便是這些，也需要被切割、被對付。

若那些神所賜給我們的，也需要被切割。這是否意味着神所給我們的美德、經歷，對祂自己的認識，所有這些的禮物，都要當作廢物把它們拋棄呢？我並不認為是如此，我認為神所賜給我們的乃是為着祂的榮耀。然而我們講這些事物也需要被切割，是甚麼意思呢？第一、祂的意思是說出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平衡。所以這個切割，實際上的意思是要被平衡。神可能賜給我們一些屬靈的性格，是奇妙的、美麗的，這是基督的性格，那也成為我們屬靈的力量。但是我們可能仍然在基督性格的另外一些方面是缺少的，我們需要我們的弟兄姊妹來平衡我。要不然，我可能在某一方面就變得很強，而那一方面可能就變成我們尖銳的棱角：不僅會碰着別人，甚至會傷到別人。假設你

我在公義方面非常的強，不僅你我認識了基督的義，神把它賜給了我，而且我還把它發展成為一個實際的公義，成為聖徒的公義。假設我在那方面發展的非常強，那是好的，但是就因着我在所有的事上是如此的公義，很自然的，當我看見有一些不義的事情時，那就給我一種的分辨力，立刻我會留意到，因為神曾在那個點上面很強的對付過我。所以任何時候當我看見弟兄姊妹作一些事，或說一些話、或者舉止行為的方式，照着神所給我的亮光和我所有過的經歷來說，這是不公義的。我就非常敏感，就會受試探，很自然的要來論斷我的弟兄或姊妹，因此你就需要一些弟兄姊妹，讓他們認識神的愛，或者神的憐憫。並且在他們生活經歷中曾經很深的學習過，好使他們來平衡我。那就意味着我被切割。換言之，我不是只往一個方向走，而是還有其他的弟兄姊妹他們能夠平衡我，好使我能夠站在對的地位。

我們是何等需要我們弟兄姊妹們的平衡，這是切割。就一方面意義而言，因為我感覺我被限制了。我不能與所有我的弟兄姊妹一同往前，使他們都必須像我一樣的認識神的公義。有些時候我們需要對弟兄姊妹有更多的寬容，必須要能看見我需要有那樣的恩慈，神的愛在我的裏面，來與我的公義平衡，這是切割。所以甚至神所賜給我們的屬靈品質，也需要被平衡，它需要被擺在對的地位上，好使它不是一個突出的棱角。

另外一個的意義乃是，即便我們的屬靈恩賜和美德也需要被切割。若有些人他們得着了方言的恩賜，而所有他們所要的就是來操練他們的恩賜，若每個人都來操練他的恩賜，那就會造成混亂，甚至先知講道也是如此。那就是為甚麼我們需要看見有「兩三個人」的原則。在那裏必然有一個神聖的次序。若你在說豫言，而另外的一個弟兄他得着了啟示，那麼你就不能說：「等等，讓我說完了我的預言。」主已經說了，要你停止而讓那個得着啟示的弟兄來分享主賜給他的啟示——這是切割。許多時候我們認為，因為我有這個恩賜，就不管如何我都要操練我的恩賜。我不管別人，這是我的恩賜，我必須使用它。是的，你應該運用你的恩賜，那是真實的。但是在神的家中是有一個等次和次序，每一件事必須是合宜的、美好的來進行，好使那裏沒有混亂。關於神在我們裏面所建造的恩典、美德或者是性格，這也是同樣的；所以我要讀一些的經文：

「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四 1-3）

我們怎樣來成全我們的呼召，來作為基督的身體呢？甚麼是「呼召」呢？我們需要謙卑、溫柔、恆久的忍耐，在愛中彼此寬容，我們需要凡事謙和，那

是來成全呼召的道路。當神賜給我們屬靈的恩賜和美德，很可惜的，我們的肉體要在這些事物中得榮耀，而不是讓這些事物使我們降卑。那不是神為甚麼賜給我們的原因，我們需要謙虛和溫柔。用另外一個方式來說，若你我有屬靈的光景或屬靈的事物，你我就可能有屬靈的驕傲；當然一個真實的屬靈，就不應該有驕傲的色彩。我們稱他作屬靈的驕傲是因着自己的屬靈而感覺驕傲。就是因着這個屬靈，我們就失去了那個謙卑，那個溫柔，我們不能忍受別人，我們不能長久忍耐。若你被擺在一群的嬰孩中間，我們就失去了忍耐，我們希望他們像我們一樣，能快速的成長，我們就拉他們起來。但是當神把你我放在祂的家中，那裏有嬰孩、孩童、少年，那麼你現在是父老了。作為父老，你必須要有長久的忍耐，彼此的包容，來操練一切的謙卑和溫柔，而那是我所說的切割的意思。換言之，你我不能照着自己所要的一直往前，你我必需要顧念到我們的弟兄姊妹！並且降低自己能夠就他們的程度來瞭解他們、來愛他們、來與他們交通，漸漸的帶領他們長大。這正是今日所需要的，也是今日非常需要的。這是我所說被切割的意思。我們可以從腓立比書第二章一至四節裏面看見。

「所以在基督裏若有甚麼勸勉，愛心有甚麼安慰，聖靈有甚麼交通，心中有甚麼慈悲憐憫，你們就要意念相同，愛心相同，有一樣的心思，有一樣的意念，使我的喜樂可以滿足。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當你我有了屬靈的恩賜和美德，我們就在一個地位上，能夠安慰別人；我們就在一個地位上去扶持別人；在一個地位上去交通，與別人分享基督。但是為要如此行，我們需要存心謙卑看別人比自己強。換言之，我們需要有基督的心思。基督的心思，就是降卑的心思。在神所賜給我一切的事物上，我還需要有基督的心思，好使我對別人成為在基督裏的一個安慰，好使我在愛心中來安慰人，好使我能夠倒出我的同情和憐憫。要不然的話我們越屬靈我們越不能安慰人，就更會去定別人的罪，更不能夠來安慰人，當我們與弟兄姊妹交通的時候，我們的屬靈需要被切割。但這卻不是說到我們要變得不可愛，不公義。我不是那個意思。它簡單的意義就是要降卑自己到弟兄姊妹的層面，好使我能夠與他們交通，並且服事他們。，

請看基督，祂充滿了美德，最豐滿的。然而祂卻與祂的門徒有交通，在祂那一面，祂必然是如此的約束，如此的一個限制。祂經常的試着表達祂自己，但是祂的門徒們卻不能領會。即便如此，主卻沒有說：「罷了，你們都是無能為力的。」我們主耶穌仍然繼續的愛他們，為他們洗腳，要把他們帶起來。在一方面意義上我們看見，我們主耶穌基督在祂與門徒們在一起的生活中，

因着受限制而經歷的苦難。這個就意味着切割。所以神賜給祂的從來不會失落，直到永世，然而我們需要受管教。那實際上才是我們所應經歷的，因為經過切割才能成為合格的活石，用以建造靈宮。

於 1993 年十月第五屆東北區基督徒特會
在新澤西州哈維杉林營地（Harvey Cedars）所釋放的信息

第三部分：屬靈的順服

7. 甚麼是屬靈的順服？

屬靈的順服(一)甚麼是屬靈的順服

「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五 21）

「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頑梗的罪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撒下十五 22-23）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實在感謝讚美祢！為着祢恩典的預備，為着祢愛子的寶血，並且祢為我們所開通那又新又活的路。因着祢作我們屬天的大祭司，我們就能坦然無懼的來到祢施恩的寶座面前。我們感謝祢！因為如今我們是在祢的同在中。願祢的榮耀充滿祢的家。主阿！我們求祢在這個時刻除去所有攔阻祢的事物，我們求祢使我們能在祢的面前，在祢的光中赤露敞開，讓我們在祢的光中得以見光。我們信靠祢的聖靈來開啟我們心中的眼睛和悟性，好使我們能夠被引領進入祢的真理。主阿！我們承認就着我們而論，我們裏面每一件事都敵擋祢，也是敵擋祢的真理的。但是我們實在感謝讚美祢，因為祢已經得勝了，為我們開通了那條道路，又賜給我們祢的靈和祢的話語；所以我們要信靠祢的靈和祢的話語來作成祢的工作。我們求祢真實的得着我們每一個人，為着祢自己的榮耀。我們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我們在這裏一起聚集，來交通這個非常非常重要的主題，就是屬靈的順服。我相信這是神的教會非常需要聽見的一件事情，並且它與羔羊新婦的預備整齊有非常的關係。

當我們想到神的時候，我們從權柄開始，因為神是宇宙中的那權柄。祂的權柄是起源，是本來就有的，是直接的，並且祂的權柄應該被絕對的降服與絕對的順從。但是當我們說出人的時候，我相信我們不應該從權柄開始。事實上，當我們談到人的時候我們應該將權柄的那個意念，遠遠的從我們思想中挪開，而從降服和順從這個點開始。

人在宇宙中的地位

人是甚麼？人在宇宙中的地位是甚麼？神照着祂自己的形像，按着祂的樣式創造了人。並且賜給他主權來治理空中的飛鳥，田野的走獸和海裏的魚。換言之，我們看見在神創造了人以後，祂把人放在地上所有受造之物之上，賜給他權柄來管理這一切的生物。所以實際上人是在一切之上，而在一位之下。人受造是被放在所有生物之上，然而他卻被放在那一位的權柄之下——那就是神。只要他持守他的地位，作為那在萬有之上卻在一位之下的，那麼他就沒有問題。但是無論何時，他忘記了他是在那一位之下，而只記得他是在萬有之上，那麼他就有了大問題和難處。人受造是要來降服於神並且順從神的，只有當人將自己降服於神，他才能夠制伏萬有而歸於神。

在神創造了人以後，並且將他們放在那美麗的園子裏，就是伊甸園中，他只給他一個命令就是：「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你都可以隨意的吃（包含了生命樹）；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6-17）為何神賜給人一個命令呢？神將一切都給了人，他可以吃伊甸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在開始的時候人是吃果子的，並且在伊甸園中有各式各樣的果子。每一種果子都是好的，並且是豐富的。有各種不同的種類，各種不同的滋味讓人來吃，而最好不過的，他甚至可以吃生命樹的果子。神說：「你甚至可以得我的生命，我將我的生命賜給你。我不僅將所有這些果子賜給你，而且甚至將我自己賜給你，你可以得着我。」他賜下一切的事物。只有一個果子是被禁止的，為甚麼呢？我相信那有許多的原因，然而其中之一是要提醒人，他是在神之下的。他受造是要被擺在權柄之下的，那是他必需要持守的一個地位。只要他持守他的地位，向神來降服他自己，那麼他就能夠運用主權來管理空中的飛鳥、田野的走獸和海中的魚。

今天當然我們都知道，仇敵在伊甸園中試探了夏娃。我們不知道真正發生了甚麼，但是在不覺中夏娃遊蕩離開了他的丈夫。他們應該在一起的。神的旨意是他們應該成為一體，不應該分開。然而無意中，夏娃遊蕩離開了亞當。是甚麼驅使她遊蕩離開，而她去了那裏呢？很明顯的，在她心中有一件事情，有一件事情她想要去看，很可能是出於好奇心。好奇心是一件極好的事情，但是它也是一件極其可怕的事情。在無意間，好奇心抓住了夏娃，她就從亞當身邊走開了，她走到了分別善惡樹的底下，希奇的看著那棵樹。

試探

那試探人的來說：「神豈是真說你們不能吃所有樹上的果子麼？你知道祂的

用意麼？」因為在當時人是靠着樹上的果子來維生的。若神不許可他們吃果子，那麼神就很殘忍。因為神賜給他們生命，卻不許可他們來維生，所以撒但把一個殘忍的意念，放進了好奇的夏娃心思中。當然那不是真的，每一個人都應該看得出來；然而撒但卻有意的將那個意念注入。你看神是何等的殘忍，祂創造了你，為何不肯給你所需要的食物呢？當然夏娃不會完全的接受那意念，但是在不知不覺中她卻接受了那個邪惡建議中的一些事情；因為她回答說：哦！不！我們可以吃所有樹上的果子，惟獨這一個神吩咐我們說，我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它（創三3）。神從沒有這樣說過，乃是夏娃自己加上去的。換言之，神是不講理的，所以撒但說那麼你是否知道為甚麼神不許可你們吃它呢？因為若你吃了它，就可以分別是非善惡，你們就要像神。你自己就要成為神，你不再需要神了。神是嫉妒的，祂不要你們像祂，那就是為甚麼祂不要你們吃那樹上的果子。

在不知不覺中，夏娃受了欺騙，她取了那果子並且吃了它。換言之，她就背叛了神的權柄，她背叛了神的命令，她運用了她自己的自我意志。在她的背叛後面是自我的意志，她用她自己的意志來取代了神的旨意。

在她吃了以後，可能亞當一直在找夏娃，當他來到她那裏，夏娃就給他吃。而亞當就吃了它。事實上，神要亞當在這件事情上負責任。雖然是女人受了欺騙，神卻要亞當為這件事負責任。在夏娃這個背叛的舉動裏，實際上違反了兩個神聖的次序。第一，她違反了神在人之上的那神聖的次序。她背叛了神，她背叛了神為元首的地位。同時，她也背叛了神所賦予代表的權柄。因為在神的神聖次序中，祂是設立丈夫作為家庭的頭。所以在夏娃的這個舉動裏，她實際上違反了或是背叛了兩個權柄。神——那直接的權柄，和人——那間接的權柄。神那原有的權柄和人那被賦予的權柄。兩個她都違反了。但是神卻要亞當負責。為甚麼呢？當神說除了這一個，就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他可以吃所有的果子。那個命令乃是直接給亞當的，在創世記第二章的次序裏，似乎是夏娃在那以後才被造、被製作、被建立的。所以那個命令是直接賜給亞當的，夏娃是從亞當那裏聽見的，所以那就是為甚麼亞當要比夏娃的罪更重的緣故。

神使亞當作為家庭的頭，所以在家庭中不論發生了甚麼事情，他要負責任。他不應該讓夏娃遊蕩走開，他應該照顧夏娃。在不覺中，他在照顧自己妻子的責任上失敗了。夏娃是被欺騙，但是亞當卻是有意的犯罪。當夏娃將她所吃的果子給亞當的時候，亞當非常清楚的知道這是被禁止的。他也非常明白那個後果，然而他卻選擇了妻子而不是神。他害怕失去他的妻子，他如此的愛他的妻子，以至於他甘願失去神。那是一個有意的罪，那就是為甚麼聖經說。「罪是由一人進入世界的」。而那個人就是亞當。

亞當的天性

「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林前十五 22）在亞當和夏娃背叛了神，並且堅持了他們的自我意志以後，我們看見在人的生命中有了一個改變。罪就進入了世界，罪就污染了並且主宰了人的生命；這生命被敗壞了，被污染了。人類的生命就變成了悖逆的並且是自私的。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換言之，從亞當出來的所有人都承襲了亞當的天性，而他是**有罪的、敗壞的、悖逆的，並且是任性和頑固的**。所以我們需要來分清楚悖逆，並不是在人類歷史一開始的時候，就在那裏的一件事情；但也不僅僅是在伊甸園裏面發生過一次的事情。因着那一次悖逆的舉動，悖逆就成為人類生命中的一個天性。我們都承襲了那個悖逆的生命，我們都是頑梗的人。降服與順從是我們所不認識的，順服根本不是我們的性格，你我都是一樣。

外貌的蒙蔽

確實，當我們試圖要分析人性的時候，我們可以看見似乎有一些人生來就容易降服，而另外一些人好像生來就比較悖逆。然而不要被欺騙了，這是一個蒙蔽。即便有一些人天生就比別人順服，實際上他們卻不是。請記住！那只不過是一個外貌的表現，它不是真實的，它可能是藉着風俗習慣。舉例來說，在東方因着長期的風俗和習慣，我們看見似乎女人要比男人更柔順和降服。但是你卻並不真認識她們，實際上我聽說中國的婦女要比男人更頑強。可能是因為教育和教導的緣故——我們有孔夫子的教導——就造成了一種假的氣氛，似乎是女人比較柔順和降服。其實這樣的降服不是真實的，它是壓抑，那是痛苦的；因為在內心裏有翻騰，並且造成了許多的困擾。

而且看起來非常柔順降服的人，來到神的事物上的時候，他們立刻就受到了考驗。當你來到神的事物中，在我們裏面有一個天然的反對和天然的悖逆。在那裏有一個天然的抗拒，我們都要自我意志卻不要神的旨意。這對我們來說是很自然的，它是與生俱來的。它不是一件加上來的事，它也不是一件別人教導而來的，它是與生俱來的。我們需要分清並且承認這件事，我認為屬靈的降服與順從在這世上是如此稀少的原因，是因為我們並不認識我們是何等樣的悖逆，我們悖逆到一個程度是無法可救，無可救藥的一個地步。我們不可能改善它，也不可能來教育它，這是為甚麼管教是如此重要的緣故。

管教的必要

箴言是一卷智慧的書。當然箴言是講到人的行為與人際關係。所以在箴言中管教被題及許多次，為甚麼管教是如此的必要呢？若我們的本性是降服與順從的，我們就不需要任何的管教。

「無知人背上受刑杖。」（箴十 13）

「愚蒙迷住孩童的心，用管教的杖可以遠遠趕除。」（箴二十二 15）

「鞭子是為打馬，轡頭是為勒驢，刑杖是為打愚昧人的背。」（箴二十六 3）

「杖打和責備能加增智慧，放縱的兒子使母親羞愧。」（箴二十九 15）

有時我們會希奇為甚麼管教的杖是必要的。今天現代的思想中認為管教的杖是不必要的。你不應該責打你的孩子，你應該免了你管教的杖。我們不應該管教，因為人的本性是如此的善良，如此的完全。所以讓他自己生長並且讓他自由表達自己，並且要鼓勵他。那麼，你知道它的結果是甚麼。愚蒙迷住他們的心，而惟有藉着管教才能把它趕除。所以這一切都顯明，在我們裏面，就是在我們天然的肉體中，是找不到降服與順從的。這認識對我們而言是何等的重要。在那裏沒有順從這件事，他是悖逆，乃是自我意志的頑梗，我們越早領會明白越好。神將一切都賜給我們，而祂在我們身上只有一個命令一個要求，就是降服與順從。

降服與順從

為着使我們清晰起見，我們試着用這樣的方式來解釋：我認為在這裏中文的用詞是何等的奇妙。在中文裏面當我們論到「順服」這件事的時候，實際上有兩個字來代表「降服」與「順從」的這兩面。「順」的意思乃是順服、聽從，作所吩咐的事情，它是一個行動、一個舉動。「服」是心裏面態度的一件事情，它是柔順與降服。

降服是更着重在一個內在的態度。我們有一個內在的態度來屈服，來將自己擺在底下，擺在下屬的位置。然後它應該在行為舉止中表現出來，這是聽從和順服——我們去作被吩咐的任何事情。降服而沒有聽從，那是假的，它是一個假裝，它是不真實的。因為若那裏有真實的降服，它必然有聽從和順服。若我們有那樣的態度，那就應該付諸實行。但是聽從而沒有降服，那也是不真實的。它只不過是個外貌的表現，它是不被悅納的。

我們是否記得主耶穌曾經講過一對兄弟的故事？當父親要求大兒子去作一件事的時候，那大兒子不肯去，但是最後他卻是去作了。當父親也要求另外一個兒子去作這件事，他回答說他去作，然而卻根本沒有去作，所以有些時候，我們可能降服但是我們卻不去行它，那只不過是在口頭上的，而不是在行為上的。它

是不真實的。有些時候我們可能裏面是悖逆的，然而以後我們卻悔改了，就去行了。所以那重要的是讓我們看見，向着神我們需要有絕對的降服、絕對的順從。事實上，在我們順服的時候，神就歡喜了。我們越多的順服，祂就越多的賜給我們。

請看亞伯拉罕，就是信心之父。當神的榮耀向亞伯拉罕顯現時，他就順從了。在他順從的每一步路上，神就更多的祝福他。當他將以撒獻上時，神甚至指着自己起誓。神的話語是有永遠性的，然而神卻起了一個誓，好像祂的話語還不足夠向亞伯拉罕來保證，來祝福亞伯拉罕。

就着年代而言，聖經中的約伯記是第一卷寫成的文字記錄；因為摩西五經，乃是摩西所寫的。但是很明顯的，約伯雖然不是一個以色列人——他是一個以東人——他是生活在早於摩西的列祖時代。在約伯記裏神要人所學的功課是甚麼呢？若我們讀約伯記，我們看見神要約伯來學一個功課，那就是降服和順從。約伯是一個完全人，他敬畏神，他正直公義並且非常的謹慎；但是在他裏面卻有一些東西。神知道在他裏面有自義。約伯是如此的善良，因此他有自義。所以神許可那試探人的進來，並且真正的將他動搖了，最後他學到了那個功課（約四十二章）。約伯問到：「為甚麼像我如此善良完全的人，需要受如此多的苦？賞賜的是誰，收取的也是誰，主的名，是應當稱頌的。」然而在受苦中，約伯的心裏卻有嘀咕和埋怨，他無法明白，所以他就質問神。他向神挑戰，向神爭辯。而神並沒有與他爭辯。他的朋友們與他爭辯，但是卻用了錯誤的論點。神並沒有與他爭論，神所作的只是向他顯出神的榮耀。而當約伯看見了神的榮耀，他說祢是神。祢可以作任何祢喜歡的事情，沒有任何人可以質問，沒有任何一個人可以抵擋祢的心意。從前我風聞有祢，如今我看見了祢。我要在灰塵和爐灰中懊悔，約伯就學了降服與聽從的一個功課。

當我們來到神面前，我們需要知道祂是誰。祂是有主宰權柄的，我們需要看見祂的權柄，我們需要看見祂的榮耀，我們不能質問祂。我們應當作的是降服與聽從，在灰塵與爐灰中懊悔。那是我們所在的地位，那是我們在神面前的一個地位，那是一個蒙福的地位。當約伯來到了那個地位，神就雙倍的祝福了他。

半途的順服

神所要求於我們的只不過是順服，我們是否將此歸給祂呢？在撒母耳記上十五章中，神藉着撒母耳吩咐掃羅說：去滅盡亞瑪力人，去滅盡所有的人和牲畜，所有的一切。為甚麼呢？那是因為當以色列人從埃及出來進入曠野的時候，亞瑪力人襲擊了以色列人而想要滅盡他們。在出埃及記約書亞如何與他們爭戰，而摩西上到山頂舉起他的手來。當他的手舉起來的時候，約書亞就得勝；當他疲憊了，

他的手下垂，亞瑪力人就得勝；所以他的手需要被扶住，好使亞瑪力人被打敗。自那一天開始神吩咐摩西說，我要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全然塗抹，你要將這些話寫在書上。當然，在這裏有一個原因，為何神要命令這件事情，我們現在無暇去講到它的細節。神吩咐掃羅說：去將亞瑪力人滅盡，包括男人、女人、兒童和所有的牲畜。

掃羅去了，他除滅了亞瑪力人和他們的牲畜，然而他卻保留了亞甲——就是亞瑪力人的王；並且他保留了上好的牛和羊。換言之，他只不過順服神走到了半路。他認為神太不合理了，要滅盡壞的、不好的，是合理的。要滅盡所有好的，對他而言，那似乎是不對的；所以他就保留了所有上好的。他運用了他的自我意志，他在這裏質疑了神的權柄，他質疑了神的智慧，他認為他比神更聰明。然後撒母耳來了，掃羅必須面對撒母耳，所以他說：「我遵行了所有神命令我去作的事，我已經滅盡了亞瑪力人。」

撒母耳說：我聽見了甚麼聲音？我聽見了羊叫、牛鳴，牲畜的聲音。這是從那裏來的呢？掃羅說：哦！這是百姓，因為他們要保留那上好的，要來獻給神、歸給神。若是你把他們都殺了，他們就沒有東西來獻給神了。為甚麼我們不用他們來服事神呢？百姓愛惜這些東西，好使他們被保留來事奉神。

然後撒母耳說：耶和華豈喜悅燔祭和平安祭勝過聽祂的命呢？當我們來到神的事上，似乎我們天然的傾向總是不把神所要的歸給祂，反倒總是試着把我們認為好的，其他的事物來作代替。

燔祭

甚麼比「燔祭」更好呢？燔祭是一個全牲的火祭，沒有一點留下來。若它是一個平安祭，你焚燒一部分，把一部分賜給祭司，並且你保留一些為着自己來享受。然而燔祭那整個祭牲都要被焚燒成為灰燼，為着神，作為神的食物。沒有比燔祭更高的事物。你是甘心情願的將所有都歸給神，整個祭牲歸給神。你是甘願的犧牲，甘願的被剝奪一些事物，為着要來歸給神。我們認為那是上好的、是至高的。甚麼是比向神獻上燔祭更高的一個祭呢？有甚麼比向着神犧牲自己更高的呢？這應該大大的使神喜悅，但是甚麼是我們神的歡喜呢？神豈是喜悅燔祭和犧牲呢？千山的牛是屬於神的，所有這些祭牲都是屬於祂的。即使我們獻給祂，實際上牠已經是屬於祂的了；把牠獻為燔祭不過是從我們這一面的一個表示罷了。然而神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到底甚麼是神的歡喜呢？

弟兄姊妹們！我們是主所救贖的，我們應該討神的喜悅，那應該是我們的雄心。使徒保羅說他只有一個雄心。在哥林多後書五章裏原文的意思是說，我有一個雄心，無論是活着或是死了，我的雄心是要討主的喜悅。要討神的喜悅，使神

歡喜，那應當是我們的心志。然而許多時候，我們只用我們自己所喜歡的來討神喜悅。我們並沒有尋求甚麼是神所歡喜的，祂真正要甚麼呢？甚麼能使祂的心喜悅？甚麼能使祂歡心呢？我們從來沒有尋求過。神豈是喜悅燔祭和祭物勝過聽從祂的聲音呢？換言之，神所歡喜的是我們肯聽神。而這個聽祂，不僅僅是去聽，並且要去進行。那是神心中所喜悅的。然而多少時候我們用別的東西來代替那個呢？每一次當神的旨意向我們啟示出來，我們都試着用其他的事物來代替它。

我記得發生在我們親愛的弟兄倪柝聲身上的一件事情。當他年輕的時候他有一個心愛的人，他們從小一起長大，他非常的愛她。當他得救了以後，他試着帶他的女朋友來接受主。然而他可以向她談到天下任何的事物，就是不能談主，因為她不肯聽；但是他仍然愛她。有一次他要到一個地方去服事，他真實的到主面前去尋求而得着了一句話，神賜給他詩篇第七十三篇二十五節：「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倪弟兄說：他可以這樣說：除神以外，在天上我還有誰呢？但是他卻不能說：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當然他愛慕那一位女士。

他就傳了那個信息，但是在他傳講那個信息以後，主就開始對付他。所以最後有一天，主真正的對付了他：「你真的甘願要跟從我麼？那你要作我的僕人，讓我來使用。若你想要有能力來服事我，那你就應該絕對的跟從我。」他對神說：「容許我擁有她，我甘願用雙倍的力量來服事祢。若是祢容許我得着她，我願意到任何祢所要我去的地方。」他試着用東西來取代，但是神永遠不接受任何取代的事物。最後神的愛摸着了他的心，他就放棄了她。他告訴我們：在他放棄她以後，他換上一件舊的袍子，帶了一些福音的海報到街上去貼這些海報。

這對我們每一個人也是真的，我相信你我都有這樣的時刻，我自己也有。無論何時神要求我們要順服，我們總是試着用犧牲與燔祭來代替它。但是神真正所歡喜的是一個能聽的心，願意聽從祂的話並且順服。看哪！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為何聽從神的話勝於燔祭和平安祭呢？那是因為順服勝於獻祭，我們能夠順服要遠勝於向祂獻上甚麼，順從祂要遠好過公羊的脂油。我們知道公羊的脂油是公羊身上最好的部分，要被焚燒歸給神的。但是神卻說順服是更好的，為何聽命要勝過獻祭呢？此乃是因為在獻祭中，可能仍然有我們的自我意志，而經常確實是如此。但是在聽命中我們的自我意志必需要被丟在一邊。那就是為甚麼聽命要勝於獻祭，順從勝過公羊的脂油。

背叛

我們是否明白背叛是何等的嚴重呢？我們是否真正的明白頑梗（自我意志）的嚴重性呢？聖經的話說：「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行邪術是你到一個

假神，到一個偶像，或者到用水晶球為人算命的人那裏去，你到別人的面前去尋求諮詢並且跟隨它，那是行邪術。而行邪術在神面前是罪，在聖經中我們看見那是不許可的。對神而言，這是可憎惡的。我們有神，就是真神，祂是智慧，我們應該到祂那裏去尋求祂的心意、明白祂的旨意，並且來遵行祂的旨意。我們不應該到我們神以外去尋求，從人或從偶像或從邪靈來的意思來跟隨，那對神是可憎惡的。你曾犯行邪術的罪麼？掃羅行了。在他最末了的時候，掃羅去找一個行邪術的女人，來尋求意見，但是神卻禁止了他。

若是有人說你犯了行邪術的罪，你會說不！我從來沒有這樣作。我怎麼可能去犯行邪術的罪呢？但是悖逆的罪是與行邪術的罪相等的，你是否曾經悖逆過呢？你們是否明白它的嚴重性呢？不要把我們悖逆的罪看得很輕，而說神的本性是如此的良善，祂能瞭解，祂會赦免。但是每一次我們背叛了神，我們就犯了行邪術的罪。

頑梗與過犯

頑梗的罪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甚麼是「過犯」呢？過犯是違反、逾越、侵犯了權柄。那主宰的權柄——就是神的榮耀。每一次當我們堅持自己的意志，我們就犯了這個過犯。任何時候我們堅持自己的意志，我們就犯了拜偶像的罪。你敢去拜偶像麼？當然不會。然而我們是何等的敢於頑梗，貫徹自己的意志。我們應該好好的想一想。

不順從的根

我們正在對付一件非常根本的事情，它是很初步的，但是卻是非常的基本和重要。我們需要知道我們在甚麼光景中，我們是否知道我們為甚麼背叛呢？我們是否知道為甚麼我們不能降服呢？我們是否知道為何我們不順服神呢？基本的，乃是我們並不真正認識我們的神是誰。我們說我們認識我們的神是誰，我們說祂是有主宰權柄的，是全能的，是我們的創造者，是我的神，是我們的元首，是我們的主。頭腦中我們是這樣的知道，然而我們是否真知道祂是誰呢？直到我們背叛了，我們才開始真正的意識到，我們並不真正的認識祂，像我們認為自己所知道的那樣。我們缺少對神的認識，乃是我們抗命、不順從、不順服的根源。讓我們真實的降服順從祂。我們需要真實的認識祂。

我們親愛的倪弟兄說：「不要計算你順服了多少次，而要計算有多少次你沒有順服，那麼你就認識了你是甚麼光景中。」

順服的考驗

我們順從與降服的一個考驗，很可能最明顯的，就是當我們遇見代表權柄的時候。若我們真正知道，這是神，這是祂直接的權柄，我們敢不順服麼？雖然我們無法順服，但我們是不敢的。我們都是這樣。但是特別在當我們遇見了代表的權柄的時候，那麼考驗就真正的厲害了。

「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就必自取刑罰。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乃是叫作惡的懼怕。你願意不懼怕掌權的麼，你只要行善，就可得他的稱讚；因為他是神的用人，是與你有益的。你若作惡，卻當懼怕，因為他不是空空的佩劍；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罰那作惡的。所以你們必須順服，不但是因為刑罰，也是因為良心。你們納糧，也是為這個緣故；因他們是神的差役，常常特管這事。凡人所當得的，就給他；當得糧的，給他納糧；當得稅的，給他上稅；當懼怕的，懼怕他；當恭敬的，恭敬他。」（羅十三 1-7）

自挪亞在洪水以後的時代，因為人的邪惡，神在這世界中設立了政府。神設立政府為要來約束人的邪惡。流人血的，必要流血。執法者是政府。所以我們看見神設立了政府和權柄。神是惟一的權柄。除了從神那裏來的以外，就沒有別的權柄，所以是神將權柄賦予在政府中掌權的人。他們被神設立為着一個目的，就是維持社會次序，刑罰惡人，保護善良的人。因此之故，我們必須將自己降服在這個世界上被神所賦予的權柄之下。

若我們真正看見權柄是屬神的，那麼我們就不應當有任何的問題。因為我們不是向人降服，我們是向神降服。我們的問題是在於，若我們不認識甚麼是權柄真正所是的，那麼我們就會認為只不過是順從人或者向人降服，我們就有大的難處。當那個權柄是對的，或者我們認為他是對的，那麼對我們而言就比較容易來降服和順從。但是若我們認為那個權柄是錯的，我們是否也應該降服和順從呢？在那裏我們就看出了分別。若我們真實明白權柄是甚麼，那麼我們就可以分辨。不論那個被賦予的權柄是對或錯，若我們是在那權柄之下，我們就必須來降服。但是那並不意味着，我們必需要順從。對於神我們要有絕對的降服和絕對的順從。對人我們要絕對的降服，卻是相對的順從。沒有任何一個人可以要求人要絕對的順從他，那是神的特權。我們應該照着我們信心的程度來順服在我們之上的人，因為我們的良心是神的聲音。

彼得和約翰正在傳講基督之時，他們被捉拿帶到猶太人的公會面前：那是他們當時最高的宗教權柄。而公會禁止這兩位使徒傳講福音，在那裏我們看見，使徒們表現了一個謙卑的靈，一個降服的靈，而且說：「聽從神或者聽從人那一個

是當行的？我們應當順服神。若你們要把我們下在監裏，我們願意去坐監。我們不會反叛，但是我們卻沒有辦法聽從。因為我們有一個更高的權柄要聽從。」所以這是那真正考驗的所在，但是我們需要認清楚神的權柄，好使我們能如此行。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摸着了一件對我們而言是陌生的事物。我們求祢，因着祢賜給我們祢的生命，能使我們可以領受從祢那裏而來的。我們求祢鑒察我們的心，並且把我們從自己裏面帶出來進入基督裏；好使我們真正的學習降服，來認識權柄。奉祢寶貴的名禱告。阿們！

8. 我們如何順服？

屬靈的順服(二)—我們如何順服

「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五 21）

「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二 5-11）

「祂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祂既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並蒙神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稱祂為大祭司。」（來五 8-10）

禱告：親愛的天父！為祢賜給我們祢的愛子，我們實在感謝祢！祢召我們來到這榮耀的筵席中，我們一同來享受我們的主自己，我們感謝祢。為着祢如此豐富的賞賜，給我們憐憫、恩惠與慈愛，我們實在感謝祢。主阿！我們能說甚麼呢？在我們吃了餅、喝了杯以後。主阿！我們還能說甚麼呢？我們只有俯伏來敬拜祢。為着祢的愛，我們感謝祢。為神賜給我們祢的愛子，我們感謝祢。我們實在感謝祢，我們原本是背叛的、犯罪的人。然而因着在基督耶穌裏，我們成為屬祢的兒女，成了屬祢自己的人。祢的心意是要我們能被模成祢愛子的形像，好使祢的愛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父親阿！我們能說甚麼呢？這遠超過我們夢想的，但是祢實在藉着祢的聖靈來工作。所以我們再一次聚集在祢面前，我們將自己獻給祢，因為我們是神手中的工作。我們不能作任何事，但是祢卻能成就成全。主阿！我們願意聽，願意與祢合作。我們求祢完成祢的工作，好使祢的榮耀得着稱讚。奉我們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我們已經在一起交通了這個非常重要、非常需要的主題，就是屬靈的順服。而我實在向主禱告，它不僅是一個我們交通的題目而已，我實在仰望主，只有祂能夠使我們在一起所思想的這件事，成為我們生活中的實際。我感覺它是神的教會非常缺少的一件事。並且很可能的，它是在教會中產生所有問題那最大的原因。所以我實在仰望主，藉着祂的聖靈，藉着祂加給能力，至少在祂的兒女們中間，在屬靈順服的這件事情上能有一個開始。

我們曾經提到，我們天生的都是不降服、不聽話、不順服的。在我們的本性中，就是從我們的始祖亞當所承襲的，裏面有悖逆與頑梗。在一個小嬰孩身上，我們都可以看見。這些都在我們裏面，而當我們交通降服與順從的時候，對我們來講是陌生的。他們不在我們裏面。因着環境的緣故，我們很可能外在試着表現出降服，甚至有順從，但是我們自己知道，並且神也知道那不是真實的。

人類歷史中的悖逆

在人類歷史中，自從亞當墮落以後，悖逆是一個常態。在創世記第十至十一章中，我們看見洪水以後，人開始生養眾多。我們記得神對亞當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制伏一切來歸給神。他們不僅沒有遍滿全地，當人生養眾多以後，他們喜歡聚在一起。他們拒絕去遍滿地面，他們聚在一起是為了一件事情，好使他們能夠傳揚自己的名。

（一）巴別塔

在那個時期，有一個人的名字叫作「寧錄」，這個名字的意義是「背叛」。他是一個英勇的獵戶，一個偉人。在人類歷史中，他是第一個企圖要把所有人聯合在他之下來建立一個帝國的人。寧錄是一個建造帝國的人。所以在他的領導之下，他們就遷移來到了示拿地。他們建造了巴比倫城，並且他們也開始建造了巴別塔，為要來高舉他們的名；他們建造那塔上及於天。神的命令是要生養眾多，遍滿全地，來成全神賜給人的工作。使他們制伏一切的事，將萬有都帶回來歸給神。這是人的使命，也是為甚麼他們被賦予權柄的原因。然而很可惜的，他們沒有服事神的目的，他們沒有順服神的命令，反倒他們企圖用神所賜給他們的能力，來建造巴別塔。這是對神的權柄一個公開的背叛。

我們也記得神說，若是人如此聯合在一起，他們就沒有不能作的事了。所以神就下來，使他們的言語混亂，為要使他們分散在全地上。就一方面的意義而言，這是一個審判、一個懲罰。而甚至到今天，我們仍然在為着這個懲罰而受苦。我們必需要有翻譯和解釋。然而就另外一方面的意義而言，神使他們分散，好使他們遍滿全地。

（二）法老

當我們在歷史中往前，我們看見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時候，神差遣摩西來拯救祂所揀選的百姓從埃及出來。摩西去面對法老說：「神這樣說：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法老回答說：「耶和華是誰，我不認識祂。為何我要聽祂而容百姓

去呢？」（出五章）這裏對神的權柄有一個藐視和反抗，但是很快的審判就臨到他。

（三）以色列人

以色列人被引領出了埃及，但是當他們還在曠野的時候，他們就悖逆了神。神對他們是如此的好，祂眷顧他們，賜給他們嗎哪，從天上賜下食物。而且在曠野中一路的隨着他們，藉着那個被擊打的磐石，賜給他們水喝。在曠野中為他們擺設筵席。神為他們供應了所有的一切。

當他們來到加低斯巴尼亞的時候，探子們回來說，那確實是美好之地，但是在那裏有偉人，有巨人：「人民都身量高大，他們看我們就如蚱蜢一樣；我們會被他們吞吃，我們不能上去進入那地。」所以儘管神已經向他們顯明這一切，但是他們仍然背叛了神。而因着他們的背叛，神就不許可他們進入應許之地。他們在曠野中漂流了三十八年，直到那整個世代的壯丁（除了約書亞和迦勒以外）都死了，都是因着悖逆的緣故。

（四）西拿基立和尼布甲尼撒王

當我們來到列王記和歷代志。我們看見亞述王西拿基立並遣他的使者來褻瀆主，而神差遣一個天使就殺了亞述的全軍。然後我們看見尼布甲尼撒因着他的驕傲，並且誇耀自己是那建造巴比倫城的偉人。懲罰臨到了他，直到他明白了「天」確實在人類的事務中掌權。

背叛神代表的權柄

所有這些都顯明出悖逆是人類的本性，人類完全不知道甚麼是降服與順從。不僅看見有對神權柄的直接背叛，並且也有許多例子顯出對神代表權柄的背叛。在我們生活的時代，我們看見兒女起來反對父母，而且不聽從他們。學生起來反對他們的老師，受雇的工作人員反對他們的雇主。而人民反對他們的政府。悖逆與頑梗是人裏面的本性。

甚至在以色列人中，也有那些起來背叛神代表權柄的人。如同可拉、大坍、亞比蘭和以色列中作首領的二百五十人，他們起來攻擊摩西和亞倫說：「你們擅自專權了。全會眾個個既是聖潔的，你們為甚麼自高超過其他的人呢？」摩西和亞倫就面伏於地，而讓神出來剖白祂自己。

即便在新約中，同樣的事也發生了。當施洗約翰奉神差遣來傳悔改的道，祭司們、文士、法利賽人和在宗教權柄中的人，一同打發人到約翰那裏問他，是誰

給他如此的權柄呢？「你是誰？我們才是權柄，那麼你是誰？」他們甚至也質問我們的主耶穌說：「誰給祢權柄來潔淨這殿呢？祢到底是誰呢？」所以我們看見，宗教的權柄總是與神屬靈的權柄作對的。那出於地位的，總是與出於生命的作對。不僅如此，我們還看見，甚至有對神代表權柄的背叛。神怎樣使用保羅來開始並建立了在哥林多的教會，然而在哥林多有一些人，起來質問保羅使徒的權柄。

所以在人類的歷史中，我們可以看見悖逆頑梗是尋常的，因為人就是這樣。人對順從降服是陌生的，因為它不在他們的人性裏面。然而我認為我們不再需要用其他的例子來看我們是多麼的悖逆，我認為我們自己都明白。我們不需要察看歷史來明白它，只要看我自己的裏面就夠了。只要回顧一下我們自己很短的人生歷史，我們都可以看見順服根本不在我們裏面。

那麼為甚麼我們要花時間來提醒彼此我們是多麼的頑梗呢？我們是多麼的悖逆呢？為甚麼我們要這樣作呢？我們都已經知道了，我們必須這樣作，因為即使我們都知道了，但是我們卻並不真正的明白它。換言之，我們拒絕接受這樣的事實。我們認為我們可以順從，我們認為我們是柔順降服的。我們甚至認為我們的悖逆只不過是偶而發生的，我們的頑梗常常是受氣候的影響。總之我們都是降服，並順從的一班人。在我們得救以後，我們認為我們已經改變了。完全的改變了，但是我們真的改變了麼？我是否真的改變了呢？

今天降服是如此稀少的緣故，順服在神的教會裏面幾乎是不被人認識的緣故，是因為我們有一個錯誤的觀念：我們認為在我們相信了主耶穌以後，我們已經改變了。但是請記得亞當從來沒有改變過。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只要肉體還在裏面，悖逆頑梗就都一直在那裏，你我並沒有改變。這是我們應該接受的第一件事情。

若我們盼望得拯救，若我們真實盼望降服順從。那麼首先我們就應該來到一個點上，來意識到、來明白、來承認、來表白，在我們裏面的肉體中是沒有降服與順從的。我們是否已經來到了那個點上了呢？若我們還沒有來到那個點，就沒有拯救。我們需要主開我們的眼睛，好使我們能夠真實的看見它。這是很希奇的，我們明白、我們知道，然而我們卻沒有真實的看見它。

我們曾經提到約伯，約伯必需要經歷如此的遭遇，好使他能夠來到一個地位，使他能夠看見。我們都需要那個經歷。我們都需要神來開我們的眼睛，給我們一個啟示，使我們真的看見在我們裏面，就是在我們的肉體中，是沒有良善、沒有柔順、沒有順從，一點都沒有。

第二個人

在整個人類的歷史中，我們在這地上所看見的，都是背叛與頑梗。直到有一

天，神差遣祂的獨生愛子來到這世界成為一個人。在首先的亞當，就是第一個人裏面，是沒有盼望的。他沒有辦法接受改進、接受教導和接受栽培，毫無盼望。所以神差遣了第二個人，就是我們的主耶穌。我們提過腓立比書第二章好幾次，因為這是我們救恩的來源。腓立比書第二章告訴我們：主耶穌作為神的兒子原是與神同等的。在神格中，我們看見父、子和聖靈。這是一個奧秘，三而一，一而三。我們沒有辦法解釋它，但我們卻相信它；因為我們看見它啟示在神的話語中。即便三一的神這個字我們看不見它，而事實上那個實際確是在那裏。神格是由父，子和聖靈組成的。而這三位是同等的。子是與父同等的，在每一件事上都是同等的。在神格之中，沒有前面、後面，上面、底下，高和低的分別，他們是同等的。而神格的榮耀，神的榮耀乃是權柄。當我們思想到神的時候，順服和順從是無法想像的。祂應該向誰來降服呢？祂應該向誰來順服呢？祂是我們應該順服和降服的對象。祂是主宰，是整個宇宙的權柄。那是神。所以請記得！在神格裏，那榮耀就是權柄。在這裏不知道甚麼是順服，因為它不是必要的，它不在神格的裏面。

我不敢更深的進入這神格的奧秘裏。但是若你許可我，我試着給大家一個意念，若它是錯的，請原諒我。在起初的時候，在神格裏，在那裏沒有降服或是順從的這個觀念，只有權柄。我相信我們都能夠接受這個觀念。而我希奇，甚麼時候順服進來了呢？在過去的永世裏，在沒有創造以前，只有神是自有永有的。但是我們不知道的，用人的話語來說，在神格裏面有一個的商議。當然那個商議是不同於人世間的，我們需要交談才能商議。但是神卻不需要這樣。所以不知如何的，在神格裏面有一個商議。

父是如此的愛子，祂要榮耀祂的子。祂願意將一切給祂的兒子，來顯明祂的愛。愛永遠尋求一個出口，父是如此的愛子，祂要給祂的兒子一事物，來榮耀祂的兒子。祂要來創造萬有並且將萬有賜給祂的兒子，使祂的兒子作萬有的承受者。祂要將人賜給祂的兒子，使人在祂的形像中照着祂的樣子被創造。好使人能夠與祂有交通、有共用，並且在生命中，在愛中，在目的上與祂聯合。好使人能夠與祂的兒子一同享祂兒子的榮耀與責任。這些是父關於祂的兒子所有的榮耀的意念。但是因着神的全智，祂從開頭的時候，就知道結局。祂預先知道了將會有的問題，不僅是那看不見的世界，在天使的裏面，就是在可見的世界中也有問題，就是將要被造的人裏面的問題。

神的羔羊

能否允許我說在那裏有一個躊躇：「我們是否該作？或許我們不該作？」就在那個時期，子站出來了。祂是如此的愛祂的父親，要祂父親的旨意都被成全。

祂要討祂父的喜悅，要來滿足祂父親的心；所以祂就站出來說：「倘若這是祢所要的，那這是我所要的，我甘心樂意獻上我自己作為羔羊：來救贖、來恢復，好使祢的旨意被成全。」神格裏面有完全的一致和同意。我們的主耶穌，被稱作那自創立世界以來，就是被殺的羔羊。有些時候，在我們的詩歌裏說：「一個在創立世界以前被殺的羔羊。」我們在聖經中無法找到這樣的說法，乃是「自創立世界以來」。

所以羔羊的形狀，乃是降服順從的形狀。我猜想是否順服的靈，就是在那個時候開始的。乃是在這個順服的靈裏面，我們的主耶穌、神的兒子，倒空了祂的自己。祂是與神同等的，卻不以與神同等為強奪的。有一位企圖要強奪它，那就是路西弗，那天使長，但是那卻不是牠的。這裏有一個永遠之子與神同等，但卻不以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因為那是祂的權利，從最起始的時候那就是祂的，祂本有神的形像。

神的形像

甚麼是「神的形像」呢？神的形像是神格豐滿的彰顯。神性裏榮耀豐滿的彰顯。祂本有神的形像，然而祂卻倒空了祂自己，在倒空祂自己的裏面，我們看見那降服順從的靈。為要將祂自己降服在父的旨意底下，祂就將作神的榮耀、尊貴、權柄、能力和地位都放在一邊。但是祂卻不能將祂自己的神性倒空。那是不可能的，因為這是祂所是的、永遠所是的。祂從未改變過，從太初以來祂是神。當祂成為一個人的時候，祂仍然是神。在祂回到天上以後，祂是神。在將來的永世裏，祂是神。那是祂所是的，那是祂的自己，祂不可能將祂自己倒空，但祂卻能將那些與神性有關的尊貴和榮耀都倒空，祂將一切都倒空了。

祂將祂的全能放在一邊，神是全能的神，然而祂卻把這個擺在一邊，成為一個無助的嬰孩。祂將祂的全智也放下了，祂說我不知道，惟有我父知道。祂也放下了祂的無所不在，任何時候祂都是無所不在的。但是祂卻來成為一個人，當祂在猶大地，祂就不能同時在加利利。祂放下了祂受敬拜的榮耀，反倒將自己擺在人之下。我們的主耶穌將那順服的靈，帶到這個地上。祂取了奴僕的形像。換言之，不僅不是神的形像彰顯出神性豐滿的榮耀，祂反倒取了另外一個形像。祂取了一個形像要來顯出豐滿的卑微——就是沒有自己的權利，比任何人都差，在每一個人之下——作為一個奴僕。祂成為一個人，而既有人的樣子祂就自己卑微。

甚麼是「神的榮耀」呢？神的榮耀就是權柄。當權柄彰顯的時候，我們就看見榮耀。甚麼是人的榮耀呢？人的榮耀就是降服與順從。無論甚麼時候顯出來那就是榮耀。

祂取了人的樣式

當我們主耶穌出生作為人的時候，祂為自己取了人的樣式。就是有人的肉身，祂和我們一樣；但卻又有一個分別。在我們人的肉身中是有罪的，因為我們從亞當那裏承襲了人罪惡的天性。但在我們主耶穌的肉身中是無罪的，因為祂並不是從亞當而出，乃是聖靈蔭庇了一個童女。所以當祂出生的時候，祂被稱作那聖潔的。是的，我們主耶穌祂為自己取了肉身。因着我們是屬血肉的，因此祂也同有血肉之體，為要與我們相同。但是請記得！在祂作人的肉身之中，是無罪的，祂那肉身是完全的。

祂成為順服

或許我能用另外一個方式來說，即便祂的己是完全的，若祂想要堅持祂的自己，在那裏面也是無罪的。然而祂卻存心卑微，成為順服。順服是不在神裏面的，子必需要從苦難中來學習順服，祂帶着一個降服的靈而來，要自己甘心情願的降服於祂的父。祂在地上的時候，就以神作祂的頭。在神格裏是沒有頭與身體的分別，祂們是一。祂們是同等的，沒有高低、沒有上下，祂們是同等的。但是在降服的靈裏，祂倒空了自己，為自己取了人的肉身。祂在神的面前，站在人的地位上。人在神面前的地位是降服。

祂取了人的地位

亞當在神的面前沒有守住他的地位。而這裏，第二個人祂來了，取了人的地位，作為人所是的。在降服的靈裏祂取了人的地位。在祂的一生中祂將自己降服於神，就是祂的父。在那三十三年的時間中，祂沒有一次是不降服、不順從的。祂說：我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我才能作；那是祂的旨意。我甚至憑着自己不能說甚麼，乃是因為我聽見我父如此說；那是在我裏面的父所說的。你們的時候是方便的，但是我的時候卻還沒有到。祂生命中的每一分鐘都是被神的旨意所管治的，祂順服到了極至，是絕對的降服與順從。

作為一個完全的人，祂的意志是完全的，祂的心思是明亮清晰的，祂的情感是純潔的。若祂運用祂自己的意志，而為自己定意一件事情，在那裏並沒有甚麼錯，祂是對的。若祂憑着自己思想甚麼事，那也都是清楚明亮的。若在祂自己的情感裏，祂表達了祂自己，那也是純潔的。在那裏不會有任何的罪，然而即便有這樣完全無罪的肉身、己，祂放下了祂的肉身。祂捨下了自己——不是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旨意成全。

祂的意志是完全的，但是祂卻捨棄了祂的意志。有些時候我們認為，我們的心意是好的，那麼它應該是可以的，我們不需要放下我們好的意志，我們只需把我們壞的意志放下。但是在這裏我們看見我們的主耶穌，祂捨棄了祂完全的意志：「不要照着我的意思，但是願祢的旨意成就。」祂的情感是如何完全的降服，聽從於神。即便祂的母親，祂是如此的愛她並且如此的關心她，當她要求祂憑着自己作一件事情，祂說：「婦人！我與妳有甚麼相干呢？」在祂的一生中，祂都行走十字架的道路，祂在那裏受苦。

我們無法想像我們的主作為一個人，祂是如何的受苦。我們是遲鈍的、是不敏銳的、是不純淨的，因為那就是我們生命的本色。並不像我們主耶穌受那麼多的苦，有許多事情我們甚至根本感覺不到，也覺察不到。日復一日，年復一年的進到聖殿裏，而看見這些在聖殿區域中作買賣的人。人們說，那就是正常的光景，那是為着方便的緣故，那是為着有效率的緣故；沒有一個人感覺難過。但是我們的主卻被傷害了，祂是深深的受傷，因為祂是純淨的，祂是那完全的人。

我無法想像祂受苦有何等的多，祂從世界中受被誤會的苦；祂受祂門徒的苦，他們沒有辦法瞭解祂。幾年來祂試着要幫助他們，最後他們仍然不能領會不能明白。何等樣的受苦！但是從祂所受的苦難，祂學了一件事——順服。藉着十字架，藉着苦難，那降服的靈就變成了順服的行動。

成為順服是祂以前所不是的。神原是那權柄，祂必須在苦難的道路中來學順服。我們親愛的倪弟兄說：「成為順服是尋找每一個機會來降服，並且順從。」不是因着環境是對的時候，你就降服或者順服，所有的時刻你在尋找要降服要順從。

我們主耶穌被神差遣到這世上來，要重新建立權柄，建立神的權柄在地上。祂被神差遣到地上，來恢復神在地上的權柄，在地上建立神的國度。哦！但是在地上的時候，祂從來沒有自稱是權柄，祂也從沒有企圖要建立祂自己的權柄。祂來為要顯明降服與順從，祂尋求每一個機會來降服與順從，那是我們主耶穌的生命。祂照着祂所是的，從天從神性裏而來，然而祂卻拒絕在自己的神性裏回到神格裏去。一旦祂出來了，祂就絕不僅僅在祂的神性中回到神格裏去，祂要在降服與順從中回去。那是祂回到父那裏去的方式。難怪祂的父就高舉祂，並且賜給祂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而向着那個名，萬膝要跪拜，萬口要承認說耶穌是主。

真實的降服與順從

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將降服與順從帶到這個世界。在整個人類歷史中的頭一遭，我們開始看見甚麼是降服與順從的真實意義。然而感謝神！祂不只是為自己學順服。在希伯來書第五章裏告訴我們：「祂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

了順從，祂既得以完全。」哦！祂既得了完全，就是在降服與順從中的完全！那是從起初開始的時候，神在人裏面尋找的降服與順從。「祂既得以完全，就為（所有）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並蒙神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稱為大祭司。」（來五 9-10）

我們曾經提到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二十二節說：「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這是何等的悲劇。我們都是頑梗悖逆的人，我們毫無辦法；但是在基督裏，我們都成為活過來的人。你是否意識到當我們信主耶穌的時候，有一件事發生在你我裏面，是遠遠大過我們的罪得赦免的一件事。罪得赦免是極好的，但是有一件事，是比我們上天堂更好的事。在相信主耶穌的時候，你我是否看見了，我們領受了一個生命、一個新生命。那個「生命」是甚麼呢？我們稱它作「永遠的生命」。永遠的生命，我們認為它是永遠的，持續沒有終止的，那是對的。但永遠的生命是一種完全不同種的生命，在那裏有一個生命的品質。你是否滿意於今天你生命的品質呢？你是否願意這樣的生命持續到永遠呢？當我們年輕的時候，我們想一直活着，但當我們老的時候，我們就會覺得活的很累。當我們相信了主耶穌，祂就將祂自己的生命賜給我們。

那是甚麼樣的生命呢？我們常常認為，那個生命如同神的生命。是的，這是神那非受造的生命；祂把生命裏面一切的潛力都賜給了我們。但是請記得！這個生命曾經來到了地上，並且生活了三十二年，學會了順服。換言之，我們從我們主耶穌所領受的生命，就是在你我裏面的生命，這個新生命不是別的，乃是我們主耶穌自己。在那個生命裏，有降服，在那個生命裏，有順從。我們不能在其他任何的地方找到降服與順從，而在那一個生命裏有，而那一生命已經賜給了我們。哦！那是何等的愛，讚美神！就着本性我們是順服的。你是否知道以前所沒有的，現在有了。以前所不可能的，現在成了可能的。照着那個新的生命我們就不能不降服，我們也不能不順從；我們也不可能再悖逆，我們也不可能再頑梗任性，它已經不在那裏了。

很可惜的我們仍然不知道我們已有的。很可惜的，我們仍然靠着我們的舊生命，就是早應該被丟棄的生命來生活。我們並不知道該如何藉着在我們裏面的新生命來生活。當我們降服的時候，我們感覺歡喜；當我們背叛的時候，我們感覺悲傷，那是因為你我裏面已經有了一個新生命，而那個新生命是降服與順從的。為何你我不能過一個喜樂的生活呢？為何我們要過一個可憐的生活，一直悖逆呢？那是在一個基督徒與不信的人中間的分別。對一個不信的人，悖逆是自然的、是容易的、是快樂的、是喜樂的。然而對一個基督徒而言，悖逆是不自然的、是痛苦的，並且叫我們裏面受傷的。你不悔改就不能過去，你裏面要難過傷痛。在我們裏面的生命是一個降服與順服的生命。為甚麼不藉着那個生命來生活呢？

神從沒有在宇宙中撤回祂的權柄，每一個地方每一天都有背叛。是否那就意味着神從宇宙中撤回了祂的權柄呢？並沒有。不僅祂沒有從宇宙中撤回祂的權柄，並且祂要在地上，在人中間建立祂的權柄。祂正在作工為要恢復祂的國度。這是為甚麼祂差遣祂的兒子來到這個世界的原因。我們的主耶穌來到這個世界，要重新建立神的權柄。而祂建立神權柄的道路，乃是藉着降服與順從。在這背叛的世界中，我們看見我們的主耶穌是那個國度。神的權柄在祂的生命中重建了，而祂是那位順從者。如今，我們看見不僅在一個人的裏面，就是我們的主耶穌，並且藉着主耶穌的救贖，祂已經得着了一班子民。那麼我們是誰呢？我們是主所救贖的，作為主所救贖的人，作為神的教會，你我是否認識是在神的教會中，神要來重建祂的權柄和順服呢？然後藉着教會對於神的權柄的順服，神要來恢復全地。

神家的特性

所以甚麼是「教會」呢？史百克（T. Austin-Sparks）弟兄說：「在神的殿的建造中，順服是家的原則、順服是一個神聖的律。是為着蒙救贖的人所命定的道路。也是通到寶座的道路。」他並且說：「神是在順服的原則上來模造教會。神家中的每一個人都必須學習降服和順從。全教會都必需要降服在聖靈的權柄之下。我們都需要來學習向神降服與順從。即便那些被賦予權柄的人，也都需要學習服在神的權柄之下。」

容我用另一個方式來說。當我們進入教會要學習的第一件事是順服。不要進到神的家中問：「我對誰是有權柄的呢？」到神的家中應該問：「我應該向誰降服與順從呢？」

我們可以用身體來作說明。頭是權柄，基督就是頭，祂是權柄，全身應該將自己順服在頭之下。當身體服在頭之下，身體才能正常的運行，所以甚麼是身體的榮耀呢？身體的榮耀是降服與順從。我們是彼此作肢體，所以我們應該思想的第一件事，就是管治身體的第一個律，不是權柄乃是順服。身體順服元首，惟有藉着持定元首，全身才得以聯絡在一起，並且彼此服事，而大得長進，進入神裏面。所以請記得！身體裏面第一個問題不是權柄，第一個問題乃是降服與順從。

身體裏的所有肢體都服在頭的底下，每一個人都應該持定元首基督；然後我們可以看見所有身上的肢體就彼此順服。確實，身上的每一個肢體，都被賦予了也都賜下了權柄的一個度量。元首確實賦予，確實賜下權柄給身體的每一個肢體。在身體中每一個肢體裏，都有一個權柄的度量。那就是為甚麼我們要存着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我們會問：「為何我應該向那個弟兄，或那個姊妹順服呢？我們都是同等的。」是的，就一方面意義來說，我們都是同等的，我們是彼此為

肢體。但另一方面的意義中，我們看見在每一個肢體裏，都有一個權柄的度量，那是元首把它放在裏面的。每一個肢體的裏面都有一個基督的度量，那裏有基督，那裏就有權柄。

權柄不是你或我，權柄乃是神，是基督。祂是那個生命，在那個生命裏有一個權柄的度量；所以為何我們需要彼此順服呢？有些時候我們說：「姊妹應該順服弟兄。」其實弟兄們應該存着敬畏基督的心，也要順服姊妹。它並不是因為是一位弟兄，也不是因為一位姊妹，也不是因為任何其他的緣故，它是因為基督在你裏面。當基督在你裏面表現出來，我就應當順服。即便你是基督身體中最小的肢體，即便你才得救一個小時，但是基督在你裏面彰顯出來時候，我們都應該順服。我們是順服基督，我們不是順服人。

存着敬畏基督的心，這裏敬畏這個字並不是害怕被刑罰。它是一個神聖的懼怕，當你真正的愛一個人的時候，在那裏就有懼怕。你害怕能不能討他或她的歡喜，你要盡一切的來討他歡喜，那就是敬畏。我們願意盡一切的來討基督的喜悅，當我們看見基督在一個弟兄，或一個姊妹的裏面，我們要討在那裏基督的喜悅。我們不是要討人的喜悅，我們要討基督的喜悅。為要討基督的喜悅，我們應該順服。

順服應該是神家的特性。很可惜的，在今日的教會中，有為着權柄、地位、權勢的爭競和鬥爭。教會不應該是這樣。教會的特性應該是降服與順服。我們來到神的家中，我們應該在那裏看見順服的美麗。

存着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從這個順服而出的，家中的那神聖的次序就被建立了。它的根基是每個肢體都存着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好像我們在以弗所書第五章二十一節中所看見的，然後我們才看見跟着而來的第二十二節：「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兒女要聽從父母，作父母的，不要惹兒女的氣。你們作僕人的，要順服你的主人。主人不要苦待你的僕人。」換言之，所有其他的降服與順從，都是從這一節出來的。若我們不知道如何在敬畏基督的心裏面來彼此降服，那麼我們的家中就不會有權柄和降服。我們在社會當中、在工作當中，也就看不見權柄與順服，一點也看不見。

表現順服的靈

我們應該如何行呢？你是否甘願捨棄對權柄的追求呢？你我是否願意取了羔羊的靈，就是基督的靈呢？祂就在那裏。乃是在於你我是否願意將那個生命活出來。我們使那個生命在我們裏面受壓制、被窒息了。我們使那個生命在我們裏面受苦，我們是否甘願使新生命得釋放呢？我是否願意宣告表白：我願意藉着在我裏面基督的生命來生活，我要表現降服的靈，我願意有基督的意念與心思？我

們都已經有了基督的意念與心思，惟一所缺少的就是我們是否願意。

我實在盼望在教會的氣氛中有一個改變。弟兄姊妹們！當我看見在教會中神的兒女如何的爭奪權勢、權柄和地位，我惟有哭泣流淚。那不是教會應該有的。在教會中，那裏我們可以看見降服的靈，預備好了要順從呢？我們在那裏能看見基督呢？

確實，為要使那降服的靈能夠轉換成為順服的舉動，我們必須受苦。主耶穌基督是帶着降服的靈來的，而在那個降服的靈裏，祂能夠學順服的功課。若我們沒有那降服的靈，我們絕不可能學會順服的功課，絕不可能。但若我們有降服的靈，那麼我們就要開始學習如何順服。當我們開始學習如何順服的時候，我們一定會受苦，因為在我們裏面的肉體是不情願的。我們的肉體不要受苦。

基督徒的經歷是一個矛盾。若我們跟從肉體，肉體就高興；但是靈卻要悲傷。但是若我們隨從靈，靈就要歡喜；肉體卻要在那裏呻吟。惟有當我們甘願與基督同負一軛，我們才會有那降服的靈。要與基督同負一軛是意志的一個舉動。這軛是沉重的，就一方面意義而言，軛在我們的頸項上，所以我們就失去了自由。直等到我們是甘心情願的，將我們的頸項放在基督的軛之下，在降服的靈裏與祂一同來負祂的軛，我們才會開始從基督那裏學習到祂是何等的柔和謙卑。甚麼時候我們要走自己的道路，甚麼時候我們的肉體要抬起頭來，甚麼時候我們的自我意志想要貫徹他的自己，聖靈必定會提醒我們。那個刺會溫和的來觸摸我們，我會明白惟有藉着十字架的道路，那個降服才會轉換成為順服。這是我們主耶穌所走過的道路，這也是我們主耶穌為我們所開通的道路。若在我們裏面沒有祂的生命，我們不可能走這一條的道路，然而感謝神！藉着在我們裏面祂的生命，祂與我們同走這條道路；或者說，祂就背負我們走過這條路。

弟兄姊妹們！我的禱告是在神的兒女們中，有一個靈裏的改變。我們能夠更多看見降服的靈和順服的舉動。若是我們在教會中看不見，那我們能在那裏看見呢？若是主不能帶領我們到那個地步，祂怎麼能在宇宙中建立祂的權柄呢？惟有當我們真實的進入那降服的靈裏，我們才開始會感激並尊重神代表的權柄。

你我是否知道，為甚麼我們不能在教會中，尊重神所賦予的那代表權柄呢？那是因為缺少了降服的靈。若在我們裏面有降服的靈，那麼我們就會感激並尊重主所擺在我們之上照顧我的那些弟兄姊妹們。他們為着我的魂生命，是何等的勞苦！我們就感激並且尊重他們，那是何等的不同呢！今天在各處的教會中，我們都看見弟兄姊妹們在背叛那代表的權柄。然而一旦我們看見並且進入那降服的靈裏，為着神賜給他們權柄，來服事照顧我們的弟兄姊妹們！我們要感謝神！祂將會帶來何等的不同，我知道惟有神的靈，能帶我們到那地步。讓我們仰望祂。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實在感謝祢，因為祢得着了那一個人。我們感謝神！

因為祢的愛子，祂是甘心情願的向祢降服，並且藉着祂所受的苦難來學順服的功課；因此祂成了我們永遠救恩的根源。哦！求祢教導我們如何來順服祂。祢是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作了我們的大祭司。用祢的生命來扶持了我們，好使我們能夠真實的進入降服與順從，好使祢的權柄能夠在這個宇宙中得建立。願榮耀歸給神。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阿們！

9. 屬靈的順服—問與答

問： 能否請你在一個實際的方式中解釋，我們如何將自己降服而不去順從呢？

答： 若我們想要找到一個路可以不必去順從，那麼我就為此感到抱歉。若我們真有一個降服的靈，若我們真預備好要來順從，那就是一個對的態度。我盼望這不是一個逃避的問題，但是我盼望它是一個真正的問題。

我是否能這樣說呢？若主真給我們一個降服的靈，那麼我們就預備好了要來順從。因為若是降服而沒有預備好了要來順從，那就是假的。在這個世界中，我們有許多的例子。外面而言，我們可能降服，但是實際上那種的降服是假的，不是從裏面出來的。是被壓迫的，不是甘心情願的或是喜樂的。所以當我們來思想屬靈的降服這件事的時候，實際上我們的意思乃是，基督的靈在我們的裏面。因為祂的靈是一個降服的靈，所以它是一個自願的、甘心的、喜樂的事情。它是一件裏面的事，而不是一件外面的事。

我記得在倪弟兄的一卷著作裏（我想它沒有被翻成英文），他題到在這世界上關於權柄的這件事情，全都是外在的。它是客觀的，不是內在的一件事情。當你在運用權柄的時候，它是一個地位；當你順服一個權柄的時候，它只不過是客觀的事情，它不是一個主觀的事情。但是當我們真實來到主面前的時候，這整件事都改變了。它不再是客觀的了，它變成了主觀的降服。降服變成了一件從裏面出來的事情，而且順從也是一樣。我們並不是僅僅順服一個外在的權柄，我們是在順服神。每一件事都變成主觀的了，而那是非常真實的。所以若我們真實的有一個降服的靈，我盼望我們都預備好了要來順從。但是有些時候我們發現我們可以降服，然而我們卻沒有辦法順從。這只能運用在人身上，他不能運用到神身上。當我們來到神面前，那應該是絕對的降服和絕對的順從。我們絕不要認為我們可以降服而沒有順從，或者順從而沒有降服。向神應該有絕對的降服、絕對的順從。但是因為人的權柄是被賜予的，而不是原初就有的；而且人的權柄是間接的，而不是直接的；人的權柄乃是來代表神的。無論何時代表的權柄錯誤的代表了神，那麼我們就有了這個問題。若神將你放在這樣的權柄之下，無論他是正確或是錯誤的代表了神，你必需要降服。如同政府乃是神所設立的。它應該代表神來保護善良的，刑罰邪惡的。那是神設立政府的目的。若一個政府錯誤的代表了神，那麼我們應該如何行呢？只要我們還在那個政府之下，我們必需要降服，但當政府要求你作一些違背神的事情，違背你的良心的事情，那麼你應該順服那更高

的權柄。換言之，你仍然順服。它並不意味着你不需要順服了，而是你順服那更高的權柄。你順服了神。

在聖經中的使徒行傳裏，我們看見實際的例子。在使徒行傳第四章中，在那個癱腿的人得了醫治以後，許多的人圍繞着彼得和約翰。彼得就開始向他們傳講基督，當他們正在傳講基督的時候，他們被捉拿帶到大祭司和其餘那些代表着宗教的權柄面前。因為他們都是猶太人，所以他們都在那宗教的權柄之下。當他們被帶到公會以前，他們被禁止來傳講基督；所以彼得和約翰說：「順從你們或順從神哪一件事是對的呢？但是我們應該傳講基督。」他們的態度是降服的，他們並沒有背叛；他們甘願接受懲罰，然而他們卻必須順從神。

在第五章中，同樣的事情又發生了。十二位使徒正在傳道，而再一次的他們被帶到公會那裏。他們被禁止傳道，而他們的回答是：「順從神，不順從人，是應當的。」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中，我們可以降服，而我們卻不要順從。那並不意味着，你完全的不順從。它的意義乃是，我們順從那更高的權柄，所以順從仍然在那裏。

或用另一個例子，在家庭中，我們的父母是所賦予代表的權柄。這是為甚麼我們看見聖經中說：兒女要凡事聽從父母。那麼假設你的父母要你去偷竊或者去殺人，你要如何作呢？或者你的父母要你放棄你在基督耶穌裏的信仰，那麼你該如何作呢？你需要維持一個降服的態度，你不應該作對反抗你的父母，你不應該顯出一個反抗的靈。你仍然應該降服，因為他們是你的父母，是神在你之上代表的權柄。你仍然在那代表的權柄之下，但是你卻可以溫和且柔軟的說：很抱歉，我不能那樣作，因為那是違反神的旨意的。若是你的父母要處罰你，我們要溫和的來接受那個處罰。那是降服，而不是給他們順從；因為你是將你的順從歸給那更高的權柄。我們實在不能將降服和順從分開，事實上，降服而不順從最不可能的。若你降服的話，你就必定會順從。但你是順從誰呢？那是真正問題的所在。

問： 羔羊是自創立世界以來就被殺的，而不是在創立世界以前就被殺的。為何這是有意義而重要的？

答： 這是一個神學的問題。即便它是一個神學的問題，我認為它是非常重要的；因為我們看見聖靈用字的時候是非常留意的。我們有時候不留意，但是神卻是非常的謹慎，而神的話語是神所呼出來的；因此所用的每一個字都是很小心地被使用。主耶穌被稱作自創立世界以來被殺的羔羊，而那是在新約聖經中如此敘述的唯一的一次。我們在新約聖經中任何的地方都找不到祂是

在創立世界以前，就被殺的羔羊這樣的說法。

那分別是甚麼呢？在創立世界以前，根據以弗所書，神在祂自己裏面定了一個目的，而那個目的是要將萬有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這是神永遠的目的。在那個目的中，神要創造萬有，將萬有賜給祂的兒子，好使祂的兒子在萬有之上得着首位。那是在創立世界以前神的目的。在那個目的裏，神並沒有定意要人墮落進入罪中。你是否看見了那個分別呢？若是神定意要人墮落犯罪，而祂也定意要祂的兒子來到世上成為羔羊來救贖人類，那麼我們就可以說，我們對我們的墮落沒有責任，神要負責，因為是祂如此定意的。所以請記住！救贖並不是在神的目的中的事。神的目的，乃是要叫子得着榮耀，子得着高舉，子得着首位，那是神的目的。

然而當神定了那個目的以後，祂就有了一個問題。因着神是無所不知的，祂知道未來，從開始祂就知道結局。對祂而言，沒有開始也沒有未來，一直都是現在，因為神乃是永遠的。在神定了那個目的以後，祂已看見了那個問題。我們試着用人的言語來解釋它，子就上前說：「父阿！祢可以往前，我樂意成為那個羔羊。」所以羔羊不可能在創立世界以前就被殺了。換言之，在創立世界以前，在人被創造以前那羔羊怎麼可能被殺呢？那是毫無用處的。惟有在神已經創造以後，才有羔羊被殺的需要，那就是為甚麼聖經所說：「祂是自創立世界以來被殺的羔羊。」在世界被造以後，才有羔羊被殺的需要。我認為我們該注意的重點，乃是這不只是玩文字的遊戲而已。若這只不過是文字的遊戲，我們可以不去理它，但是在這裏面有一個真正基本的真理。當然，救贖對我們來說是一切，因我們都是以自我為中心的。但是對神而言，救贖實際上是一個補救的辦法，它並不是神原初的目的。神那原初的目的，乃是以祂的兒子為中心的。

問： 能否請你更詳細的解釋撒母耳記上第十五章十八節，那一節經文「耶和華差遣你，吩咐你說：你去擊打那些犯罪的亞瑪力人，將他們滅絕淨盡。」

答： 我曾經題到當以色列人從埃及出來的時候，他們所遇見的頭一個敵人是亞瑪力人：「那時亞瑪力人來在利非訂，和以色列人爭戰；摩西對約書亞說，你為我們選出人來，出去和亞瑪力人爭戰。明天我手裏要拿着神的杖，站在山頂上。於是約書亞照着摩西對他所說的話行，和亞瑪力人爭戰；摩西、亞倫，與戶珥都上了山頂。摩西何時舉手，以色列人就勝，何時垂手，亞瑪力人就勝。但摩西的手發沉，他們就搬石頭來，放在他以下，他就坐在上面；亞倫和戶珥扶着他的手，一個在這邊，一個在那邊，他的手就穩住，直到日落的時候。約書亞用刀殺了亞瑪力王和他的百姓。耶和華對摩西說：我

要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全然塗抹了，你要將這話寫在書上作記念，又念給約書亞聽。摩西築了一座壇，起名叫耶和華尼西。又說，耶和華已經起了誓，必世代代和亞瑪力人爭戰。」（出十七 8-16）

神將祂自己的百姓從埃及拯救出來，要帶領他們進入應許之地。但是在路途上，仇敵來企圖要把他們滅盡。換言之，仇敵的手不僅是加在以色列人身上，牠的手是敵對神的寶座。牠要來破壞挫敗神為着祂百姓的旨意。仇敵是如此的強大，約書亞沒有辦法勝過他們，但是感謝神！藉着摩西那代求的禱告，他就勝過了仇敵。所以從那個時候起神說，我要將亞瑪力人的名號從天下塗抹了，要將這話寫在書上。這說出仇敵的手是加在耶和華的寶座上。祂要與亞瑪力人世代代的爭戰，這是那個背景。就着那個背景，在掃羅的年間，神賜給掃羅一個命令去將亞瑪力人滅盡。掃羅只執行了一半，因為他認為要滅盡所有的肥牛肥羊是很可惜的一件事情。他滅盡了所有的百姓，然而他卻留下了上好的。他保留了亞瑪力王亞甲，而且他保留了所有上好的牲畜；因而神讓撒母耳傳話說：「神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所以「亞瑪力人」代表着「肉體」。肉體的手總是舉起來反對神的。即便是在今天，神一直在與肉體爭戰。只要我們容讓肉體被保留，我們發現它是與靈相爭的。肉體的心思是反對聖靈和靈的心思的。只要容讓肉體來支配我們，我們的靈就要受苦。我們就不能達到神的目的進入迦南，就是進入基督的豐滿裏，它不會容許我們進入。我們會發現在我們個人的經歷裏面，是非常真實的。最大的仇敵不是在我們以外的，最大的仇敵乃是在我裏面的那一個；所以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說：「我並不懼怕教皇，但是我卻懼怕在我裏面的那個教皇。」

肉體必需要被對付。我們不能容讓它被保留，我們總是把上好的保留下來。我們同意滅盡壞的肉體，但是我們卻要將好的肉體獻給神、來服事神。我們豈不是都是這樣麼？但是只要我們許可那好的肉體被保留，我們將發現肉體就是肉體，那個壞的也跟着來了。它是不會改變的。從肉體生的，就是肉體；所以在預表中和在實際中，我們發現神的律：乃是肉體必需要被除去，世代代的被除去，直到末了。我們必需要藉着神的靈，世代代的一直的將肉體治死，我們不知道甚麼時候肉體會冒出來。但是感謝神！甚麼時候它出來了，聖靈要提醒我們，把它交付在死地。所以亞瑪力人必需要被滅盡，這是非常重要的。並且我們記得！因為掃羅存留了亞甲，他的結局是被一個亞瑪力人的兒子所殺。當然，在聖經中還有其他的例子，但是我們不需要來看它們了。在撒母耳記上第十五章三十三節中，撒母耳將亞甲殺死，這有甚麼意義呢？它是明顯的，撒母耳站在神的這一面，撒母耳是順從神的。因此之故，

他就完成了掃羅因失敗而沒有完成的工作。

問：關於「得主的喜悅」，在對主的服事中，我們怎能知道祂的心是否喜悅呢？

答：首先，最重要的就是我們的生活和事奉是要得主的喜悅。這是保羅的雄心，這也是我們作為基督徒的雄心。有一些人說當你成為基督徒後，你就不應該有雄心，所以你就完了。在這個世界上，要成就任何事情你必需要有雄心和抱負。

但是你是否知道，我們基督徒乃是世界上最有雄心的人？是的，我們對世界上的事情，我們不再有雄心了。因為我們知道那不過是糞土而已，但是我們卻有一個雄心，是要得主的喜悅。沒有一個雄心比那更高的了，也沒有一個雄心比那更難達到的了。你必需要將全人放在其中，它必需要佔有你的全人，好使你能成就那一個雄心，而那一個雄心永不會到盡頭。

在這世界中，你可能有個雄心要達到某一種學術上的成就，並且你得着了它。但是當你得着了它，那又如何呢？那是一個極大的失落。若你的雄心是要討主的喜悅，那麼你的雄心就會一直的增加。它永遠不會到盡頭，何等的奇妙、何等的好；所以我們的全人是為要得主的喜悅。

請看我們的主耶穌：「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而祂要我們能像祂自己的兒子。當然，我們知道，惟一的可能是藉着在我們裏面的祂的生命，而不是藉着我們自己。

在對主的事奉中，我們怎能知道祂得着了喜悅呢？第一、若我們的事奉是祂的旨意，我們知道祂得着了喜悅。第二、若我們是在聖靈的能力中來作那個事奉，而不是我們自己的力量和智慧，我們知道祂得着了喜悅。第三、我們知道祂得着了喜悅，因為我們察覺到膏油是在我們的身上，神的同在是隨着我們的。這不是照着人們如何說來衡量的，甚至也不是照着結果來衡量的，而是藉着祂的同在，藉着祂的恩膏來衡量的。你可能忠心的服事了十年而沒有結果，但是若主的同在在那裏，你知道祂得着了喜悅。若你是非常有才幹有能力的，你可能有極大的成果，有極大的成功。但是若主的同在沒有隨着你，那不過是個零；所以那就是我們怎麼去知道的路。

問：事奉在每一周中間可能變成一個例行的事情。我們怎樣來更新，而使主得着歡喜呢？

答：確實，在事奉中總有這個危險。它可以是神的旨意，也可以是你在聖靈的能力中來作，並且主也與你同在。但是當它成了個例行的工作，總有這個

危險。就是漸漸地，我們與主之間失去了聯繫與聯結；我們開始感覺我們知道該如何作了。所以這事奉是從神的旨意中開始的，是在祂的能力中開始的，是從神的同在中開始的，但是當它變成了一個例行的工作，總有一個危險，就是失去了與主的接觸，我們完全靠我們自己了。那麼我們應該如何更新呢？要更新它，我們必需要回到主那裏。每一次我們摸到一個例行的工作，要用與主那新鮮的接觸來摸它。當你與主有那新鮮的接觸，每一個例行的工作都是新的。我們並不需要從外面的作法來改變。我們常常說一件事作了許多次以後，它就變得陳舊了，而我們對它也就厭倦了；所以我們就必需要發明一個新的方式來刺激它。肉體就需要那個。而靈卻不需要那個，即便是一個例行的工作，它可以是活潑的，新鮮的，只要聖靈是在那裏。所以我們需要一直的與主保持聯結，決不要到一個點上面我們自己能夠作了。事實上，我們越作它，越感覺我們是不能作的，那才是重要的。

問： 在事奉中一個新的決定，我們怎麼能夠知道它能討主的喜悅呢？

答： 當然我們需要來尋求主，明白那是祂的旨意。

於 1994 年十月第六屆東北區基督徒特會
在新澤西州哈維杉林營地（Harvey Cedars）所釋放的信息